招标编号：SSFWQC12400545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14日

资信文件（公示部分）

一、联合体协议书（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时需提交）；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五、财务状况(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提供)；

六、企业信用记录；

七、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八、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九、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十、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公司（全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完成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施工-朱砌村、上江城村及冼沙村尾新围部分，占合同比例60%。

2.4.2（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完成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施工-凌屋村、三联村及相关物探工作部分，占合同比例 40%。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无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

当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乙公司名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戴艳飞（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020-85160992	联系电话：0769-22002321
日　　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日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675230541G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注册资本：901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证书编号：D144029373

有效期：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3602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09）0003493



姓　　名：弓毅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8年06月13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12月21日

有　效　期：2009年12月21日　　**至** 2024年12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09年12 月 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09）0000382



姓　　名：詹国良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9年10月13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总经理（总裁）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3月10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27日　　至 2027年03月0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09 年 03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09）0002199



姓　　名：赖伟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02月28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经理（副总裁）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8月15日

有　效　期：2009年08月15日　　**至** 2024年08月1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09）0001080



姓　　名：易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5年02月04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技术负责人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5月08日

有　效　期：2024年02月21日　　至 2027年05月0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2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742951

企　业　名　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4CP6J7K

法　定　代　表　人：戴艳飞

注　册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有　效　期：至2025年05月13日

资　质　等　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17）0009593



姓　　名：戴艳飞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15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2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2月0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7年1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整合内部资源，于2008年控股成立的一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盾构技术为核心，目前已形成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水利与水务、重型装备制造、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地下空间技术服务六大业务板块。

作为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企业、广东省国资委首批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试点企业，公司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等资质，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超千人，项目履约能力一直居行业前沿，是“中国轨道交通施工企业50强”、“中国建筑业成长性200强企业”，因良好企业声誉被评为“广东十大诚信企业”，“广东省建筑业AAA级诚信企业”，“全国建筑业AAA级诚信企业”。

作为广东省委省政府重点支持的国企集团，公司承担了大批民生工程，如综合管廊、三江连通、练江整治等大型项目的建设，市场区域遍布广州、深圳、佛山、成都、南宁、北京、东莞、浙江、安徽等地，凭借超前的市场经营理念、完备的产业链条、领先的核心技术优势和先进的管理运营模式，承建各地重大工程项目数百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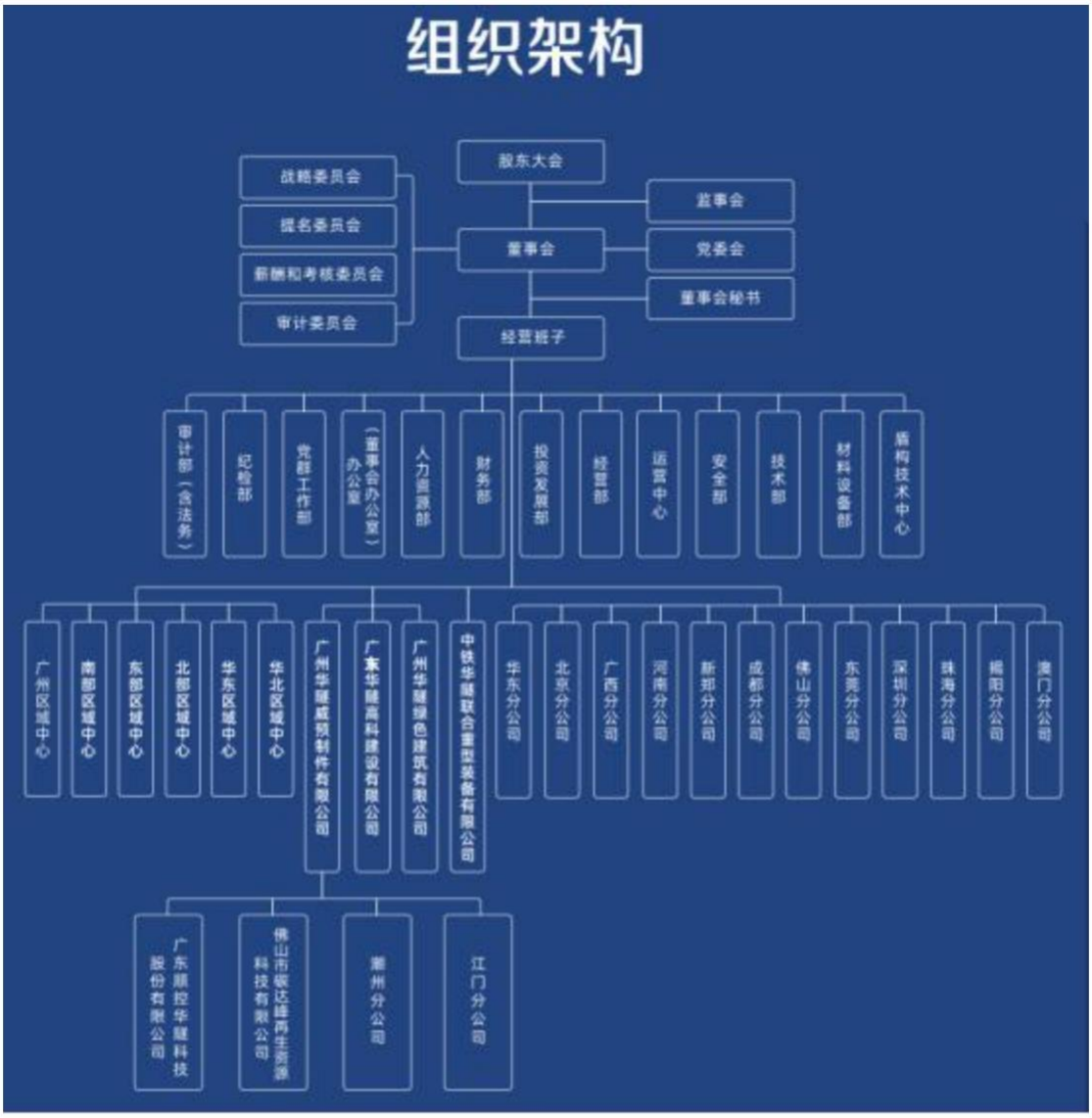
在稳步实施相关多元化战略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向轨道交通施工领域的上下游延伸产业链，先后创立了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专业生产盾构管片、梯形轨枕、UHPC新产品；针对未来前景广阔的隧道运营维修养护业务，成立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填补珠三角地区市场空白；公司还与中铁装备集团在珠江西岸（佛山）合作投资建设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打造高端盾构装备产业基地。

目前，公司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均稳居国内同行业前沿。近年来，公司不断创新商业模式，构建了集“投、融、建、管、营”一体化发展的完整产业链条，朝着成为“核心竞争力突出的城市地下工程建设运营商”的战略目标不断奋进。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510800</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陈晓忠</td><td>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redacte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020-85272530</td><td>网址</td><td colspan="2">http://www.gdceg.com/company/huashui/</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后附</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弓毅伟</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高级工程师</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易觉</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高级工程师</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2008年06月05日</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1682</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132人</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914400006752305416</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184人</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人民币玖亿零壹佰万元</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320人</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草园支行</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410人</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722457756787</td><td>技工</td><td>637人</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1. 组织结构（以图表形式表示）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75230541G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弓毅伟

经营范围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玖亿零壹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675230541G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注册资本：901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证书编号：D144029373

有效期：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3602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6794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弓毅伟

单 位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经 济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18日 至 2026年09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9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获奖情况


金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工程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
500KV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518A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220KV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1标）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519A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1标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3）165A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6. 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722457756787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草园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弓毅伟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29736306

2019 年 10 月 15 日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3月6日，公司拥有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公司主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

公司注册资产1000万元，下属有多个项目部，在册管理人员近60余人，具有工程技术职称人员10余人，一级建造师1人，二级建造师6人，注册造价工程师1人技术工人40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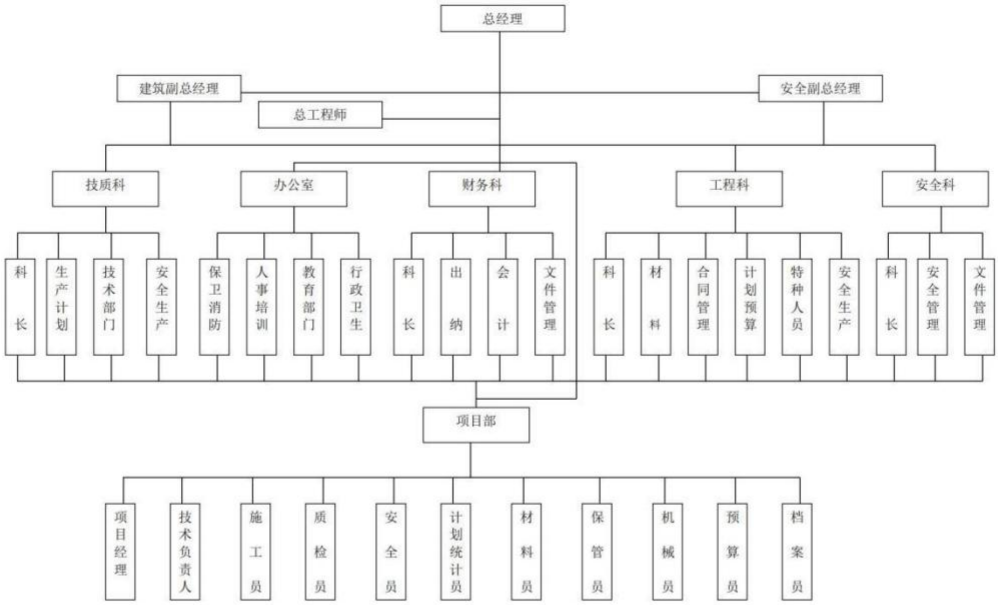
秉承“努力成为大湾区最具影响力的建筑民企”的企业愿景，坚持以“质立根本，信筑未来”的企业宗旨，长期坚守“品质为本、诚信共赢、务实创新、追求卓越”核心价值观，践行“品质都市、缔造未来”的企业使命，匠心专注，每建必优，为客户打造满意产品，塑造了大批优良的建筑精品，赢得客户和政府监管部门的一致好评。广东志成建设参与建设的“乐兴公馆、乐兴公馆地下室、垃圾收集点工程项目获得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公司成立至今，通过长期努力，诚信开拓发展，公司业务遍及全省，承建了各类民用建筑、工业建筑、住宅小区、水利及教育、医院、行政公共用房等工程项目，已形成了基础稳定、经营扎实的管理网络。务实、创新、安全、环保、精品，始终是我们在建设领域永远的追求，以人为本，科技领先，信誉至上，创造更多建筑精品，始终是志成人的目标。公司着力于通过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不断提升在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 1 号 1 栋 410 室</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523000</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戴艳飞</td><td>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redacte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redacted]</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附</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戴艳飞</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郑细安</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工程师</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2020 年 3 月 6 日</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65</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6</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91441900MA54CP6J7K</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1000 万元</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4</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金域华府分理处</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8</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110130190010015594</td><td>技工</td><td colspan="2">45</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方 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 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组织结构图


总经理
建筑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安全副总经理
技质科
办公室
财务科
工程科
安全科
科长
生产计划
技术部门
安全生产
保卫消防
人事培训
教育部门
行政卫生
科长
出纳
会计
文件管理
科长
材料
合同管理
计划预算
特种人员
安全生产
科长
安全管理
文件管理
项目部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安全员
计划统计员
材料员
保管员
机械员
预算员
档案员

44241300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戴艳飞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6日

住　　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05 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742951

企　业　名　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法　定　代　表　人： 戴艳飞

注　册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有　效　期： 至2025年05月13日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4CP6J7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0]115051

企业名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艳飞

单位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1月07日 至 2026年1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10130190010015594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金域华府分理处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戴艳飞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020114582401

2020 年 04 月 21 日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　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刘小军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14420202021032 84	市政公用工程	/	无	无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9 9925 号	市政路桥施工	/	无	无
质量管理负责人	焦绍豪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资格证	高级	0008658 4	给排水	鞍山市自来水总公司	无	无
安全管理负责人	王雁兵	建筑工程管理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C3	粤建安C3(2014)0003785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	无	无
安全员	王志伟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C3	粤建安 C3（2023）0035137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	无	无
安全员	徐浩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C3	粤建安 C3（2023）0922224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	无	无
资料员	兰玉	建筑工程造价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4944170035 36（资料员）	建筑工程造价	/	无	无
工程造价负责人	裴艳平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造]1117440000616 0	岩土工程	/	无	无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小军	性　别	男	年　龄	38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328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1.项目负责人：刘小军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小军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 五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石油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51200805002101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28日
至2024年10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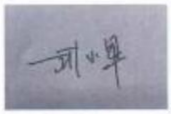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86年05月05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3284

聘用企业：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3-01至2025-02-28)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3-07-28至2026-07-27)
铁路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公路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6688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5月05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09日

有　效　期：2021年08月09日　　至 2024年08月0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08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ement.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_____

姓　名　刘小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5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工程系列

专　业　路桥

评审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

签发日期　2019年02月

评审委员会（章）

编　号：4100310215

证书专用章

验证码：20240711289376695 8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小军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redacted]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2121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7.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11日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陈俊山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99925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道路全长1.689公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照明，电力，绿化工程等。	2016年12月15日-2020年9月20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台格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来。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2017年8月2日-2023年6月1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台格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新建污水管道d800~d3000，总长度12565米，污水泵站1座,60万立方米/天	2019年1月8日-2022年12月9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台格

2.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姓名 陈俊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蝴蝶兰街3号801房
公民身份[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9.26-2036.09.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山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 七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理工大学
校（院）长：刘[illegible]
证书编号：10700120060500389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99



陈俊山 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099925 号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 五 月 十四 日

验证码：20240706910507267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俊山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illegible]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60707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31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31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40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07月06日

3.质量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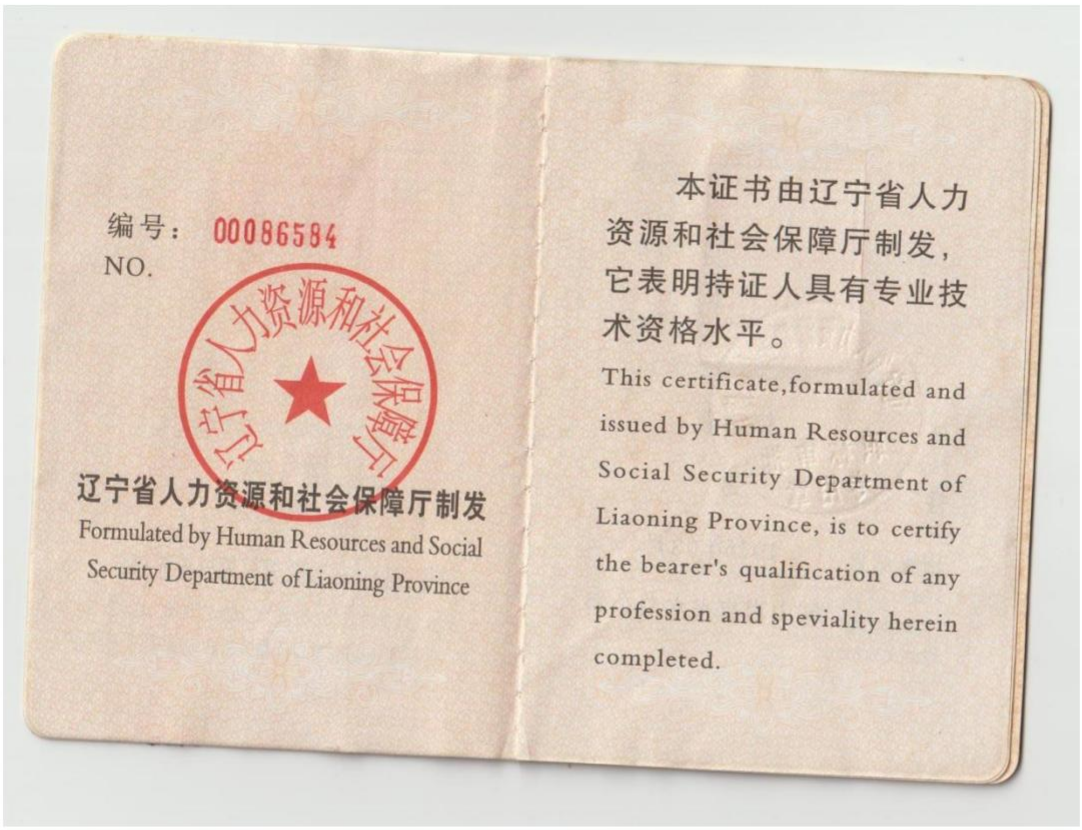
姓名	焦绍豪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或职称证书编号）		00086584

3.质量管理负责人：焦绍豪









编号： 0008658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v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Name　焦绍豪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03月

工作单位 Establishment　鞍山市自来水总公司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Series　给排水

资格名称 Post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11年09月

发证机关 Issued by

验证码：20240706114695716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焦绍豪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属机关社会保险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111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4.安全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王雁兵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03785

4.安全管理负[redacted]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雁兵 性别 男 ，一九九〇 年十二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张力

证书编号：115281201305113335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王雁兵 于2017 年 12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01030029424 号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05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3785



姓　　名：王雁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2月30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1月10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4 年 04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验证码：20240706115716796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雁兵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redacted]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2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12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5.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志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3）0035137

5.安全员：王志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志伟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十一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illegible]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3120180500471 8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志伟

身份证号：[redacted]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0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1900106077087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5137



姓　　名：王志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11月18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9月15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15日　　至 2026年09月1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09 月 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验证码：20240706116866724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志伟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71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808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6.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徐浩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3）0922224

6.安全员：徐浩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浩 性别男，一九九六年 一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张运华

证书编号：113491201905002282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二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浩

身份证号：[redacted]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6128401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22224



姓　　名：徐浩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01月20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2月05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05日　　至 2026年12月0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12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验证码：20240706118104181 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徐浩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5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08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7.资料员信息表

姓名	兰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资料员）		04417114944170035 36

7.资料员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兰玉 性别 女，一九八五年 九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黄永觉

证书编号：127411200806123653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九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兰玉 于 2016 年 12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工程造价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01030009480号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35 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兰玉

身份证号：[redacted]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验证码：20240706119648599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兰玉　　性别：女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8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8.工程造价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裴艳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造价工程师）		建[造]11174400006160

8.工程造价负责人：裴艳平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裴艳平 性别 女，一九八七 年 七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岩土工程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005919589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ZT 0016353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60231302320161308010000073

姓名：
Full Name 裴艳平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07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10.1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7 年 1 月 21 日
Issued on



姓　　名：裴艳平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性　　别：女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6160

初始注册日期：2017 年 07 月 10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1 年 7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裴艳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827**********25
性别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粤1442019202003447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4月2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616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74400006160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5年07月0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裴艳平

身份证号：[redacted]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003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0706121054298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裴艳平　　性别：女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00720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WQC12400545）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职责；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 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东水务〔2023〕301 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依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技术负责人：　　（签字）

日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财务状况（公示）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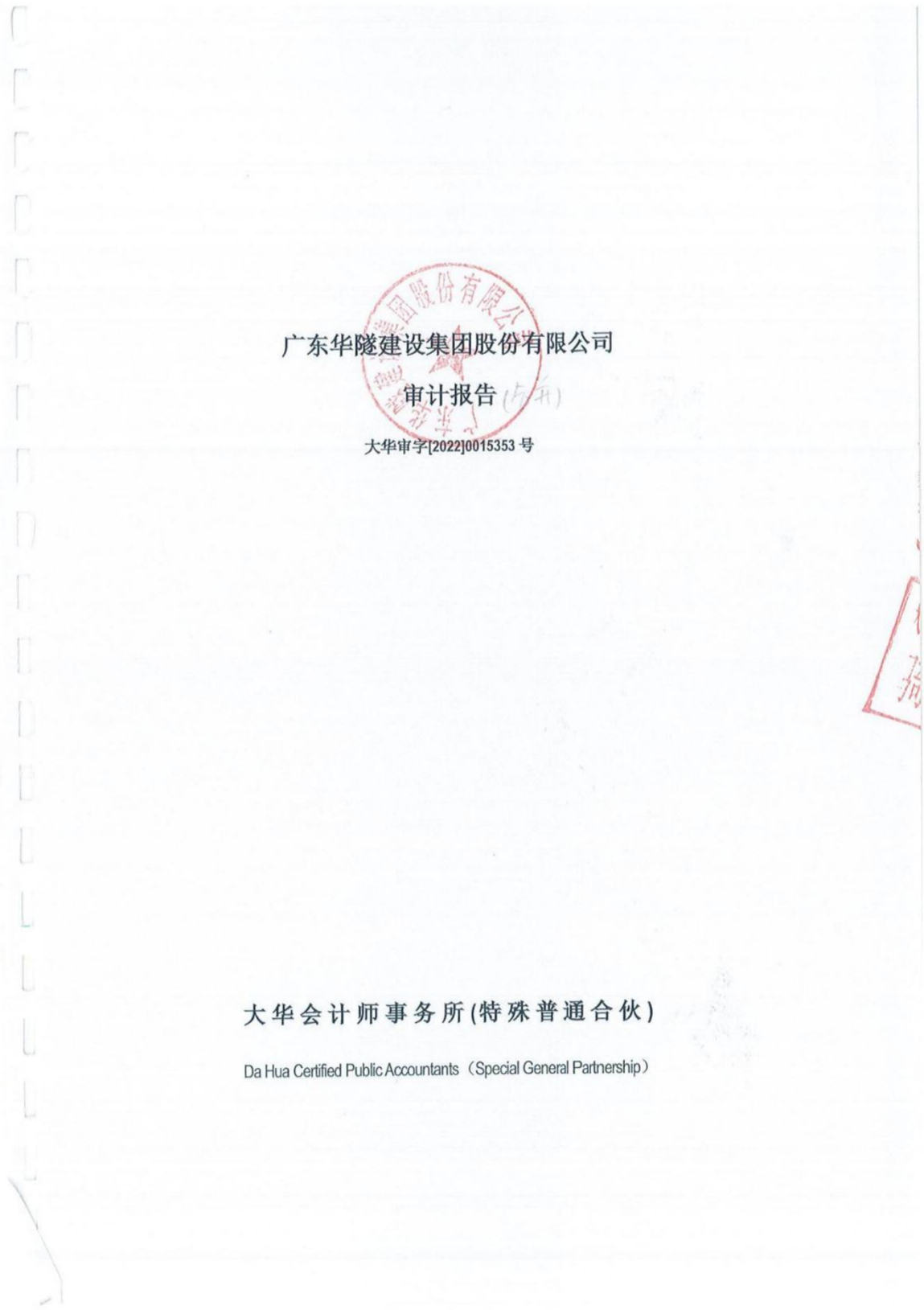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1	6310212252.05	1190087100.90	5184638831.90	44806853.80
2022	7390831872.90	1208138365.40	4689932738.79	49548286.05
2023	8989678854.42	1249873270.17	4248102370.12	58125037.72
总计			14122673940.81	152480177.57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 标 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2021 年财务报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535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44202722 8
报告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5353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5 月 19 日
签字人员：	王建华(110001610075)， 荣矾(11010130077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77

MOORE 大华国际 |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 0015353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隧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隧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

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隧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

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建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荣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财01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770,668,447.38	1,274,588,050.04	短期借款	注释.19	724,137,085.80	509,364,800.05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18,838,408.88	4,523,728.72	应付票据	注释.20	256,113,471.21	162,355,385.19
应收账款	注释3	571,249,821.78	1,578,284,777.93	应付账款	注释.21	2,979,326,480.29	2,370,252,204.2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注释.22	6,528,057.60	1,021,072,552.64
预付款项	注释4	26,630,319.11	80,093,535.98	合同负债	注释.23	450,496,475.86	-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445,920,676.72	130,266,472.72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5,953,883.19	4,925,55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应付工资		3,327,915.62	2,807,830.19
存货	注释.6	380,839,143.70	1,402,589,760.03	应付福利费		-	-
其中：原材料		253,985,174.59	131,807,795.65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65,672,133.93	84,596,105.73	应交税费	注释.25	16,613,243.70	31,030,708.91
合同资产	注释.7	2,907,840,123.45	-	其中：应交税金		16,613,243.70	31,027,277.89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94,814,820.09	74,822,803.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8,673,676.88	8,686,981.64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06,099,783.66	175,992,236.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流动资产合计		5,228,106,724.68	4,646,938,562.32	△应付分保账款		-	-
非流动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7	159,541,057.06	212,512,827.31
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8	247,689,975.12	152,719,609.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9	-	5,201,620.00	**流动负债合计**		4,941,214,549.92	4,539,056,449.52
其他债权投资		-	-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借款	注释.29	10,270,718.89	1,883,675,353.6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202,784,880.85	192,339,370.60	应付债券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12,643,300.00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永续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租赁负债	注释.30	102,221,885.55	-
固定资产	注释.12	546,749,129.30	853,642,281.02	长期应付款	注释.31	47,806,800.35	282,717,231.9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443,129,195.54	1,538,862,899.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累计折旧		896,380,066.24	685,214,268.55	预计负债	注释.32	10,361,778.87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收益	注释.33	7,552,560.00	7,552,560.00
在建工程	注释.13	151,825.99	2,847,334,694.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7	696,857.57	840,123.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使用权资产	注释.14	234,117,267.6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910,801.23	2,174,785,268.81
无形资产	注释.15	45,231,883.79	45,864,767.12	**负 债 合 计**		5,120,125,151.15	6,713,841,718.33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商誉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34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6	12,234,622.19	14,927,767.87	国家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27,476,648.20	30,631,088.90	国有法人资本		486,689,208.00	485,471,10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8	715,969.39	20,645,336.53	集体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民营资本		63,310,792.00	64,528,89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2,105,527.37	4,010,586,926.42	外商资本		-	-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35	49,260,215.48	149,000,292.3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36	22,487,885.77	31,569,724.45
				盈余公积	注释.37	78,150,333.20	74,736,718.02
				其中：法定公积金		67,414,122.91	64,000,507.73
				任意公积金		10,736,210.29	10,736,210.29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38	468,598,361.22	492,345,87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8,496,795.67	1,297,652,606.53
				*少数股东权益		21,590,305.23	646,031,163.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0,087,100.90	1,943,683,770.41
资 产 总 计		6,310,212,252.05	8,657,525,48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10,212,252.05	8,657,525,488.7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84,638,831.90	4,475,175,061.54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50	3,216,257.70	3,656,458.6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39	5,184,638,831.90	4,475,175,061.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408,203.59	115,323,394.16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51	-9,398,660.21	7,975,136.74
△已赚保费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06,863.80	107,348,257.4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二、营业总成本		5,163,649,604.57	4,385,943,76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494,691.71	106,821,224.63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39	4,781,262,104.13	4,051,797,833.03	*少数股东损益		-7,687,827.91	527,032.79
△利息支出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4,806,863.80	112,396,181.71
△退保金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赔付支出净额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税金及附加		10,315,573.08	10,484,547.3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销售费用	注释. 40	-	32,662,869.2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管理费用	注释. 41	101,365,301.47	101,219,074.5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研发费用	注释. 42	174,848,865.63	141,665,439.99	5. 其他		-	-
财务费用	注释. 43	95,857,760.26	48,114,197.2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利息费用		127,217,206.76	45,467,829.9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利息收入		42,875,681.76	6,639,221.6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其他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 44	960,058.27	3,750,797.85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5	28,702,403.85	31,239,131.26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63,384.86	13,497,951.08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9. 其他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806,863.80	107,348,257.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6	-3,571,107.66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494,691.71	106,821,224.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7	-10,475,818.79	-6,803,460.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86,621.18	63,065.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8	-579,800.04	742,268.84	**八、每股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24,962.96	118,160,037.46	基本每股收益		-	-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49	2,599,498.33	819,815.31	稀释每股收益		-	-
其中：政府补助		189,251.62	156,695.7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46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2,908,568.90	4,226,115,401.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7,874.61	25,525,664.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389.35	1,295,051.2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6,540,000.00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86,263.96	50,280,715.9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839,313.34	305,688,300.5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1,680.00	54,784,92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137,3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58,782.83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139,776.17	363,610,520.5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53,512.21	-313,329,804.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941.03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33,851.32	359,076,069.0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3,286,361.25	4,585,191,470.8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3,990,779.08	3,628,225,835.0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4,137,085.80	674,364,80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797,471.9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137,085.80	1,020,162,272.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2,826,382.31	550,999,251.5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286,675.81	142,406,966.1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0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57,180.27	172,087,099.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7,502,965.17	317,829,181.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270,238.39	865,493,317.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360,660.70	69,232,92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33,152.59	154,668,954.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16,659.65	150,370,864.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4,171,064.60	4,165,658,802.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371,368.15	260,871,81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84,703.35	419,532,66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628,940.07	991,757,12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257,571.92	1,252,628,940.07

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金额	550,000,000.00	-	-	-	149,000,292.33	-	-	31,569,724.45	74,736,718.02	-	492,345,871.73	1,297,652,606.53	646,031,163.88	1,943,683,77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584,350.27	-	7,425,003.48	8,009,353.75	-	8,009,353.75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2,090,459.89	-	-25,388,883.47	-27,479,343.36	-	-27,479,343.3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金额	550,000,000.00	-	-	-	149,000,292.33	-	-	31,569,724.45	73,230,608.40	-	474,381,991.74	1,278,182,616.92	646,031,163.88	1,924,213,780.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9,740,076.85	-	-	-9,081,838.68	4,919,724.80	-	-5,783,630.52	-109,685,821.25	-624,440,858.65	-734,126,679.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2,494,691.71	52,494,691.71	-7,687,827.91	44,806,86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9,740,076.85	-	-	-	-	-	-2,208,597.43	-101,948,674.28	-616,753,030.74	-718,701,705.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99,740,076.85	-	-	-	-	-	-2,208,597.43	-101,948,674.28	-616,753,030.74	-718,701,705.0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9,081,838.68	-	-	-	-9,081,838.68	-	-9,081,838.68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23,870,669.29	-	-	-	123,870,669.29	-	123,870,669.29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32,952,507.97	-	-	-	-132,952,507.97	-	-132,952,507.9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919,724.80	-	-56,069,724.80	-51,150,000.00	-	-51,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51,150,000.00	-51,150,000.00	-	-51,15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金额	550,000,000.00	-	-	-	49,260,215.48	-	-	22,487,885.77	78,150,333.20	-	468,598,361.22	1,168,496,795.67	21,590,305.23	1,190,087,100.90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农民专业合作社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珠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161,354,020.90	-	-	22,753,103.60	65,744,064.44	-	431,312,300.69	1,231,163,489.63	402,827,702.52	1,633,991,19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161,354,020.90	-	-	22,753,103.60	65,744,064.44	-	431,312,300.69	1,231,163,489.63	402,827,702.52	1,633,991,192.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353,728.57	-	-	8,816,620.85	8,992,653.58	-	-61,033,571.04	-56,489,116.90	243,203,461.36	309,692,57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06,821,224.63	106,821,224.63	527,032.79	107,348,25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353,728.57	-	-	-	-	-	-	-12,353,728.57	242,676,428.57	230,322,7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2,353,728.57	-	-	-	-	-	-	-12,353,728.57	32,676,428.57	20,322,70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8,816,620.85	-	-	-	8,816,620.85	-	8,816,620.85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01,959,163.34	-	-	-	101,959,163.34	-	101,959,163.34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93,142,542.49	-	-	-	-93,142,542.49	-	-93,142,542.49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8,992,653.58	-	-45,787,653.59	-36,795,000.01	-	-36,795,00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992,653.58	-	-8,992,653.58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8,992,653.58	-	-8,992,653.58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6,795,000.01	-36,795,000.01	-	-36,795,000.01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149,000,292.33	-	-	31,569,724.45	74,736,718.02	-	492,345,871.73	1,297,652,606.53	646,031,163.88	1,943,683,770.41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敦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750,496,635.30	928,310,767.14	短期借款		690,637,085.80	470,864,800.05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209,768,471.21	124,605,463.19
应收账款	注释. 1	467,759,769.35	1,822,218,388.44	应付账款		2,923,869,537.91	2,287,983,542.5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6,528,057.60	1,013,987,240.16
预付款项		23,721,927.19	68,458,213.83	合同负债		447,303,060.63	-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439,950,604.06	115,885,056.32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应付职工薪酬		4,399,633.04	3,007,936.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应付工资		2,069,182.62	990,560.80
存货		321,661,457.10	1,302,543,569.60	应付福利费		-	-
其中：原材料		251,139,679.86	123,997,908.2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237,057.36	13,194,856.95	应交税费		4,825,062.80	21,348,179.03
合同资产		2,862,775,362.33	-	其中：应交税金		4,825,062.80	21,344,748.01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01,594,147.90	82,596,63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7,486,981.64	7,486,981.64
其他流动资产		105,466,734.76	99,695,186.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流动资产合计		4,971,832,490.09	4,337,111,181.79	△应付分保账款		-	-
非流动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541,057.06	192,512,827.31
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负债		247,071,140.23	124,875,398.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201,820.00	**流动负债合计**		4,795,537,254.18	4,321,782,018.81
其他债权投资		-	-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借款		10,270,718.89	13,675,353.6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392,383,193.93	638,677,683.68	应付债券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43,300.00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永续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租赁负债		93,402,265.60	-
固定资产		472,677,357.80	769,200,349.17	长期应付款		47,806,800.35	282,717,231.9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250,148,439.60	1,346,599,178.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累计折旧		777,471,081.80	577,592,479.05	预计负债		10,361,778.87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收益		7,552,560.00	7,552,560.00
在建工程		-	758,645.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使用权资产		224,274,482.6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394,123.71	303,945,145.52
无形资产		3,966,178.27	2,969,194.60	**负 债 合 计**		4,964,931,377.89	4,625,727,164.33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商誉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48,286.49	2,680,122.20	国家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13,998.14	22,391,299.39	国有法人资本		485,471,106.00	485,471,10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5,969.39	14,576,631.91	集体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民营资本		64,528,894.00	64,528,89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4,842,764.67	1,456,455,546.35	外商资本		-	-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8,362,092.10	48,362,092.1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22,487,885.77	31,569,724.45
				盈余公积		82,014,047.46	78,600,432.28
				其中：法定公积金		71,277,837.17	67,864,221.99
				任意公积金		10,736,210.29	10,736,210.29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38,879,851.54	459,307,314.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1,743,876.87	1,167,839,563.81
资 产 总 计		6,106,675,254.76	5,793,566,728.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06,675,254.76	5,793,566,728.1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52,363,266.46	4,278,294,698.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71,270.15	99,379,560.66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4	4,952,363,266.46	4,278,294,698.48	加：营业外收入		2,286,129.42	818,815.30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189,251.62	156,695.76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3,002,975.92	3,621,822.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454,423.65	96,576,553.10
二、营业总成本		4,927,729,007.53	4,206,096,608.81	减：所得税费用		-8,742,824.40	6,650,017.29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4	4,634,557,149.71	3,947,338,237.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97,248.05	89,926,535.81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9,197,248.05	89,926,535.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7,643,452.51	7,288,983.5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 其他		-	-
管理费用		74,539,762.62	76,116,470.6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162,494,118.31	130,350,955.4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48,494,524.38	45,001,961.6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44,435,624.17	43,700,287.53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5,616,910.60	6,413,963.52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708,605.23	2,831,058.38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28,498,817.24	31,056,713.86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63,384.86	13,316,384.08	9. 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197,248.05	89,926,535.8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0,854.2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09,756.95	-7,448,570.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800.04	742,268.8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9,906,243.89	4,038,093,453.0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46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27,432.94	25,525,664.7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109,699.35	1,295,051.2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6,540,000.00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877,132.29	50,280,715.9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74,569.81	80,487,429.0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1,680.00	57,922,22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16,249.81	138,409,649.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260,882.48	-88,128,933.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88,641.14	350,081,43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1,994,885.03	4,388,174,884.8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6,586,130.22	3,509,264,229.6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20,637,085.80	535,864,80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637,085.80	535,864,800.0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4,326,382.31	512,099,251.5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740,041.15	51,071,167.9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57,180.27	144,011,811.6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223,603.73	707,182,231.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654,283.43	278,848,42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86,517.93	-171,317,431.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457,189.00	45,925,060.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195,924.62	145,958,188.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224,277.69	148,732,61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1,893,527.27	3,979,995,90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850,635.61	767,118,01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98,642.24	408,178,98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626,357.92	915,850,635.61

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31,569,724.45	78,600,432.28	-	459,307,314.98	1,167,839,56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584,350.27	-	5,259,152.31	5,843,502.58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2,090,459.89	-	-18,814,139.00	-20,904,598.89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31,569,724.45	77,094,322.66	-	445,752,328.29	1,152,778,467.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081,838.68	4,919,724.80	-	-6,872,476.75	-11,034,590.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9,197,248.05	49,197,24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9,081,838.68	-	-	-	-9,081,838.68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23,870,669.29	-	-	-	123,870,669.29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32,952,507.97	-	-	-	-132,952,507.9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919,724.80	-	-56,069,724.80	-51,1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51,150,000.00	-51,15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22,487,885.77	82,014,047.46	-	438,879,851.54	1,141,743,876.87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51,499,392.10	-	-	22,753,103.60	69,607,778.70	-	415,168,432.76	1,177,367,91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51,499,392.10	-	-	22,753,103.60	69,607,778.70	-	415,168,432.76	1,109,028,707.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137,300.00	-	-	8,816,620.85	8,992,653.58	-	44,138,882.22	58,810,856.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9,926,535.81	89,926,535.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137,300.00	-	-	-	-	-	-	-3,137,3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137,300.00	-	-	-	-	-	-	-3,137,30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8,816,620.85	-	-	-	8,816,620.85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01,959,163.34	-	-	-	101,959,163.34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93,142,542.49	-	-	-	-93,142,542.49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8,992,653.58	-	-45,787,653.59	-36,795,00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992,653.58	-	-8,992,653.58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8,992,653.58	-	-8,992,653.58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6,795,000.01	-36,795,000.01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31,569,724.45	78,600,432.28	-	459,307,314.98	1,167,839,563.81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2008 年，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总部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为 90,100.00 万人民币元。

本公司已形成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水利与水务、重型装备制造、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地下空间技术服务六大业务板块。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属建筑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劳务派遣(不含专项审批业务)；设备租赁。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授权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省政府对集团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其余部分子公司主要从事生产混凝土预制件业务，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

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

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

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

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

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

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

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

（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

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

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

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框架结构	30	3.16
房屋及建筑物	混合结构	20-30	3.16-4.75
房屋及建筑物	简易结构	10-20	4.75-9.50
机器设备	大型设备（成套）	10	9.5
机器设备	一般设备（成套）	5-10	9.5-19
运输工具		5-10	7.92-19
办公设备		3-6	11.87-32.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

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执行财政部规定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执行财政部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执行财政部规定	3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执行财政部规定	4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执行财政部规定	5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新收入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二十七）。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新租赁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固定资产	853,642,281.02	-289,579,746.63	564,062,534.39
使用权资产		289,579,746.63	289,579,746.63
资产合计	8,736,921,854.68		8,736,921,854.68
租赁负债		207,343,818.62	207,343,818.62
长期应付款	282,717,231.90	-207,343,818.62	75,373,413.28
负债合计	6,713,841,718.33		6,713,841,718.33

3.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

四。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前期前期收入确认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原列报金额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前期会计差错累积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盈余公积	74,736,718.02	584,350.27	-2,090,459.89	73,230,608.40
未分配利润	492,345,871.73	7,425,003.48	-25,388,883.47	474,381,99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3,683,770.41	8,009,353.75	-27,479,343.36	1,924,213,780.80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设备租赁	13%	注 1
	提供建筑服务	9%	
	提供研发技术服务	6%	
	建筑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六（二）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本公司从事建筑施工业务，为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9%。但本公司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为 3%。建筑工程老项目，是指：（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2）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以及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建筑服务。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2 号）有关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分别减按 12.5%、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除以上披露的所得税税收优惠的公司执行披露的税率外，其他子孙公司 2021 年度所得税税率全部为 2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建筑业
2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建筑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3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制造业
4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宁市	南宁市	制造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	100	100	3,100.00	投资设立
2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300.00	100	100	300.00	投资设立
3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1,000.00	99.5	99.5	15,396.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82.00	46.03	46.03	1,850.00	投资设立

(二)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梅州	建筑业	36.65	40.00	减资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1 年 1 月 1 日）

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096.57	101,572.67
银行存款	755,169,475.35	1,252,527,367.40
其他货币资金	15,430,875.46	21,959,109.97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770,688,447.38	1,274,588,050.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60,598.08	9,498,978.44
履约保证金	6,870,277.38	4,721,578.96
结构性存款	-	-
其他	-	7,738,552.57
合计	15,430,875.46	21,959,109.97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 82,791,679.82

元、399,104,787.73 元，详见附注八注释 4.其他应收款。

注释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762,953.53	-	9,762,953.53	3,723,728.72	-	3,723,728.72
商业承兑汇票	9,075,455.35	-	9,075,455.35	800,000.00	-	800,000.00
合 计	18,838,408.88	-	18,838,408.88	4,523,728.72	-	4,523,728.72

注释3.应收账款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588,477,517.06	100.00	17,227,695.28	2.93	571,249,821.78
其中：组合①工程结算款	409,656,387.51	69.61	15,548,389.93	3.80	394,107,997.58
组合③其他产品销售	66,904,549.57	11.37	1,679,305.35	2.51	65,225,244.22
组合④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11,916,579.98	19.02	-	-	111,916,579.98
合计	588,477,517.06	100.00	17,227,695.28	2.93	571,249,821.78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1,971,730.99	100.00	93,686,953.06	5.60	1,578,284,777.93
其中：组合 1（低风险组合）	1,043,561,808.12	62.42	52,178,090.40	5.00	991,383,717.72
组合 2（账龄组合）	628,409,922.87	37.58	41,508,862.66	6.61	586,901,060.21
合计	1,671,971,730.99	100.00	93,686,953.06	5.60	1,578,284,777.93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①工程结算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81,995,315.12	9,549,882.88	2.50
1-2 年（含 2 年）	17,264,964.92	1,208,547.54	7.00
2-3 年（含 3 年）	1,135,863.79	170,379.57	15.00
3-4 年（含 4 年）	35,138.19	7,027.64	20.00
4-5 年（含 5 年）	4.46	1.78	40.00
5 年以上	9,225,101.03	4,612,550.52	50.00
合计	409,656,387.51	15,548,389.93	3.80

2)组合③其他产品销售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067,926.84	490,679.27	1.00
1—2 年	16,236,643.71	811,832.18	5.00
2—3 年	682,143.02	68,214.30	10.00
3—4 年	-	-	-
4—5 年	751,692.00	225,507.60	30.00
5 年以上	166,144.00	83,072.00	50.00
合计	66,904,549.57	1,679,305.35	2.51

3)组合④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916,579.98	-	-
合计	111,916,579.98	-	-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a、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低风险组合）	1,043,561,808.12	52,178,090.40	5.00
合计	1,043,561,808.12	52,178,090.40	5.00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8,808,264.38	23,940,467.65	5.00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118,128,742.90	11,812,874.29	10.00
2—3 年	10,781,247.99	1,617,187.20	15.00
3 年以上	20,691,667.60	4,138,333.52	20.00
合计	628,409,922.87	41,508,862.66	6.61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19,338,751.38	20.28	6,611,049.53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53,417,342.19	9.08	7,223,207.95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51,651,485.00	8.78	1,404,995.92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49,074,499.52	8.34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9,053,933.13	4.94	-
合计	302,536,011.22	51.42	15,239,253.40

注释4.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4,930,319.11	93.62	-	74,666,100.06	92.53	-
1-2 年（含 2 年）	1,500,000.00	5.63	-	4,654,111.67	5.77	-
2-3 年（含 3 年）	200,000.00	0.75	-	914,234.48	1.13	-
3 年以上	-	-	-	459,089.77	0.57	-
合计	26,630,319.11	100.00	-	80,693,535.98	100.00	-

1.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410,361.22	1-2 年	结算手续未办完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聚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25,837.80	1-2 年	结算手续未办完
合计		3,936,199.02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九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2,475.42	42.17	-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410,361.22	10.16	-
广东铭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2,644.42	10.04	-
广东聚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04,304.18	8.87	-
辽宁三三工业有限公司	1,129,810.62	4.76	-
合计	18,029,595.86	76.00	-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445,920,676.72	130,266,472.72
合　计	445,920,676.72	130,266,472.72

（一）其他应收款项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448,644,095.81	100.00	2,723,419.09	0.61	445,920,676.72
组合①：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9,158,121.98	6.50	1,457,906.10	5.00	27,700,215.88
组合②：其他	16,992,009.01	3.79	1,265,512.99	7.45	15,726,496.02
组合③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02,493,964.82	89.71	-	-	402,493,964.82
合计	448,644,095.81	100.00	2,723,419.09	0.61	445,920,676.72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132,532,561.01	100.00	2,266,088.29	1.71	130,266,472.72
其中：组合 1（低风险组合）	45,321,766.22	34.20	2,266,088.29	5.00	43,055,677.93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4（资金池组合）	87,210,794.79	65.80	-	-	87,210,794.79
合计	132,532,561.01	100.00	2,266,088.29	1.71	130,266,472.7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押金及保证金

计提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	29,158,121.98	1,457,906.10	5.00
合计	29,158,121.98	1,457,906.10	5.00

2) 其他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55,284.03	167,329.27	1.50
1—2 年	2,073,658.85	103,682.94	5.00
2—3 年	1,494,009.54	149,400.96	10.00
3—4 年	1,358,164.36	407,449.31	30.00
4—5 年	725,898.90	326,654.51	45.00
5 年以上	184,993.33	110,996.00	60.00
合计	16,992,009.01	1,265,512.99	7.45

3)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计提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	402,493,964.82	-	-
合计	402,493,964.82	-	-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低风险组合）	45,321,766.22	2,266,088.29	5.00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45,321,766.22	2,266,088.29	5.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发票	399,112,739.72	1.79	400,458.24
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保证金	8,009,164.85	0.89	166,000.00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4,632.96	0.69	-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	押金	3,109,240.00	0.58	-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财政所	保证金	2,000,000.00	0.45	100,000.00
合计	—	416,235,777.53	4.40	666,458.24

4.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接收集中归集资金的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9,104,787.73	-	399,104,787.73	82,791,679.82	-	82,791,679.82
合计	399,104,787.73	-	399,104,787.73	82,791,679.82	-	82,791,679.82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399,104,787.73 元。

注释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985,174.59	-	253,985,174.59	131,807,795.65	-	131,807,795.6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994,174.58	-	2,994,174.58	1,043,409,004.98	-	1,043,409,004.98
库存商品（产成品）	65,672,133.93	-	65,672,133.93	84,596,105.73	-	84,596,105.73
周转材料	58,187,660.60	-	58,187,660.60	53,601,308.22	-	53,601,308.22
其他	-	-	-	89,175,545.45	-	89,175,545.45
合计	380,839,143.70	-	380,839,143.70	1,402,589,760.03	-	1,402,589,760.03

注释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应纳入合并范围质保金	61,412,769.97	-	61,412,769.97	-	-	-
2、合同资产-质保金	997,423,279.06	49,790,425.67	947,632,853.39	-	-	-
3、建造合同：收入结转大于价款结算	1,927,792,120.19	28,997,620.10	1,898,794,500.09	-	-	-
合计	2,986,628,169.22	78,788,045.77	2,907,840,123.45	-	-	-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上期期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1、应纳入合并范围质保金	-	-	-
2、合同资产-质保金	-	41,532,732.44	8,257,693.23
3、建造合同：收入结转大于价款结算	-	26,779,494.54	2,218,125.56
合计	-	68,312,226.98	10,475,818.79

续：

项　目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1、应纳入合并范围质保金	-	-	-	—
2、合同资产-质保金	-	-	49,790,425.67	—
3、建造合同：收入结转大于价款结算	-	-	28,997,620.10	—
合计	-	-	78,788,045.77	—

注释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05,466,734.76	175,884,669.01
预缴税额	633,048.90	107,567.89
合计	106,099,783.66	175,992,236.90

注释9.可供出售金融资（旧准则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201,620.00		5,201,62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其中：按成本计量	5,201,620.00		5,201,620.00
其他	-	-	-
合计	5,201,620.00		5,201,620.00

注释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2,339,370.60	12,463,384.86	2,017,874.61	202,784,880.85
小计	192,339,370.60	12,463,384.86	2,017,874.61	202,784,880.8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92,339,370.60	12,463,384.86	2,017,874.61	202,784,880.8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160,700,000.00	192,339,370.60	-	-	12,463,384.86	-
一. 合营企业	-	-	-	-	-	-
二. 联营企业	160,700,000.00	192,339,370.60	-	-	12,463,384.86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200,000.00	99,496,000.43	-	-	-52,799.42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52,500,000.00	84,677,831.74	-	-	12,316,184.28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165,538.43	-	-	200,000.00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2,017,874.61	-	-	202,784,880.85	-
一. 合营企业	-	-	-	-	-	-
二. 联营企业	-	2,017,874.61	-	-	202,784,880.85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99,443,201.01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2,017,874.61	-	-	94,976,141.41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8,365,538.43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7,204,402.37	352,180,726.18
非流动资产	858,298.47	731,809,375.79
资产合计	558,062,700.84	1,083,990,101.97
流动负债	46,109,439.42	602,726,047.94
非流动负债	313,000,000.00	213,305,086.10
负债合计	359,109,439.42	816,031,134.04
净资产	198,953,261.42-	270,449,418.0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675,583.97-	94,657,296.32-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299,227.08-	94,846,293.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337,873,099.13
净利润	-105,388.06	34,818,104.5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05,388.06	34,818,104.5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4,664,537.68	316,976,767.16
非流动资产	87,623,434.67	344,312,966.52
资产合计	252,287,972.35	661,289,733.68
流动负债	76,222,527.09	380,553,071.58
非流动负债	-	38,800,000.00
负债合计	76,222,527.09	419,353,071.58
净资产	176,065,445.26	241,936,662.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496,000.43	84,677,831.74-
调整事项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496,000.43	84,677,831.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353,790,153.06
净利润	-428,289.57	38,975,699.4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28,289.57	38,975,699.4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注释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643,300.00	-
合　计	12,643,300.00	-

2.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	-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注释12.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6,749,129.30	853,448,630.96
固定资产清理	-	193,650.06
合　计	546,749,129.30	853,642,281.02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38,662,899.51	264,380,145.07	359,913,849.04	1,443,129,195.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6,071,264.79	945,500.00	1,449,773.63	135,566,991.16
机器设备	1,361,824,959.92	250,365,295.23	358,093,252.10	1,254,097,003.05
运输工具	14,018,249.32	12,569,138.83	243,041.00	26,344,347.15
办公设备、其他	26,748,425.48	500,211.01	127,782.31	27,120,854.18
二、累计折旧合计	685,214,268.55	286,135,572.20	74,969,774.51	896,380,066.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863,440.83	7,382,839.83	970,727.77	56,275,552.89
机器设备	610,937,693.60	267,634,532.64	73,649,427.91	804,922,798.33
运输工具	9,142,861.93	9,283,084.92	227,612.13	18,198,334.72
办公设备、其他	15,270,272.19	1,835,114.81	122,006.70	16,983,380.30
三、账面净值合计	853,448,630.96	—	—	546,749,12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6,207,823.96	—	—	79,291,438.27
机器设备	750,887,266.32	—	—	449,174,204.72
运输工具	4,875,387.39	—	—	8,146,012.43
办公设备、其他	11,478,153.29	—	—	10,137,473.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853,448,630.96	—	—	546,749,12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6,207,823.96	—	—	79,291,438.27
机器设备	750,887,266.32	—	—	449,174,204.72
运输工具	4,875,387.39	—	—	8,146,012.43
办公设备、其他	11,478,153.29	—	—	10,137,473.88

2.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注释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盾构机球阀	-	-	-	694,542.84	-	694,542.84
筑梦物料现场验收系统	-	-	-	64,102.56	-	64,102.56
梅州综合管廊项目建设	-	-	-	2,846,576,048.98	-	2,846,576,048.98
机制砂项目基建	151,825.99	-	151,825.99	-	-	-
合计	151,825.99	-	151,825.99	2,847,334,694.38	-	2,847,334,694.38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盾构机球阀	694,542.84	694,542.84	-	694,542.84	-	-
筑梦物料现场验收系统	64,102.56	64,102.56	-	64,102.56	-	-
梅州综合管廊项目建设	2,846,576,048.98	2,846,576,048.98	-	-	2,846,576,048.98	-
合计	2,847,334,694.38	2,847,334,694.38	-	758,645.40	2,846,576,048.98	-

说明：本期减资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股份导致在建工程减少。

注释14.使用权资产

项　目	上期期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	401,256,341.21	17,800,896.46	192,183.45	418,865,054.22
其中：土地	-	-	7,833,068.24	-	7,833,068.24
房屋及建筑物	-	-	5,874,774.20	-	5,874,774.20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401,256,341.21	937,669.98	192,183.45	402,001,827.74
其他	-	-	3,155,384.04	-	3,155,384.04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11,676,594.58	73,135,253.14	64,061.16	184,747,786.56

其中：土地	-	-	-	-	0.00
房屋及建筑物	-	-	998,268.22	-	998,268.2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111,676,594.58	69,612,677.76	64,061.16	181,225,211.18
其他	-	-	2,524,307.16	-	2,524,307.1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289,579,746.63	—	—	234,117,267.66
其中：土地	-	-	—	—	7,833,068.2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4,876,505.9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289,579,746.63	—	—	220,776,616.56
其他	-	-	-	-	631,076.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289,579,746.63	—	—	234,117,267.66
其中：土地	-		—	—	7,833,068.24
房屋及建筑物	-		—	—	4,876,505.9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289,579,746.63	—	—	220,776,616.56
其他	-		—	—	631,076.88

注释15.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6,105,639.94	1,997,914.56	-	68,103,554.50
其中：软件	5,480,289.83	1,997,914.56	-	7,478,204.39
土地使用权	60,625,350.11	-	-	60,625,350.11
专利权	-	-	-	-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240,872.82	2,630,797.89	-	22,871,670.71
其中：软件	2,414,561.28	1,041,063.09	-	3,455,624.37
土地使用权	17,826,311.54	1,589,734.80	-	19,416,046.34
专利权	-	-	-	-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5,864,767.12	—	—	45,231,883.79
其中：软件	3,065,728.55	—	—	4,022,580.02
土地使用权	42,799,038.57	—	—	41,209,303.7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	—	—	-

注释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固定资产修理支出	18,777.36	-	18,777.36	-	-	—
保函费用摊销	1,997,677.41	4,045,503.00	4,463,812.25	-	1,579,368.16	—
科研中心装修费用	682,444.79	-	650,377.36	-	32,067.43	—
阿里云计算服务器	-	1,156,119.56	19,268.66	-	1,136,850.90	—
生产车间建设支出	4,792,869.40	1,382,425.55	3,456,895.39	-	2,718,399.56	—
基建费用等	7,435,998.91	559,420.60	1,227,483.37	-	6,767,936.14	—
合计	14,927,767.87	7,143,468.71	9,836,614.39	-	12,234,622.19	—

注释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76,648.20	178,051,755.94	30,631,088.90	202,629,310.54
资产减值准备	14,961,493.21	98,739,160.14	14,479,594.35	95,953,041.35
政府补助	-	-	1,132,884.00	7,552,560.00
固定资产折旧	10,729,613.54	68,950,816.93	8,292,062.63	54,350,131.75
预提成本费用	1,554,266.83	10,361,778.87	5,991,995.54	39,946,636.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1,274.62	-	57,756.57	385,043.7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696,857.57	2,787,430.28	840,123.29	3,360,493.16
固定资产一次性折旧	696,857.57	2,787,430.28	840,123.29	3,360,493.16

注释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715,969.39	14,576,631.91
为购建固定资产等而预付的款项	-	6,068,704.62
合 计	715,969.39	20,645,336.53

注释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714,137,085.80	499,364,800.05
合计	724,137,085.80	509,364,800.05

注释20.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6,113,471.21	162,355,385.19
合计	256,113,471.21	162,355,385.19

注释21.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50,651,194.93	1,572,048,225.62
1-2 年（含 2 年）	20,579,354.21	343,405,947.21
2-3 年（含 3 年）	7,794,105.13	222,177,798.60
3 年以上	301,826.02	232,620,232.82
合计	2,979,326,480.29	2,370,252,204.2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52,413,037.28	尚未到支付期
太原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37,837,280.06	尚未到支付期
杭州展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6,248,354.46	尚未到支付期
中铁物资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33,908,113.56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160,406,785.36	—

注释22.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28,057.60	662,071,666.50
1 年以上	-	359,000,886.14
合计	6,528,057.60	1,021,072,552.64

注释23.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关联方往来款	448,894.25	-
预收工程款	2,206,558.67	-
预收货款	300,000.00	-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447,541,022.94	-
减：税款部分	-	-
合　计	450,496,475.86	-

注：期末合同负债为不含税金额。

注释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短期薪酬	4,841,828.27	331,254,711.99	330,226,386.67	5,870,153.59
二、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729.60	38,159,678.70	38,159,678.70	83,729.60
三、 辞退福利	-	167,842.00	167,842.00	-
四、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 其他	-	-		-
合计	4,925,557.87	369,582,232.69	368,553,907.37	5,953,883.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7,830.19	279,807,052.21	279,088,007.40	3,326,875.00
二、 职工福利费	-	9,006,352.50	9,006,352.50	-
三、 社会保险费	226,151.55	13,102,018.60	13,103,581.16	224,588.99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04,033.54	11,334,778.57	11,336,226.37	202,585.74
工伤保险费	22,005.01	234,626.99	234,628.75	22,003.25
其他	113.00	1,532,613.04	1,532,726.04	-
四、 住房公积金	1,458,850.00	23,034,188.64	22,845,212.00	1,647,826.64
五、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8,996.53	6,265,460.04	6,143,593.61	670,862.96
六、 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 其他短期薪酬	-	39,640.00	39,640.00	-
合　计	4,841,828.27	331,254,711.99	330,226,386.67	5,870,153.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基本养老保险	79,559.67	24,869,077.42	24,869,077.42	79,559.67
二、 失业保险费	4,169.93	661,465.96	661,465.96	4,169.93
三、 企业年金缴费	-	12,629,135.32	12,629,135.32	-
合计	83,729.60	38,159,678.70	38,159,678.70	83,729.60

注释25.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290,600.44	35,919,357.62	36,247,680.92	6,962,277.14
企业所得税	22,224,889.50	-6,276,889.71	9,909,241.26	6,038,758.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724.78	3,217,072.57	3,032,171.25	685,626.10
房产税	-	242,140.37	242,140.37	-
土地使用税	-	225,934.80	225,934.80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579,287.44	10,783,906.05	8,946,635.39	2,416,558.1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46,018.18	2,400,917.36	2,255,221.43	491,714.11
其他税费	89,188.57	1,083,113.27	1,153,992.12	18,309.72
合计	31,030,708.91	47,595,552.33	62,013,017.54	16,613,243.70

注释2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946,313.71	4,257,337.98
应付股利	8,673,676.88	8,686,981.64
其他应付款项	82,194,829.50	61,878,484.30
合　计	94,814,820.09	74,822,803.92

1．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946,313.71	2,801,226.61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1,456,111.37
合计	3,946,313.71	4,257,337.98

2．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673,676.88	8,686,981.64
合计	8,673,676.88	8,686,981.64

3．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2,874,300.00	1,160,629.81
单位往来款	71,001,568.67	58,642,923.51
五险一金	2,685,847.03	-
备用金	2,858,229.80	-
押金	994,000.00	-
其他	1,780,884.00	2,074,930.98
合计	82,194,829.50	61,878,484.30

注释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04,526.59	81,461,640.37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320,000.00	131,051,186.9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816,530.47	-
合计	159,541,057.06	212,512,827.31

注释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7,689,975.12	125,777,222.37
综合管廊（中央预算内专项投资资金）	-	26,942,387.01
合计	247,689,975.12	152,719,609.38

注释29.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	1,870,000,000.00	-
抵押借款	10,270,718.89	13,675,353.62	-
信用借款	-	-	-
合计	10,270,718.89	1,883,675,353.62	-

注释30.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3,658,071.12	-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3,619,655.10	-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816,530.47	-
租赁负债净额	102,221,885.55	-

续：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变更的影响	本期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	308,538,723.36	308,538,723.3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	28,463,717.80	28,463,717.8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2,731,186.94	72,731,186.94
租赁负债净额	-	207,343,818.62	207,343,818.62

注释31.长期应付款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82,717,231.90	3,945,577.25	238,856,008.80	47,806,800.35
专项应付款	-	-	-	-
合计	282,717,231.90	3,945,577.25	238,856,008.80	47,806,800.35

续：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本期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82,717,231.90	-207,343,818.62	75,373,413.28
专项应付款	-	-	-
合计	282,717,231.90	-207,343,818.62	75,373,413.28

1.期末余额较大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广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7,806,800.35	101,733,290.67

注释32.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987,199.71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9,374,579.16	-
合计	10,361,778.87	-

注释33.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52,560.00	-	-	7,552,560.00
合计	7,552,560.00	-	-	7,552,560.00

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财厅专项资金款	7,552,560.00	-	-	-	7,552,56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52,560.00	-	-	-	7,552,560.00	—

注释3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43,620,198.00	44.2946	1,218,102.00	-	244,838,300.00	44.5161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1,913,029.00	20.3478	-	-	111,913,029.00	20.3478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839,395.00	4.1526	-	-	22,839,395.00	4.1526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0	9.0909	-	-	50,000,000.00	9.0909
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394,848.00	7.8900	-	-	43,394,848.00	7.8900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57,098,484.00	10.3815	-	-	57,098,484.00	10.3815
龚仁芳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陈士明	472,015.00	0.0858	-	-	472,015.00	0.0858
陈少锋	609,051.00	0.1107	-	-	609,051.00	0.1107
蔡丽辉	380,656.00	0.0692	-	-	380,656.00	0.0692
陈泽灵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陈杰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李楚平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蔡国贤	1,218,102.00	0.2215	-	-	1,218,102.00	0.2215
陈钦东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孙建敏	91,357.00	0.0166	-	-	91,357.00	0.0166
周任锋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詹国良	685,182.00	0.1246	-	-	685,182.00	0.1246
张细妹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周焕明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黄强	30,452.00	0.0055	-	-	30,452.00	0.0055
李康安	761,313.00	0.1384	-	-	761,313.00	0.1384
李飞	30,452.00	0.0055	-	-	30,452.00	0.0055
刘威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陈伟彬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戴哲权	197,941.00	0.0360	-	-	197,941.00	0.0360
王小军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张志勇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马升雁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朱劲锋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杨自华	319,751.00	0.0581	-	-	319,751.00	0.0581
何伦	532,920.00	0.0969	-	-	532,920.00	0.0969
凌波	609,051.00	0.1107	-	-	609,051.00	0.1107
董维奇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黄美珍	1,218,102.00	0.2215	-	1,218,102.00	-	-
王昭	1,065,839.00	0.1938	-	-	1,065,839.00	0.1938
刘恕全	121,810.00	0.0221	-	-	121,810.00	0.0221
彭衡湘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李奕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刘文革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吕明豪	45,679.00	0.0083	-	-	45,679.00	0.0083
温娟子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黎向平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黄浩锋	319,751.00	0.0581	-	-	319,751.00	0.0581
夏文韬	182,715.00	0.0332	-	-	182,715.00	0.0332
赖伟文	913,576.00	0.1661	-	-	913,576.00	0.1661
郑永龙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李江	45,679.00	0.0083	-	-	45,679.00	0.0083
林清基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沈云泽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汤泳	380,656.00	0.0692	-	-	380,656.00	0.0692
吴海升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刘玮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罗伟均	182,715.00	0.0332	-	-	182,715.00	0.0332
王永贵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易觉	1,218,102.00	0.2215	-	-	1,218,102.00	0.2215
刘冠升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周振宇	487,241.00	0.0886	-	-	487,241.00	0.0886
林东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方俊生	167,489.00	0.0305	-	-	167,489.00	0.0305
陈小勇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合计	550,000,000.00	100.00	1,218,102.00	1,218,102.00	550,000,000.00	100.00

注释35.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47,862,700.00	-	-	47,862,7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101,137,592.33	-	99,740,076.85	1,397,515.48
合计	149,000,292.33	-	99,740,076.85	49,260,215.48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	-	-	-

注释36.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31,569,724.45	123,870,669.29	132,952,507.97	22,487,885.77	—
合计	31,569,724.45	123,870,669.29	132,952,507.97	22,487,885.77	—

注释37.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67,864,221.99	4,919,724.80	1,506,109.62	71,277,837.1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任意盈余公积金	6,872,496.03	-		10,736,210.29
合计	74,736,718.02	4,919,724.80	1,506,109.62	78,150,333.20

注释3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期初余额	492,345,871.73	431,312,300.69
期初调整金额	-17,963,879.99	-
本期增加额	52,494,691.71	106,821,224.6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2,494,691.71	106,821,224.63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58,278,322.23	45,787,653.5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919,724.80	8,992,653.58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51,150,000.00	36,795,000.01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2,208,597.43	-
本期期末余额	468,598,361.22	492,345,871.73

注释3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178,622,021.38	4,777,479,548.24	4,467,518,760.83	4,049,128,330.62
工程结算收入	4,897,478,621.12	4,551,869,601.64	4,136,466,315.2	3,799,798,571.24
商品销售收入	49,798,900.28	54,234,061.37	328,592,852.76	247,959,689.97
其他业务收入	231,344,499.98	171,375,885.23	2,459,592.87	1,370,069.41
2．其他业务小计	6,016,810.52	3,782,555.89	7,656,300.71	2,669,502.41
其他业务收入	6,016,810.52	3,782,555.89	7,656,300.71	2,669,502.41
合计	5,184,638,831.90	4,781,262,104.13	4,475,175,061.54	4,051,797,833.03

注释40.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	32,662,669.27
合计	-	32,662,669.27

注释4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256,188.85	76,868,086.89
差旅费	502,649.00	629,154.89
咨询顾问中介费	2,167,638.11	1,030,998.08
办公费	6,021,682.12	5,578,696.86
折旧费	6,796,072.42	5,076,413.17
招待费	3,873,673.30	5,567,565.90
其他费用	5,747,397.67	6,468,158.77
合计	101,365,301.47	101,219,074.56

注释42.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133,421.31	42,649,984.92
折旧费用与摊销	20,850,944.14	13,195,736.46
直接投入费用	85,518,180.47	85,545,134.93
其他相关费用	9,346,319.71	274,583.68
合计	174,848,865.63	141,665,439.99

注释43.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7,217,206.76	45,467,829.97
减：利息收入	42,875,681.76	6,639,221.61
汇兑净损失	-	-
银行手续费	11,516,235.26	9,285,588.84
其他	-	-
合计	95,857,760.26	48,114,197.20

注释4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98,652.66	677190.68
个税返还	171,998.67	100340.07
其他补助	189,406.94	2,973,267.10
合计	960,058.27	3,750,797.85

注释4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63,384.86	13,497,951.0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39,018.99	-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7,741,180.18
合计	28,702,403.85	31,239,131.26

注释46.信用减值损失（适用新准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571,107.66	-
合计	-3,571,107.66	-

注释4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旧准则适用）	-	-6,803,460.6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475,818.79	-
合计	-10,475,818.79	-6,803,460.68

注释4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79,800.04	742,268.84	-579,800.04
合计	-579,800.04	742,268.84	-579,800.04

注释4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9,649.12	-	59,649.1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89,251.62	156,695.76	189,251.62
违约赔偿收入	1,654,687.77	544,150.00	1,654,687.77
其他	695,909.82	118,969.55	695,909.82
合计	2,599,498.33	819,815.31	2,599,498.33

注释5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208.56	129,307.79	50,208.56
对外捐赠	204,000.00	303,266.70	204,000.00
税收罚款及罚金	1,262,013.24	547,276.44	1,262,013.24
其他	1,700,035.90	2,676,607.68	1,700,035.90
合计	3,216,257.70	3,656,458.61	3,216,257.70

注释5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00,796.96	14,776,229.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99,457.17	-6,801,092.86
合计	-9,398,660.21	7,975,136.74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408,203.59
按适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00,796.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02,936.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96,521.11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9,398,660.21

注释52.合并现金流量表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净利润	44,806,863.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75,818.79
信用减值损失（新准则适用）	3,571,107.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987,585.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264,745.88
无形资产摊销	2,630,797.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36,614.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79,800.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9,281.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51,686,450.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8,702,40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11,429,05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143,265.72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98,566,244.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753,780,063.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13,647,208.56
其他	-13,873,87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84,703.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5,257,57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2,628,940.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371,368.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55,257,571.92	1,252,628,940.07
其中：库存现金	88,096.57	101,572.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5,169,475.35	1,252,527,367.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257,571.92	1,252,628,940.07

3. 应收票据贴现、背书等交易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无。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本年度，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案件情况。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二）或有资产

本年度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建筑施工	290,000.00	44.29	44.29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附注八、注释 10.长期股权投资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市场价	9,595,502.96	5,361,170.92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市场价	370,654.10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7,182,933.71	10,074,345.9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市场价	47,964,807.10	31,454,233.67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122,228,190.55	60,792,375.07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市场价	2,115,587.2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市场价	1,066,767.77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价	16,081,327.46	81,768,173.33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价	72,645.36	100,434.09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价	-	777,142.03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市场价	264,150.94	377,358.49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市场价	-	442,769.43
合计	—	206,942,567.15	191,148,002.97

2．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11,288,033.08	26,399,604.7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价	162,431,398.54	57,772,126.44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价	32,655,412.88	26,566,647.12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市场价	380,352,485.00	775,276,003.9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37,163,392.16	-
合计	—	623,890,721.66	886,014,382.27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113,481,552.10	247,350,179.18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2,014,989.32	41,962,058.95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834,000.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8,214,394.00	2,702,563.00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1,582,000.00	173,228,008.29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9,836,168.78	12,708,575.84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0,074,679.94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	6,674,293.16
预付账款		-	530.42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530.13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0.29
其他应收款		664,435.10	83,310,012.29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82,789,981.00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664,435.10	520,031.29
合同资产		254,901,512.06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309,584.72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951,000.0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6,655,065.00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181,398,494.90	-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8,638,173.58	-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49,193.86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75,767,993.92	78,447,125.06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261,062.68	-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4,396,089.07	5,761,890.29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22,075.71	188,678.29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26,240,036.17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1,468,359.3	-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7,709.07	932,525.53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72,602.20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24,883,163.34	36,723,248.84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6,306,458.44	6,306,458.44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833,674.63	11,288,333.3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16,729,227.00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	516,763.31	516,763.31
其他应付款		60,054,713.28	50,103,001.14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170,876.22	50,055,591.14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9,638,167.06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40,000.00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5,670.00	7,410.00
预收款项		100,284,558.09	251,684,088.71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3,708,921.40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702,702.70	3,000,000.0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8,038,180.72	31,499,132.00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61,754,282.32	194,022,238.8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17,789,392.35	9,453,796.47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应收账款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482,371,741.17	100.00	14,611,971.82	3.03	467,759,769.35
其中：组合①工程结算款	392,409,308.52	81.35	14,611,971.82	3.72	377,797,336.70
组合④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89,962,432.65	18.65	-	-	89,962,432.65
合计	482,371,741.17	100.00	14,611,971.82	3.03	467,759,769.35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9,405,079.84	100.00	87,186,691.40	4.57	1,822,218,388.44
其中：组合 1（低分险组合）	1,043,561,808.12	54.65	52,178,090.40	5.00	991,383,717.72
组合 2（账龄组合）	532,423,873.72	27.88	35,008,601.00	6.58	497,415,272.72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333,419,398.00	17.46	-	-	333,419,398.00
合计	1,909,405,079.84	100.00	87,186,691.40	4.57	1,822,218,388.44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①工程结算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74,671,525.59	9,366,788.14	2.50
1-2 年（含 2 年）	8,075,339.30	565,273.75	7.00
2-3 年（含 3 年）	402,199.95	60,329.99	15.00
3-4 年（含 4 年）	35,138.19	7,027.64	20.00
4-5 年（含 5 年）	4.46	1.78	40.00
5 年以上	9,225,101.03	4,612,550.52	50.00
合计	392,409,308.52	14,611,971.82	3.72

2)组合④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400,816.00	-	-
1—2 年	542,400.00	-	-
2—3 年	-	-	-
3—4 年	3,056,274.97	-	-
4—5 年	4,641,644.15	-	-
5 年以上	14,321,297.53	-	-
合计	89,962,432.65	-	-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低风险组合）	1,043,561,808.12	52,178,090.40	5.00
合计	1,043,561,808.12	52,178,090.40	5.00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4,843,613.80	20,242,180.69	5.00
1—2 年	107,237,897.27	10,723,789.73	10.00
2—3 年	516,839.05	77,525.86	15.00
3 年以上	19,825,523.60	3,965,104.72	20.00
合计	532,423,873.72	35,008,601.00	6.58

3)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333,419,398.00	-	-
合计	333,419,398.00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19,338,751.40	24.74	6,611,049.53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53,417,342.19	11.07	7,223,207.95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51,651,485.00	10.71	1,404,995.92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49,074,499.52	10.17	701,219.79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4,803,589.64	5.14	1,712,066.94
合计	298,285,667.75	61.83	17,652,540.13

注释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439,950,604.06	115,885,056.32
合计	439,950,604.06	115,885,056.32

（一）其他应收款项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442,400,405.00	100.00	2,449,800.94	0.55	439,950,604.06
组合①：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7,599,453.98	6.24	1,379,972.70	5.00	26,219,481.28
组合②：其他	10,240,852.76	2.31	1,069,828.24	10.45	9,171,024.52
组合③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04,560,098.26	91.45	-	-	404,560,098.26
合计	442,400,405.00	100.00	2,449,800.94	0.55	439,950,604.06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117,466,431.07	100.00	1,581,374.75	1.35	115,885,056.32
其中：组合 1（低分险组合）	31,627,495.57	26.92	1,581,374.75	5.00	30,046,120.82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3,047,255.68	2.60	-	-	3,047,255.68
组合 4（资金池组合）	82,791,679.82	70.48	-	-	82,791,679.82
合计	117,466,431.07	100.00	1,581,374.75	1.35	115,885,056.3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押金及保证金

计提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	27,599,453.98	1,379,972.70	5.00
合计	27,599,453.98	1,379,972.70	5.00

2)其他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93,867.44	85,408.01	1.50
1—2 年	1,766,849.26	88,342.46	5.00
2—3 年	511,729.47	51,172.95	10.00
3—4 年	1,357,514.36	407,254.31	30.00
4—5 年	725,898.90	326,654.51	45.00
5 年以上	184,993.33	110,996.00	60.00
合计	10,240,852.76	1,069,828.24	10.45

3)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计提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	404,560,098.26	-	-
合计	404,560,098.26	-	-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低风险组合）	31,627,495.57	1,581,374.75	5.00
合计	31,627,495.57	1,581,374.75	5.00

2)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3,047,255.68	-	-
组合 4（资金池组合）	82,791,679.82	-	-
合计	85,838,935.50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保证金	8,009,164.85	4-5 年	1.81	400,458.24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4,632.96	1 年内	0.91	166,000.00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	押金	3,109,240.00	1 年内	0.70	-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94,364.78	2-3 年	0.59	-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财政所	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0.45	100,000.00
合计	—	19,717,402.59	—	4.46	666,458.24

4.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接收集中归集资金的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9,104,787.73	-	399,104,787.73	82,791,679.82	-	82,791,679.82
合计	399,104,787.73	-	399,104,787.73	82,791,679.82	-	82,791,679.82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399,104,787.73 元。

注释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54,503,851.51	10,000,000.00	266,540,000.00	197,963,851.5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84,173,832.17	12,263,384.86	2,017,874.61	194,419,342.42
小计	638,677,683.68	22,263,384.86	268,557,874.61	392,383,193.9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638,677,683.68	22,263,384.86	268,557,874.61	392,383,193.9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562,690,000.00	638,677,683.68	10,000,000.00	266,540,000.00	12,263,384.86	-
一.对子公司投资	409,990,000.00	454,503,851.51	10,000,000.00	266,540,000.00	-	-
广州华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1,000,000.00	-	-	-	-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0	-	-	-
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56,540,000.00	256,540,000.00	-	256,540,000.00	-	-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09,450,000.00	153,963,851.51	-	-	-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152,700,000.00	184,173,832.17	-	-	12,263,384.86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52,500,000.00	84,677,831.74	-	-	12,316,184.28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200,000.00	99,496,000.43	-	-	-52,799.42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2,017,874.61	-	-	392,383,193.93	-
一.对子公司投资	-	-	-	-	197,963,851.51	-
广州华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	-	-	-	31,000,000.00	-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	-	-	-	13,000,000.00	-
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	-	-	-	-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	-	-	-	-	153,963,851.51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二. 合营企业	-	-	-	-	-	-
三. 联营企业	-	2,017,874.61	-	-	194,419,342.42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2,017,874.61	-	-	94,976,141.41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99,443,201.01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7,204,402.37	352,180,726.18
非流动资产	858,298.47	731,809,375.79
资产合计	558,062,700.84	1,083,990,101.97
流动负债	46,109,439.42	602,726,047.94
非流动负债	313,000,000.00	213,305,086.10
负债合计	359,109,439.42	816,031,134.04
净资产	198,953,261.42	270,449,418.0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675,583.97	94,657,296.32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299,227.08	94,846,293.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337,873,099.13
净利润	-105,388.06	34,818,104.5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05,388.06	34,818,104.5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4,664,537.68	316,976,767.16
非流动资产	87,623,434.67	344,312,966.52
资产合计	252,287,972.35	661,289,733.68
流动负债	76,222,527.09	380,553,071.58
非流动负债	-	38,800,000.00
负债合计	76,222,527.09	419,353,071.58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净资产	176,065,445.26	241,936,662.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496,000.43	84,677,831.74
调整事项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496,000.43	84,677,831.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353,790,153.06
净利润	-428,289.57	38,975,699.4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28,289.57	38,975,699.4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注释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4,950,941,501.11	4,612,517,115.98	4,275,846,336.48	3,947,013,082.77
施工-房屋建筑业	4,950,941,501.11	4,612,517,115.98	4,275,846,336.48	3,947,013,082.77
2. 其他业务小计	1,421,765.35	22,040,033.73	2,448,362.00	325,154.87
合计	4,952,363,266.46	4,634,557,149.71	4,278,294,698.48	3,947,338,237.64

注释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63,384.86	13,316,384.0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35,432.38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850.40
其他	-	17,741,180.18
合计	28,498,817.24	31,056,713.86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2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建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9-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321973092849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王建华
11000161007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0635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2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100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03 月 30 日
2014年7月29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次 年
This after
this

荣砚

11010130077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ly. /m /d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06359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许可证编号：1101013007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财务报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887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码：京225SKY6010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82

MOORE 大华国际 |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100039]
电话：86(10)58350011 传真：86(10)58350006
www.dahua-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3]008870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隧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隧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

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隧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

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方建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荣矾

荣 矾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会计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801,665,718.31	770,688,447.38	短期借款	注释20	957,148,524.43	724,137,085.80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释2	7,285,001.14	18,838,408.88	应付票据	注释21	126,730,331.30	256,113,471.21
应收账款	注释3	2,752,140,730.19	2,428,319,434.57	应付账款	注释22	3,794,538,081.14	2,979,326,480.29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8,500,302.40	-	预收款项	注释23	1,327,433.63	6,528,057.60
预付款项	注释5	17,145,133.85	26,630,319.11	合同负债	注释24	597,164,673.95	1,208,543,137.68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6	68,820,908.01	399,104,787.73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43,331,827.13	46,815,888.9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5	9,929,847.03	5,953,883.19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9,036,997.25	3,326,87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8	216,973,863.72	380,053,799.4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113,830,508.79	253,985,174.59	应交税费	注释26	7,561,672.73	18,504,033.84
库存商品（产成品）		55,729,239.70	65,672,133.93	其中：应交税金		7,561,672.73	18,504,033.84
合同资产	注释9	2,170,620,694.28	1,778,866,788.67	其他应付款	注释27	77,322,712.60	94,814,820.09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7,486,981.64	8,673,676.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119,016,825.53	106,099,783.66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6,205,501,004.56	5,955,417,658.47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8	76,488,705.66	159,541,057.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9	282,546,554.29	247,689,975.12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5,930,758,536.76	5,701,152,001.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注释30	6,742,743.45	10,270,718.89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209,196,559.38	202,784,880.85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2	29,232,660.00	12,643,300.00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注释31	208,747,606.10	102221885.6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注释32	19,889,570.09	47,806,800.35
固定资产	注释13	645,102,067.82	546,724,159.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628,896,980.52	1,448,374,608.47	预计负债	注释33	5,703,373.24	10,361,778.87
累计折旧		984,089,641.64	901,650,448.77	递延收益	注释34	7,552,560.00	7,552,56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8	3,299,117.86	696,857.57
在建工程	注释14	46,856,405.81	151,825.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934,970.74	178,910,601.23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174,017,985.99	234,117,267.66	**负 债 合 计**		6,182,693,507.50	5,880,062,603.11
无形资产	注释16	44,064,874.59	45,231,88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35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7	10,710,154.92	12,234,622.19	国有法人资本		486,689,208.00	486,689,20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8	23,458,074.95	31,961,352.29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9	2,692,084.88	715,969.39	民营资本		63,310,792.00	63,310,792.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5,330,868.34	1,086,565,261.86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36	48,216,720.90	48,216,720.9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37	19,157,647.90	22,487,885.77
				盈余公积	注释38	82,665,570.31	78,150,333.20
				其中：法定公积金		71,929,360.01	67,414,122.91
				任意公积金		10,736,210.29	10,736,210.2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39	491,082,012.47	441,578,102.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1,121,951.58	1,140,433,042.08
				*少数股东权益		17,016,413.82	21,487,275.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8,138,365.40	1,161,920,317.22
资 产 总 计		7,390,831,872.90	7,041,982,920.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90,831,872.90	7,041,982,920.33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非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89,932,738.79	5,184,638,831.9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0	3,555,272.69	3,216,257.70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0	4,689,932,738.79	5,184,638,831.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519,149.86	35,408,203.59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1	2,970,863.81	-9,398,660.21
△已赚保费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48,286.05	44,806,863.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二、营业总成本		4,643,389,115.49	5,163,649,604.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19,147.37	52,494,691.71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0	4,322,088,417.82	4,781,262,104.13	*少数股东损益		-4,470,861.32	-7,687,827.91
△利息支出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9,548,286.05	44,806,863.80
△退保金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赔付支出净额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税金及附加		9,620,550.66	10,315,573.08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销售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管理费用	注释41	100,359,210.41	101,365,301.4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研发费用	注释42	165,998,809.39	174,848,865.63	5. 其他		-	-
财务费用	注释43	45,322,127.21	95,857,760.2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利息费用		44,128,343.26	127,217,206.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利息收入		7,359,606.05	42,875,681.7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其他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44	2,626,209.63	960,058.27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5	7,448,606.17	28,702,403.85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48,606.17	12,463,384.86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9. 其他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548,286.05	44,806,863.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6	-2,850,305.90	-3,571,107.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019,147.37	52,494,691.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7,709,563.89	-10,475,818.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70,861.32	-7,687,827.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53,299.34	-579,800.04	八、每股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005,269.97	36,024,962.96	基本每股收益		-	-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9	10,069,152.58	2,599,498.33	稀释每股收益		-	-
其中：政府补助			189,251.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illegible]华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16,781,013.09	4,332,908,568.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2,047,874.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1,243.43	198,389.3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6,54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427.64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8,671.07	258,786,263.9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95,140.76	55,839,313.3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91,860.00	7,441,68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8,000.00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58,782.8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95,000.76	377,139,776.1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66,329.69	-118,353,51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71.86	43,941.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308,868.12	80,333,851.3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5,094,153.07	4,413,286,361.2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1,772,450.84	3,833,990,779.0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6,294,636.10	754,137,085.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294,636.10	754,137,085.8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7,535,848.89	602,826,382.3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29,230.28	56,286,675.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59,430.06	153,157,180.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741,237.45	337,502,96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1,224,509.23	812,270,23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313,689.09	64,360,66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0,126.87	-58,133,152.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910,916.44	498,316,65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8,738,293.82	4,734,171,064.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59,656.43	-497,371,36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55,859.25	-320,884,703.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257,571.92	1,252,628,940.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8,417,228.35	755,257,571.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9,260,215.48	-	-	22,487,885.77	78,150,333.20	-	468,598,361.22	1,168,496,795.67		21,590,305.23	1,190,087,10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1,043,494.58	—	—	—	—	—	-27,020,259.01	-28,063,753.59		-103,030.09	-28,166,783.68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22,487,885.77	78,150,333.20	-	441,578,102.21	1,140,433,042.08		21,487,275.14	1,161,920,317.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330,237.87	4,515,237.11	-	49,503,910.26	50,688,909.50		-4,470,861.32	46,218,048.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019,147.37	54,019,147.37		-4,470,861.32	49,548,286.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3,330,237.87	-	-	-	-3,330,237.87			-3,330,237.87
1. 提取专项储备								92,945,356.67				92,945,356.67			92,945,356.67
2. 使用专项储备								-96,275,594.54				-96,275,594.54			-96,275,594.54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515,237.11	-	-4,515,237.11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515,237.11	-	-4,515,237.11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515,237.11		-4,515,237.11	-			-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19,157,647.90	82,665,570.31	-	491,082,012.47	1,191,121,951.58		17,016,413.82	1,208,138,36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149,000,292.33	-	-	31,569,724.45	74,736,718.02	-	492,345,871.73	1,297,652,606.53	646,031,163.88	1,943,683,77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584,350.27	-	7,425,003.48	8,009,353.75	—	8,009,353.75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2,090,459.89	-	-25,388,883.47	-27,479,343.36	—	-27,479,343.3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149,000,292.33	-	-	31,569,724.45	73,230,608.40	-	474,381,991.74	1,278,182,616.92	646,031,163.88	1,924,213,780.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9,740,076.85	-	-	-9,081,838.68	4,919,724.80	-	-5,783,630.52	-109,685,821.25	-624,440,858.65	-734,126,679.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2,494,691.71	52,494,691.71	-7,687,827.91	44,806,86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9,740,076.85	-	-	-	-	-	-2,208,597.43	-101,948,674.28	-616,753,030.74	-718,701,705.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99,740,076.85	-	-	-	-	-	-2,208,597.43	-101,948,674.28	-616,753,030.74	-718,701,705.0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9,081,838.68	-	-	-	-9,081,838.68		-9,081,838.68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23,870,669.29	-	-		123,870,669.29		123,870,669.29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32,952,507.97	-	-		-132,952,507.97		-132,952,507.9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919,724.80	-	-56,069,724.80	-51,150,000.00	-	-51,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51,150,000.00	-51,150,000.00		-51,15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9,260,215.48	-	-	22,487,885.77	78,150,333.20	-	468,598,361.22	1,168,496,795.67	21,590,305.23	1,190,087,10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redacted]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790,244,136.91	750,496,635.30	短期借款		957,148,524.43	690,637,085.80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107,640,004.19	209,768,471.21
应收账款	注释1	2,611,208,148.93	2,324,933,517.14	应付账款		3,668,921,757.10	2,923,869,537.9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1,327,433.63	6,528,057.60
预付款项		13,365,657.88	23,721,927.19	合同负债		589,399,842.13	1,205,349,722.45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68,820,908.01	399,104,787.73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40,490,283.03	40,845,816.33	应付职工薪酬		8,519,733.60	4,399,633.04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7,859,803.25	2,068,14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165,168,133.25	321,661,457.1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109,714,200.68	251,139,679.86	应交税费		1,189,386.41	6,715,852.94
库存商品（产成品）		9,754,249.14	13,237,057.36	其中：应交税金		1,189,386.41	6,715,852.94
合同资产		2,142,888,068.92	1,733,750,249.09	其他应付款		77,199,680.22	101,594,147.90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7,486,981.64	7,486,981.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107,094,522.58	105,466,734.76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5,939,279,859.51	5,699,981,124.64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488,705.66	159,541,057.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271,136,915.87	247,071,140.23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5,758,971,983.24	5,555,474,706.14
公司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6,742,743.45	10,270,718.89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399,285,818.81	392,383,193.93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24,660.00	12,643,300.00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198,217,957.56	93,402,265.60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19,889,570.09	47,806,800.35
固定资产		553,231,177.63	472,677,357.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402,708,887.48	1,250,148,439.60	预计负债		5,703,373.24	10,361,778.87
累计折旧		849,752,438.79	777,471,081.80	递延收益		7,552,560.00	7,552,56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6,962.75	-
在建工程		44,038,376.5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073,167.09	169,394,123.71
使用权资产		164,957,554.82	224,274,482.65	负 债 合 计		6,000,045,150.33	5,724,868,829.85
无形资产		3,570,514.72	3,986,176.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2,598,232.47	2,748,286.49	国有法人资本		486,689,208.00	486,689,20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10,447.75	29,898,702.23	集体资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404.88	715,969.39	民营资本		63,310,792.00	63,310,792.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7,027,187.60	1,139,327,468.76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8,362,092.10	48,362,092.1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19,157,647.90	22,487,885.77
				盈余公积		86,529,284.57	82,014,047.46
				其中：法定公积金		75,793,074.28	71,277,837.17
				任意公积金		10,736,210.29	10,736,210.2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52,212,872.21	411,575,738.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6,261,896.78	1,114,439,763.55
资 产 总 计		7,156,307,047.11	6,839,308,59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56,307,047.11	6,839,308,593.40

注：若本报表科目为合并报表企业专用，本科目为母公司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保险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redacted]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redacted]　　会计机构负责人：[redacted]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50,109,292.54	4,952,363,266.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496,493.36	41,171,270.1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	4,550,109,292.54	4,952,363,266.46	加：营业外收入		9,159,501.67	2,286,129.42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189,251.62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3,155,728.16	3,002,975.9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500,266.87	40,454,423.65
二、营业总成本		4,499,382,361.37	4,927,729,007.53	减：所得税费用		11,347,895.77	-8,742,824.40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	4,226,479,376.70	4,634,557,149.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52,371.10	49,197,248.05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152,371.10	49,197,248.0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8,406,606.94	7,643,452.5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其他		-	-
管理费用		68,866,599.33	74,539,762.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152,444,301.43	162,494,118.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43,185,476.97	48,494,524.3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42,566,015.31	44,435,624.1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7,160,966.09	5,616,910.6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1,481,698.36	708,605.23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7,939,552.52	28,498,817.24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39,552.52	12,263,384.86	9.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152,371.10	49,197,248.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2,406.49	-3,180,85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65,982.86	-8,909,756.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299.34	-579,800.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6,087,980.42	4,219,906,243.8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227,432.9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371,190.00	109,699.3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56,54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427.64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8,617.64	275,877,132.2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56,703.33	42,174,569.8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91,860.00	7,441,68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48,563.33	49,616,249.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29,945.69	226,260,882.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682,025.80	72,088,64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4,770,006.22	4,291,994,885.0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7,056,932.03	3,786,586,130.22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54,224,636.10	720,637,085.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224,636.10	720,637,085.8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4,035,848.89	564,326,382.3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99,531.30	71,740,041.1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659,430.06	153,157,180.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494,810.25	789,223,603.7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768,525.39	299,654,28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9,825.85	-68,586,51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08,312.58	49,457,18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310,995.45	486,195,924.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25,120.93	-172,224,27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9,244,765.45	4,621,893,52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626,357.92	915,850,63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5,240.77	-329,898,64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0,251,478.85	743,626,357.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48,362,092.10	-	-	22,487,885.77	82,014,047.46	-	438,879,851.54	1,141,743,87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27,304,113.32	-27,304,113.32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22,487,885.77	82,014,047.46	-	411,575,738.22	1,114,439,763.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330,237.87	4,515,237.11	-	40,637,133.99	41,822,13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52,371.10	45,152,371.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3,330,237.87	-	-	-	-3,330,237.87
1.提取专项储备								92,945,356.67				92,945,356.67
2.使用专项储备								-96,275,594.54				-96,275,594.54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515,237.11	-	-4,515,237.1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515,237.11	-	-4,515,237.11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515,237.11		-4,515,237.11	-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19,157,647.90	86,529,284.57	-	452,212,872.21	1,156,261,896.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48,362,092.10			31,569,724.45	78,600,432.28		459,307,314.98	1,167,839,56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4,350.27		5,259,152.31	5,843,502.58
前期差错更正									-2,090,459.89		-18,814,139.00	-20,904,598.89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31,569,724.45	77,094,322.66	-	445,752,328.29	1,152,778,467.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081,838.68	4,919,724.80	-	-6,872,476.75	-11,034,590.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197,248.05	49,197,24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9,081,838.68	-	-	-	-9,081,838.68
1.提取专项储备								123,870,669.29				123,870,669.29
2.使用专项储备								-132,952,507.97				-132,952,507.9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919,724.80	-	-56,069,724.80	-51,1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919,724.80	-	-4,919,724.80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919,724.80		-4,919,724.80	-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150,000.00	-51,150,000.00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22,487,885.77	82,014,047.46	-	438,879,851.54	1,141,743,876.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2008 年，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总部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为 90,100.00 万元。

本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是从事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水利与水务、重型装备制造、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地下空间技术服务六大业务板块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

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



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工作量法、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其中，盾构机和 MJS 工法钻机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其余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框架结构	30	3.16
房屋及建筑物	混合结构	20-30	3.16-4.75
房屋及建筑物	简易结构	10-20	4.75-9.50
机器设备	大型设备（成套）	10	9.5
机器设备	一般设备（成套）	5-10	9.5-19
运输工具		5-10	7.92-19
办公设备		3-6	11.87-32.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

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

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



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四）。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



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根据相关法规制度，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或者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其他应收款”项目之上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

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独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追溯调整累计影响金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5,920,676.72	-399,104,787.73	46,815,888.9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399,104,787.73	399,104,787.7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影响期初资产总额 731,770,668.28 元；期初负债总额 759,937,451.96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28,166,783.68 元，其中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7,020,259.01 元。详细情况如下：

本年度发现 2021 年度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分类存在错误，导致应收账款坏账少计 47,638,859.64 元，在编制 2022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附注时，已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及重述，更正后，调减期初所有者权益 47,638,859.64 元，其中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47,638,859.64 元，调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638,859.64 元。

本年度发现 2021 年度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分类存在错误，导致合同资产坏账多计 17,688,475.83 元，在编制 2022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附注时，已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及重述，更正后，调增期初所有者权益 17,688,475.83 元，其中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7,688,475.83 元，调减合同资产资产减值准备 17,688,475.83 元。

本年度发现 2021 年度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调增 47,638,859.64 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调减 17,688,475.83，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 4,484,704.09 元。在编制 2022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附注时，已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及重述，更正后，调减期初所有者权益 4,484,704.09 元，其中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4,484,704.09 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4,704.09 元。

本年度发现 2021 年度因利润变动导致所得税费用 1,890,790.14 元，在编制 2022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附注时，已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及重述，更正后，调减期初所有者权益 1,890,790.14 元，其中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1,890,790.14 元，调增所得税费用 1,890,790.14 元。

上述调整影响合并报表期初资本公积-1,043,494.58 元，影响合并报表期初未分配利润-27,020,259.01 元，影响合并报表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8,063,753.59 元，影响合并报表期初少数股东权益-103,030.09 元，影响合并报表期初所有者权益-28,166,783.68 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列报金额	前期会计差错 累积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后 2022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资本公积	49,260,215.48	-1,043,494.58	48,216,720.90
未分配利润	468,598,361.22	-27,020,259.01	441,578,102.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8,496,795.67	-28,063,753.59	1,140,433,042.08
少数股东权益	21,590,305.23	-103,030.09	21,487,275.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0,087,100.90	-28,166,783.68	1,161,920,317.22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提供研发技术服务	6%	
	境内销售、设备租赁	13%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1.2%、12%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15%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25%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5%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建筑业
2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建筑业
3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制造业
4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宁市	南宁市	制造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	100.00	100.00	3,100.00	投资设立
2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100.00	300.00	投资设立
3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1,000.00	99.50	99.50	15,396.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82.00	46.03	46.03	1,850.00	投资设立

（二）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0.50	-4,499,981.60	-	16,106,035.38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3,644,391.12	274,589,597.79
非流动资产	131,371,002.35	108,162,990.16
资产合计	425,015,393.47	382,752,587.95
流动负债	242,563,281.84	204,363,988.38
非流动负债	10,529,648.54	8,819,619.95
负债合计	253,092,930.38	213,183,608.33
营业收入	161,054,524.75	266,386,456.28
净利润	2,353,483.47	-5,523,625.47
综合收益总额	2,353,483.47	-5,523,625.47

（三）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四）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五）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六）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七）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八）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九）子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十一）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十二）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6,258.88	88,096.57
银行存款	792,783,209.60	755,169,475.35
其他货币资金	8,736,249.83	15,430,875.46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801,665,718.31	770,688,447.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	-

本公司参与母公司集团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68,820,908.01 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业务保证金	693,906.26	8,560,598.08
司法冻结	5,858,509.27	-
工人工资保证金	9,154,324.49	6,270,154.57
其他	7,541,749.94	600,122.81
合计	23,248,489.96	15,430,875.46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820,292.64	-	2,820,292.64	9,762,953.53	-	9,762,953.53
商业承兑汇票	4,509,806.57	45,098.07	4,464,708.50	9,075,455.35	-	9,075,455.35
合计	7,330,099.21	45,098.07	7,285,001.14	18,838,408.88	-	18,838,408.88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330,099.21	100.00	45,098.07	0.62	7,285,001.14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820,292.64	38.48	-	-	2,820,292.64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4,509,806.57	61.52	45,098.07	1.00	4,464,708.50
合计	7,330,099.21	100.00	45,098.07	0.62	7,285,001.1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8,838,408.88	100.00	-	-	18,838,408.88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9,762,953.53	51.82	-	-	9,762,953.53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9,075,455.35	48.18	-	-	9,075,455.35
合计	18,838,408.88	100.00	-	-	18,838,408.88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820,292.64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4,509,806.57	45,098.07	1.00
合计	7,330,099.21	45,098.07	0.6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45,098.07	-	-	-	45,098.07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45,098.07	-	-	-	45,098.07
合计	-	45,098.07	-	-	-	45,098.07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00,000.00
合计	-	500,00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7,197,144.00	61,223,655.32	2,416,218,256.32	57,630,859.90
1 至 2 年	58,690,454.18	2,637,853.52	42,832,083.42	2,044,872.23
2 至 3 年	14,083,982.03	1,873,828.91	1,818,006.81	238,593.87
3 至 4 年	1,238,657.28	167,587.03	3,211,760.07	31,097.02
4 至 5 年	143,900.16	57,560.06	5,393,340.61	225,509.38
5 年以上	9,137,320.85	2,390,243.47	23,712,542.26	4,695,622.52
合计	2,820,491,458.50	68,350,728.31	2,493,185,989.49	64,866,554.9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0,491,458.50	100.00	68,350,728.31	2.42	2,752,140,730.19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453,316,922.44	86.98	66,007,038.30	2.69	2,387,309,884.14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105,948,881.06	3.76	2,343,690.01	2.21	103,605,191.05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61,225,655.00	9.26	-	-	261,225,655.00
合计	2,820,491,458.50	100.00	68,350,728.31	2.42	2,752,140,730.1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3,185,989.49	100.00	64,866,554.92	2.60	2,428,319,434.57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309,573,135.51	92.64	63,187,249.57	2.74	2,246,385,885.94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66,904,549.57	2.68	1,679,305.35	2.51	65,225,244.22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16,708,304.41	4.68	-	-	116,708,304.41
合计	2,493,185,989.49	100.00	64,866,554.92	2.60	2,428,319,434.57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 1：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418,249,756.04	2.50	60,456,243.90	2,281,441,823.34	2.50	57,140,180.63
1 至 2 年	17,527,154.82	7.00	1,226,900.84	17,614,857.78	7.00	1,233,040.05
2 至 3 年	11,943,833.35	15.00	1,791,575.00	1,135,863.79	15.00	170,379.57
3 至 4 年	837,935.14	20.00	167,587.03	155,485.10	20.00	31,097.02
4 至 5 年	143,900.16	40.00	57,560.06	4.46	40.00	1.78
5 年以上	4,614,342.93	50.00	2,307,171.47	9,225,101.04	50.00	4,612,550.52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合计	2,453,316,922.44	2.69	66,007,038.30	2,309,573,135.51	2.74	63,187,249.57

（2）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76,741,144.44	1.00	767,411.42	49,067,926.84	1.00	490,679.27
1 至 2 年	28,219,053.56	5.00	1,410,952.68	16,236,643.71	5.00	811,832.18
2 至 3 年	822,539.06	10.00	82,253.91	682,143.02	10.00	68,214.30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751,692.00	30.00	225,507.60
5 年以上	166,144.00	50.00	83,072.00	166,144.00	50.00	83,072.00
合计	105,948,881.06	2.21	2,343,690.01	66,904,549.57	2.51	1,679,305.35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866,554.92	3,673,538.98	189,365.59	-	-	68,350,728.31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63,187,249.57	2,819,788.73	-	-	-	66,007,038.30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1,679,305.35	853,750.25	189,365.59	-	-	2,343,690.01
合计	64,866,554.92	3,673,538.98	189,365.59	-	-	68,350,728.31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372,783,873.73	13.22	9,333,318.07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7,026,548.69	9.11	6,425,663.72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29,503,383.18	8.14	5,755,084.58
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13,373,780.00	7.57	5,334,344.5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5,048,618.67	7.27	-
合计	1,277,736,204.27	45.30	26,848,410.87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500,302.40	-
合计	8,500,302.40	-

注释5.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221,926.52	82.95	-	24,930,319.11	93.62	-
1-2 年（含 2 年）	2,923,207.33	17.05	-	1,500,000.00	5.63	-
2-3 年（含 3 年）	-	-	-	200,000.00	0.75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7,145,133.85	100.00	-	26,630,319.11	100.00	-

1.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贵州悦川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55,519.77	20.15	-
江苏丰和隧道设备有限公司	2,790,000.00	16.27	-
广东铭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78,802.41	8.04	-
四川交大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1,084,828.56	6.33	-
中交天和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17,968.14	5.35	-
合计	9,627,118.88	56.15	-

注释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8,820,908.01	399,104,787.73
合计	68,820,908.01	399,104,787.73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43,331,827.13	46,815,888.99
合计	43,331,827.13	46,815,888.99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9,170,915.88	1,165,883.31	19,482,220.91	661,292.74
1 至 2 年	8,413,075.08	193,893.69	13,010,435.45	405,139.94
2 至 3 年	4,683,714.36	232,786.44	2,241,882.28	185,100.95
3 至 4 年	1,017,420.36	193,976.11	3,389,164.36	508,999.31
4 至 5 年	1,341,964.36	129,883.96	10,575,681.75	819,143.65
5 年以上	749,190.62	128,030.02	839,923.33	143,742.50
合计	45,376,280.66	2,044,453.53	49,539,308.08	2,723,419.0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5,376,280.66	100.00	2,044,453.53	4.51	43,331,827.13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8,446,124.98	62.69	1,422,306.25	5.00	27,023,818.73
组合 2：其他	13,768,793.26	30.34	622,147.28	4.52	13,146,645.98
组合 3：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161,362.42	6.97	-	-	3,161,362.42
合计	45,376,280.66	100.00	2,044,453.53	4.51	43,331,827.1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9,539,308.08	100.00	2,723,419.09	5.50	46,815,888.99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9,158,121.98	58.86	1,457,906.10	5.00	27,700,215.88
组合 2：其他	16,992,009.01	34.30	1,265,512.99	7.45	15,726,496.02
组合 3：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389,177.09	6.84	-	-	3,389,177.09
合计	49,539,308.08	100.00	2,723,419.09	5.50	46,815,888.99

3. 期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28,446,124.98	5.00	1,422,306.25	29,158,121.98	5.00	1,457,906.10
合计	28,446,124.98	5.00	1,422,306.25	29,158,121.98	5.00	1,457,906.10

（2）组合 2：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785,126.91	1.50	161,776.91	11,155,284.03	1.50	167,329.27
1—2 年	1,795,093.65	5.00	89,754.69	2,073,658.85	5.00	103,682.94
2—3 年	294,514.36	10.00	29,451.44	1,494,009.54	10.00	149,400.96
3—4 年	572,420.36	30.00	171,726.11	1,358,164.36	30.00	407,449.31
4—5 年	156,964.36	45.00	70,633.96	725,898.90	45.00	326,654.51
5 年以上	164,673.62	60.00	98,804.17	184,993.33	60.00	110,996.00
合计	13,768,793.26	4.52	622,147.28	16,992,009.01	7.45	1,265,512.99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723,419.09	-	-	2,723,419.09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3,324.50	-	-	133,324.50
本期转回	812,290.06	-	-	812,290.06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044,453.53	-	-	2,044,453.53

5. 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中心（广州市南沙建设中心）	保证金	8,009,164.85	1 年以内	17.65	400,458.24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财政所	保证金	2,000,000.00	2 至 3 年	4.41	100,000.00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34,100.00	1 年以内、3 至 4 年	3.60	81,705.00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	押金	1,559,240.00	1 至 2 年、2 至 3 年	3.44	77,962.00
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400,000.00	1 年以内	3.09	70,000.00
合计	—	14,602,504.85	—	32.18	730,125.24

8.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项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830,508.79	-	113,830,508.79	253,199,830.37	-	253,199,830.37
周转材料	30,594,028.71	-	30,594,028.71	58,187,660.60	-	58,187,660.60
在产品	-	-	-	2,994,174.58	-	2,994,174.58
库存商品	55,729,239.70	-	55,729,239.70	65,672,133.93	-	65,672,133.93
委托加工物资	16,820,086.52	-	16,820,086.52	-	-	-
合计	216,973,863.72	-	216,973,863.72	380,053,799.48	-	380,053,799.48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1,150,536,749.78	53,699,215.09	1,096,837,534.69	1,025,146,038.36	49,871,163.96	975,274,874.40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1,088,893,078.33	15,109,918.74	1,073,783,159.59	814,820,320.25	11,228,405.98	803,591,914.27
合计	2,239,429,828.11	68,809,133.83	2,170,620,694.28	1,839,966,358.61	61,099,569.94	1,778,866,788.67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49,871,163.96	4,667,462.86	839,411.73	-	-	53,699,215.09	—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11,228,405.98	3,899,468.36	17,955.60	-	-	15,109,918.74	—
合计	61,099,569.94	8,566,931.22	857,367.33	-	-	68,809,133.83	—

注释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13,176,063.26	105,466,734.76
预缴所得税等税金	5,840,762.27	633,048.90
合计	119,016,825.53	106,099,783.66

注释1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2,784,880.85	6,902,624.88	490,946.35	209,196,559.38
小计	202,784,880.85	6,902,624.88	490,946.35	209,196,559.3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02,784,880.85	6,902,624.88	490,946.35	209,196,559.3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160,700,000.00	202,784,880.85	810,500.00	-	7,448,606.17	-
一. 合营企业	-	-	-	-	-	-
二. 联营企业	160,700,000.00	202,784,880.85	810,500.00	-	7,448,606.17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200,000.00	99,443,201.01	810,500.00	-	-112,017.46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52,500,000.00	94,976,141.41	-	-	8,051,569.98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365,538.43	-	-	-490,946.35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1,847,427.64	-	-	209,196,559.38	-
一. 合营企业	-	-	-	-	-	-
二. 联营企业	-	-1,847,427.64	-	-	209,196,559.38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100,141,683.55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1,847,427.64	-	-	101,180,283.75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7,874,592.08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88,307,770.49	343,059,234.86
非流动资产	31,216,394.91	643,178,149.72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819,524,165.40	986,237,384.58
流动负债	151,977,880.94	398,845,773.48
非流动负债	467,000,000.00	298,305,086.10
负债合计	618,977,880.94	697,150,859.58
净资产	200,546,284.46	289,086,525.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141,683.55	101,180,283.75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141,683.55	101,180,283.7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382,509,076.65
净利润	-223,587.75	26,405,921.7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23,587.75	26,405,921.7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7,204,402.37	352,180,726.18
非流动资产	858,298.47	731,809,375.79
资产合计	558,062,700.84	1,083,990,101.97
流动负债	46,109,439.42	602,726,047.94
非流动负债	313,000,000.00	213,305,086.10
负债合计	359,109,439.42	816,031,134.04
净资产	198,953,261.42	270,449,418.0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675,583.97	94,657,296.32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299,227.08	94,846,293.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337,873,099.13
净利润	-105,388.06	34,818,104.5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05,388.06	34,818,104.5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注释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224,660.00	12,643,300.00
广州芳白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佛山市碳达峰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8,000.00	-
合计	29,232,660.00	12,643,300.00

2.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	-	-	-
广州芳白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	-	-	-
佛山市碳达峰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	-	-	-
合计	-	-	-	-	-	-

注释13.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44,827,338.88	546,749,129.30
固定资产清理	274,728.94	-
合计	645,102,067.82	546,749,129.3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48,374,608.47	187,589,195.14	7,066,823.09	1,628,896,980.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6,261,948.36	3,338,304.85	3,045,245.15	136,555,008.06
机器设备	1,182,841,298.39	181,432,453.63	3,127,335.70	1,361,146,416.32
运输工具	114,193,313.96	1,618,888.94	894,242.24	114,917,960.66
办公设备、其他	15,078,047.76	1,199,547.72	-	16,277,595.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901,650,448.77	88,471,646.02	6,052,453.15	984,069,641.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935,762.24	7,156,174.28	2,234,187.68	61,857,748.8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777,777,592.16	70,705,099.40	2,968,735.34	845,513,956.22
运输工具	55,529,706.88	9,484,691.05	849,530.13	64,164,867.80
办公设备、其他	11,407,387.49	1,125,681.29	-	12,533,068.78
三、账面净值合计	546,724,159.7	—	—	644,827,338.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326,186.12	—	—	74,697,259.22
机器设备	405,063,706.23	—	—	515,632,460.10
运输工具	58,663,607.08	—	—	50,753,092.86
办公设备、其他	3,670,660.27	—	—	3,744,526.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546,724,159.7	—	—	644,827,338.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326,186.12	—	—	74,697,259.22
机器设备	405,063,706.23	—	—	515,632,460.10
运输工具	58,663,607.08	—	—	50,753,092.86
办公设备、其他	3,670,660.27	—	—	3,744,526.70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859,687.6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859,687.62	—

注释14.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2,818,029.29	-	2,818,029.29	151,825.99	-	151,825.99
盾构机安装	44,038,376.52	-	44,038,376.52	-	-	-
合计	46,856,405.81	-	46,856,405.81	151,825.99	-	151,825.99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盾构机安装	16,445.00	-	44,038,376.52	-	-	44,038,376.52
合计	16,445.00	-	44,038,376.52	-	-	44,038,376.52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盾构机安装	26.78	26.78	-	-	-	其他来源
合计	—	—	-	-	-	—

2.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注释15.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8,865,054.22	139,904,652.50	160,078,640.58	398,691,066.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30,158.24	1,423,025.68	-	10,453,183.92
机器设备	401,561,579.31	137,794,325.79	159,638,392.15	379,717,512.95
土地	7,833,068.24	687,301.03	-	8,520,369.27
电子设备	440,248.43	-	440,248.43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4,747,786.56	92,640,882.69	52,715,589.10	224,673,080.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22,575.38	2,031,571.38	-	5,554,146.76
机器设备	180,966,999.86	89,282,477.05	52,457,377.78	217,792,099.13
土地	-	1,326,834.26	-	1,326,834.26
电子设备	258,211.32	-	258,211.32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土地	-	-	-	-
电子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4,117,267.66	—	—	174,017,985.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07,582.86	—	—	4,899,037.16
机器设备	220,594,579.45	—	—	161,925,413.82
土地	7,833,068.24	—	—	7,193,535.01
电子设备	182,037.11	—	—	-

注释1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68,103,554.50	1,680,538.50	-	69,784,093.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60,625,350.11	-	-	60,625,350.11
软件	7,478,204.39	1,680,538.50	-	9,158,742.8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2,871,670.71	2,847,547.70	-	25,719,218.4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416,046.34	1,589,734.80	-	21,005,781.1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3,455,624.37	1,257,812.90	-	4,713,437.27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5,231,883.79	—	—	44,064,874.59
其中：土地使用权	41,209,303.77	—	—	39,619,568.97
软件	4,022,580.02	—	—	4,445,305.62

注释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阿里云计算服务器	1,136,850.90	-	231,223.92	-	905,626.98	—
房屋装修费	4,479,474.52	-	372,046.42	-	4,107,428.10	—
其他	6,618,296.77	4,012,368.47	4,933,565.40	-	5,697,099.84	—
合计	12,234,622.19	4,012,368.47	5,536,835.74	-	10,710,154.92	—

注释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58,074.95	156,084,972.69	31,961,352.29	209,491,614.01
资产减值准备	20,791,772.50	138,309,623.03	19,446,197.30	128,637,187.41
政府补助	1,132,884.00	7,552,560.00	-	-
固定资产折旧	340,365.19	2,269,101.29	10,729,613.54	68,950,816.93
预提成本费用	855,505.99	5,703,373.24	1,554,266.83	10,361,778.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7,547.27	2,250,315.13	231,274.62	1,541,830.8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9,117.86	21,994,119.07	696,857.57	2,787,430.28
固定资产折旧	3,299,117.86	21,994,119.07	696,857.57	2,787,430.2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91,616.70	-
合计	1,091,616.70	-

注释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为购建固定资产等而预付的款项	2,692,084.88	715,969.39
合计	2,692,084.88	715,969.39

注释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954,224,636.10	714,137,085.8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23,888.33	-
合计	957,148,524.43	724,137,085.80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注释21.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730,331.30	256,113,471.21
合计	126,730,331.30	256,113,471.21

注释22.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92,424,918.14	2,950,651,194.93
1-2 年（含 2 年）	1,487,899,351.53	20,579,354.21
2-3 年（含 3 年）	7,856,401.12	7,794,105.13
3 年以上	6,357,410.35	301,826.02
合计	3,794,538,081.14	2,979,326,480.29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85,774,526.43	尚未到期支付
太原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7,162,235.25	尚未到期支付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905,364.03	尚未到期支付
广州市梅美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49,379,019.80	尚未到期支付
中铁物资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46,115,716.84	尚未到期支付
合计	300,336,862.35	—

注释23.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7,433.63	6,528,057.60
1 年以上	-	-
合计	1,327,433.63	6,528,057.60

1.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24.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4,992,596.33	-
预收货款	17,337,506.64	13,464,901.96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534,834,570.98	1,195,078,235.72
合计	597,164,673.95	1,208,543,137.68

注释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70,153.59	319,654,721.60	315,678,757.76	9,846,117.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729.60	44,679,161.39	44,679,161.39	83,729.60
三、辞退福利	-	626,011.42	626,011.42	-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计	5,953,883.19	364,959,894.41	360,983,930.57	9,929,847.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6,875.00	258,002,988.17	252,292,865.92	9,036,997.25
二、职工福利费	-	9,203,656.29	9,203,656.29	-
三、社会保险费	224,588.99	19,546,506.03	19,546,506.03	224,588.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334.21	18,426,025.67	18,426,025.67	179,334.21
工伤保险费	22,003.25	1,119,644.08	1,119,644.08	22,003.25
生育保险费	23,251.53	836.28	836.28	23,251.53
四、住房公积金	1,647,826.64	26,320,324.36	27,965,217.00	2,93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0,862.96	6,581,246.75	6,670,512.52	581,597.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5,870,153.59	319,654,721.60	315,678,757.76	9,846,117.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79,559.67	29,637,617.97	29,637,617.97	79,559.67
二、失业保险费	4,169.93	782,293.34	782,293.34	4,169.93
三、企业年金缴费	-	14,259,250.08	14,259,250.08	-
合计	83,729.60	44,679,161.39	44,679,161.39	83,729.60

注释26.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962,277.13	5,403,715.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626.10	527,376.70
教育费附加	295,028.47	228,649.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6,685.64	147,609.78
个人所得税	2,416,558.10	548,659.24
企业所得税	7,929,548.68	674,330.04
车船使用税	-	-
房产税	-	-
土地使用税	-	-
印花税	-	-
环境保护税	18,309.72	31,331.90
合计	18,504,033.84	7,561,672.73

注释2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3,946,313.71
应付股利	7,486,981.64	8,673,676.88
其他应付款项	69,835,730.96	82,194,829.50
合计	77,322,712.60	94,814,820.09

（一）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3,946,313.71
合计	-	3,946,313.71

（二）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486,981.64	8,673,676.8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486,981.64	8,673,676.88

（三）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331,765.78	2,874,300.00
单位往来款	59,256,945.29	71,001,568.67
五险一金	571,741.31	2,685,847.03
备用金	3,606,230.91	2,858,229.80
押金	599,914.95	994,000.00
其他	469,132.72	1,780,884.00
合计	69,835,730.96	82,194,829.50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注释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85,692.27	3,404,526.5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720,000.00	28,3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183,013.39	127,816,530.47
合计	76,488,705.66	159,541,057.06

注释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2,072,535.89	247,689,975.12
贴现信用证	9,974,018.40	-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500,000.00	-
合计	282,546,554.29	247,689,975.12

注释3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10,276,482.39	13,675,245.48	—
未到期应付利息	51,953.33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85,692.27	3,404,526.59	—
合计	6,742,743.45	10,270,718.89	—

注释31.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4,832,007.94	253,658,071.1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0,901,388.45	23,619,655.1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183,013.39	127,816,530.47
租赁负债净额	208,747,606.10	102,221,885.55

注释32.长期应付款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806,800.35	542,716.90	28,459,947.16	19,889,570.09
专项应付款	-	-	-	-
合计	47,806,800.35	542,716.90	28,459,947.16	19,889,570.09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 期末余额较大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广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889,570.09	47,806,800.35
合计	19,889,570.09	47,806,800.35

注释33.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1,523,529.76	987,199.71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4,179,843.48	9,374,579.16
合计	5,703,373.24	10,361,778.87

注释34.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52,560.00	-	-	7,552,560.00
合计	7,552,560.00	-	-	7,552,560.00

1. 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财厅专项资金款	7,552,560.00	-	-	-	7,552,56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52,560.00	-	-	-	7,552,560.00	—

注释3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44,838,300.00	44.5161	-	-	244,838,300.00	44.5161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1,913,029.00	20.3478	-	-	111,913,029.00	20.3478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839,395.00	4.1526	-	-	22,839,395.00	4.1526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0	9.0909	-	-	50,000,000.00	9.0909
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394,848.00	7.8900	-	-	43,394,848.00	7.8900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57,098,484.00	10.3815	-	-	57,098,484.00	10.3815
龚仁芳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陈士明	472,015.00	0.0858	-	-	472,015.00	0.0858
陈少锋	609,051.00	0.1107	-	-	609,051.00	0.1107
蔡丽辉	380,656.00	0.0692	-	-	380,656.00	0.0692
陈泽灵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陈杰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李楚平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蔡国贤	1,218,102.00	0.2215	-	-	1,218,102.00	0.2215
陈钦东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孙建敏	91,357.00	0.0166	-	-	91,357.00	0.0166
周任锋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詹国良	685,182.00	0.1246	-	-	685,182.00	0.1246
张细妹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周焕明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黄强	30,452.00	0.0055	-	-	30,452.00	0.0055
李康安	761,313.00	0.1384	-	-	761,313.00	0.1384
李飞	30,452.00	0.0055	-	-	30,452.00	0.0055
刘威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陈伟彬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戴哲权	197,941.00	0.0360	-	-	197,941.00	0.0360
王小军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张志勇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马升雁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朱劲锋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杨自华	319,751.00	0.0581	-	-	319,751.00	0.0581
何伦	532,920.00	0.0969	-	-	532,920.00	0.0969
凌波	609,051.00	0.1107	-	-	609,051.00	0.1107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董维奇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王昭	1,065,839.00	0.1938	-	-	1,065,839.00	0.1938
刘恕全	121,810.00	0.0221	-	-	121,810.00	0.0221
彭衡湘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李奕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刘文革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吕明豪	45,679.00	0.0083	-	-	45,679.00	0.0083
温娟子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黎向平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黄浩锋	319,751.00	0.0581	-	-	319,751.00	0.0581
夏文韬	182,715.00	0.0332	-	-	182,715.00	0.0332
赖伟文	913,576.00	0.1661	-	-	913,576.00	0.1661
郑永龙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李江	45,679.00	0.0083	-	-	45,679.00	0.0083
林清基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沈云泽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汤泳	380,656.00	0.0692	-	-	380,656.00	0.0692
吴海升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刘玮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罗伟均	182,715.00	0.0332	-	-	182,715.00	0.0332
王永贵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易觉	1,218,102.00	0.2215	-	-	1,218,102.00	0.2215
刘冠升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周振宇	487,241.00	0.0886	-	-	487,241.00	0.0886
林东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方俊生	167,489.00	0.0305	-	-	167,489.00	0.0305
陈小勇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合计	550,000,000.00	100.00	-	-	550,000,000.00	100.00

注释3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803,057.76	-	-	36,803,057.76
其他资本公积	11,413,663.14	-	-	11,413,663.14
合计	48,216,720.90	-	-	48,216,720.90

注释37.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22,487,885.77	92,945,356.67	96,275,594.54	19,157,647.90	—
合计	22,487,885.77	92,945,356.67	96,275,594.54	19,157,647.90	—

注释38.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414,122.91	4,515,237.11	-	71,929,360.02
任意盈余公积	10,736,210.29	-	-	10,736,210.29
合计	78,150,333.20	4,515,237.11	-	82,665,570.31

注释3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598,361.22	492,345,871.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7,020,259.01	-17,963,879.9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1,578,102.21	474,381,991.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19,147.37	52,494,691.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15,237.11	4,919,724.8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51,150,000.00
其他	-	2,208,597.43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1,082,012.47	468,598,361.22

注释4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14,447,159.96	4,262,421,085.14	5,178,622,021.38	4,777,479,548.24
其他业务	75,485,578.83	59,667,332.68	6,016,810.52	3,782,555.89
合计	4,689,932,738.79	4,322,088,417.82	5,184,638,831.90	4,781,262,104.13

注释4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368,477.04	76,256,188.8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39,530.16	502,649.00
咨询顾问中介费	3,209,633.37	2,167,638.11
办公费	4,028,628.87	6,021,682.12
折旧费	7,220,358.99	6,796,072.42
招待费	3,421,665.37	3,873,673.30
其他费用	5,770,916.61	5,747,397.67
合计	100,359,210.41	101,365,301.47

注释42.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310,034.07	59,132,492.09
折旧费用与摊销	8,184,124.07	20,851,873.36
试验及材料费	106,449,756.39	94,538,851.60
其他相关费用	54,894.86	325,648.58
合计	165,998,809.39	174,848,865.63

注释43.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128,343.26	127,217,206.76
减：利息收入	7,359,606.05	42,875,681.76
汇兑净损失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8,553,390.00	11,516,235.26
合计	45,322,127.21	95,857,760.26

注释4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70,497.63	598,652.66
个税返还	155,712.00	171,998.67
其他补助	-	189,406.94
合计	2,626,209.63	960,058.27

注释4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48,606.17	12,463,384.8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6,239,018.99
合计	7,448,606.17	28,702,403.85

注释46.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50,305.90	-3,571,107.66
合计	-2,850,305.90	-3,571,107.66

注释4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709,563.89	-10,475,818.79
合计	-7,709,563.89	-10,475,818.79

注释4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3,299.34	-579,800.04	-53,299.34
合计	-53,299.34	-579,800.04	-53,299.34

注释4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1.03	59,649.12	131.03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189,251.62	-
违约赔偿收入	2,246,479.25	1,654,687.77	2,246,479.25
其他	7,822,542.30	695,909.82	7,822,542.30
合计	10,069,152.58	2,599,498.33	10,069,152.58

注释5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7,198.33	50,208.56	237,198.33
对外捐赠	-	204,000.00	-
税收罚款及罚金	2,269,293.97	1,262,013.24	2,269,293.97
诉讼事项预计损失	551,330.05	-	551,330.05
其他	497,450.34	1,700,035.90	497,450.34
合计	3,555,272.69	3,216,257.70	3,555,272.69

注释5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34,673.82	4,200,796.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05,537.63	-13,599,457.1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970,863.81	-9,398,660.21

注释52.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548,286.05	44,806,863.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09,563.89	10,475,818.79
信用减值损失	2,850,305.90	3,571,107.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50,890.71	80,987,585.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99,268,325.70	70,264,745.88
无形资产摊销	2,847,547.70	2,630,797.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36,835.74	9,836,614.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3,299.34	579,800.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37,067.30	-9,281.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4,158,861.25	51,686,450.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448,606.17	-28,702,40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8,362,335.47	-11,429,05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2,602,260.29	-143,265.72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62,676,017.14	998,566,244.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00,419,578.68	-1,753,780,063.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57,958,763.71	213,647,208.56
其他	-11,336,316.09	-13,873,87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55,859.25	-320,884,703.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8,417,228.35	755,257,57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5,257,571.92	1,252,628,940.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59,656.43	-497,371,368.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78,417,228.35	755,257,571.92
其中：库存现金	146,258.88	88,096.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8,270,969.47	755,169,475.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8,417,228.35	755,257,571.92

注释53.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248,489.96	司法冻结、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三方监管户等原因
固定资产	152,332,056.04	资产抵押融资
应收票据	500,000.00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计	176,080,546.00	—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无。

4.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无。

5. 租赁承诺

无。

6.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7. 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公司或有负债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财务影响。

（二）或有资产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 对外重要投资

无。

3.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4. 自然灾害

无。

5.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6. 资产价格、税收政策重要变动

无。

7. 企业合并或处置重要子公司

无。

8. 重要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无。

9. 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10. 巨额亏损

无。

1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无。

12. 其他巨额举债

无。

13. 重大经营战略调整

无。

14.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已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销售退回

无。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建筑施工	290,000.00	44.29	44.29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附注八、注释【11】长期股权投资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6,000.00	-	-	-	—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375,656.38	0.19	9,595,502.96	0.20	—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62,075.47	0.02	-	-	—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3,031.00	-	264,150.94	0.01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6,213,829.12	0.38	7,182,933.71	0.15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015,511.59	0.05	47,964,807.10	1.00	—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7,270,472.70	1.33	122,228,190.55	2.56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727,792.62	0.09	2,115,587.20	0.04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06,044.97	0.03	1,066,767.77	0.02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299,692.80	0.15	16,081,327.46	0.34	—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000.88	-	72,645.36	-	—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370,654.10	0.01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2,700.00	-	-	-	
合计	—	—	96,455,807.53	2.24	206,942,567.15	4.33	—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786,080.16	0.14	-	-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47,496.60	0.01	-	-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491,693.52	0.07	11,288,033.08	0.22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1,671,031.67	0.25	37,163,392.16	0.72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82,016,174.80	12.41	-	-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50,431,209.22	3.21	380,352,485.00	7.34	—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7,090,297.63	3.78	162,431,398.54	3.13	—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61,703.00	-	-	-	—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806,525.36	0.06	-	-	—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32,655,412.88	0.63	—
合计	—	—	934,702,211.96	19.93	623,890,721.66	12.03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7,396,827.37	184,920.68	-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3,522,338.51	-	33,855,651.63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2,163,275.23	-	18,592,350.0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5,048,618.67	-	45,659,417.95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86,082,473.79	2,152,061.84	87,732,607.14	2,193,315.18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78,386,240.34	1,390,890.54	31,479,156.10	208,132.50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82,724.39	2,068.11	-	-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91,422.59	-	-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931,099.05	1,773,277.48	6,543,986.00	163,599.65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1,258.00	10,112.58	-	-
小计		505,116,277.94	5,513,331.23	223,863,168.82	2,565,047.33
预付账款			-	-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8,747.20	-	-	-
小计		18,747.20			
其他应收款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6,458.95	-	461,075.96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	-	1,030.00	15.45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0,887.24	163.31	-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70.25	1,360.91	13,510.09	675.50
小计		161,516.44	1,524.22	475,616.05	690.95
合同资产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054,128.72	-	14,861,128.72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92,650.00	-	1,192,650.0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8,638,678.24	-	11,171,860.33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48,760,654.36	2,438,032.72	43,307,257.06	2,165,362.8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14,568,534.50	728,426.73	16,626,395.28	831,319.78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419,312.95	620,965.65	6,792,087.84	339,604.39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49,193.86	197,459.69	3,949,193.86	197,459.6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6,721.63	-	-	-
小计		124,669,874.26	3,984,884.79	97,900,573.09	3,533,746.72
合计		629,966,415.84	9,499,740.24	322,239,357.96	6,099,484.9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261,062.68	1,261,062.68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8,157,478.39	4,396,089.07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215,400.00	-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32,401.10	-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39,378.92	222,075.71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6,763.31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868,056.25	9,833,674.63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75,5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25,834,724.66	26,240,036.17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4,415,543.40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3,133,690.09	1,468,359.30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7,709.07	267,709.07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735,818.50	372,602.2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6,924,641.05	24,883,163.34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	6,306,458.44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4,580,652.52	21,337,787.96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14,604.85	18,087,230.22
小计		149,297,924.79	114,751,748.79
其他应付款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159,500.00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30,210.00	-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58.82	245,67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228,610.11	50,170,876.22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2,720.00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370,000.00	9,638,167.06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	-
小计		51,051,498.93	60,054,713.28
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	6,528,057.60
小计		-	6,528,057.60
合同负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392,206.31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	4,357,196.90
小计		-	4,749,403.21
合计		200,349,423.72	186,083,922.88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640,540,797.88	59,825,216.63	2,346,185,761.96	56,852,950.90
1 至 2 年	20,670,232.74	1,019,908.58	9,092,444.75	589,766.25
2 至 3 年	4,712,489.22	706,873.38	402,199.95	60,329.99
3 至 4 年	118,597.11	23,719.42	3,211,760.07	31,097.02
4 至 5 年	129,574.35	51,829.74	4,641,648.61	1.78
5 年以上	8,971,176.85	2,307,171.47	23,546,398.26	4,612,550.52
合计	2,675,142,868.15	63,934,719.22	2,387,080,213.60	62,146,696.4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5,142,868.15	100.00	63,934,719.22	2.39	2,611,208,148.93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417,153,791.43	90.36	63,934,719.22	2.65	2,353,219,072.21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57,989,076.72	9.64	-	-	257,989,076.72
合计	2,675,142,868.15	100.00	63,934,719.22	2.39	2,611,208,148.9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7,080,213.60	100.00	62,146,696.46	2.60	2,324,933,517.14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292,326,056.52	96.03	62,146,696.46	2.71	2,230,179,360.06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94,754,157.08	3.97	-	-	94,754,157.08
合计	2,387,080,213.60	100.00	62,146,696.46	2.60	2,324,933,517.14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 1：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3,008,665.25	2.50	59,825,216.63	2,274,118,033.81	2.50	56,852,950.90
1 至 2 年	14,570,122.57	7.00	1,019,908.58	8,425,232.16	7.00	589,766.25
2 至 3 年	4,712,489.22	15.00	706,873.38	402,199.95	15.00	60,329.99
3 至 4 年	118,597.11	20.00	23,719.42	155,485.10	20.00	31,097.02
4 至 5 年	129,574.35	40.00	51,829.74	4.46	40.00	1.78
5 年以上	4,614,342.93	50.00	2,307,171.47	9,225,101.04	50.00	4,612,550.52
合计	2,417,153,791.43	2.65	63,934,719.22	2,292,326,056.52	2.71	62,146,696.46

4．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372,783,873.73	13.94	9,333,318.07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7,026,548.69	9.61	6,425,663.72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29,503,383.18	8.58	5,755,084.58
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13,373,780.00	7.98	5,334,344.5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5,048,618.67	7.66	-
合计	1,277,736,204.27	47.77	26,848,410.87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40,490,283.03	40,845,816.33
合计	40,490,283.03	40,845,816.33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1,986,676.79	987,091.08	18,237,937.76	530,797.08
1 至 2 年	2,945,291.30	147,264.57	9,360,137.86	378,749.46
2 至 3 年	4,510,754.27	221,540.43	1,259,602.21	86,872.95
3 至 4 年	1,017,420.36	193,976.11	3,388,514.36	508,804.31
4 至 5 年	1,341,314.36	129,591.46	10,475,681.75	814,143.65
5 年以上	483,010.62	114,721.02	573,743.33	130,433.50
合计	42,284,467.70	1,794,184.67	43,295,617.27	2,449,800.9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2,284,467.70	100.00	1,794,184.67	4.24	40,490,283.03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4,439,802.98	57.80	1,221,990.15	5.00	23,217,812.83
组合 2：其他	11,763,593.02	27.82	572,194.52	4.86	11,191,398.50
组合 3：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081,071.70	14.38	-	-	6,081,071.70
合计	42,284,467.70	100.00	1,794,184.67	4.24	40,490,283.0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3,295,617.27	100.00	2,449,800.94	5.66	40,845,816.33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7,599,453.98	63.75	1,379,972.70	5.00	26,219,481.28
组合 2：其他	10,240,852.76	23.65	1,069,828.24	10.45	9,171,024.52
组合 3：应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455,310.53	12.60	-	-	5,455,310.53
合计	43,295,617.27	100.00	2,449,800.94	5.66	40,845,816.33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24,439,802.98	5.00	1,221,990.15	27,599,453.98	5.00	1,379,972.70
合计	24,439,802.98	5.00	1,221,990.15	27,599,453.98	5.00	1,379,972.70

（2）组合 2：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9,266,119.11	1.50	138,991.78	5,693,867.44	1.50	85,408.01
1—2 年	1,361,511.30	5.00	68,075.57	1,766,849.26	5.00	88,342.46
2—3 年	242,554.27	10.00	24,255.43	511,729.47	10.00	51,172.95
3—4 年	572,420.36	30.00	171,726.11	1,357,514.36	30.00	407,254.31
4—5 年	156,314.36	45.00	70,341.46	725,898.90	45.00	326,654.51
5 年以上	164,673.62	60.00	98,804.17	184,993.33	60.00	110,996.00
合计	11,763,593.02	4.86	572,194.52	10,240,852.76	10.45	1,069,828.24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449,800.94	-	-	2,449,800.9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655,616.27	-	-	655,616.27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794,184.67	-	-	1,794,184.67

4. 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68,820,908.01	1 年以内	61.94	-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中心（广州市南沙建设中心）	保证金	8,009,164.85	1 年以内	7.21	400,458.24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936,612.75	1 年以内、2 至 3 年	3.54	-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008,000.00	1 年以内	1.81	-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财政所	保证金	2,000,000.00	2 至 3 年	1.80	100,000.00
合计	—	84,774,685.61	—	76.30	500,458.24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项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9.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97,963,851.51	-	-	197,963,851.51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4,419,342.42	6,902,624.88	-	201,321,967.30
小计	392,383,193.93	6,902,624.88	-	399,285,818.8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92,383,193.93	6,902,624.88	-	399,285,818.8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1,000,000.00	-	-	31,000,000.00	-	-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3,000,000.00	13,000,000.00	-	-	13,000,000.00	-	-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09,450,000.00	153,963,851.51	-	-	153,963,851.51	-	-
合计	143,450,000.00	197,963,851.51	-	-	197,963,851.51	-	-

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152,700,000.00	194,419,342.42	810,500.00	-	7,939,552.52	-
三、合营企业	-	-	-	-	-	-
四、联营企业	152,700,000.00	194,419,342.42	810,500.00	-	7,939,552.52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200,000.00	99,443,201.01	810,500.00	-	-112,017.46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52,500,000.00	94,976,141.41	-	-	8,051,569.98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1,847,427.64	-	-	201,321,967.30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	-1,847,427.64	-	-	201,321,967.30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100,141,683.55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1,847,427.64	-	-	101,180,283.75	-

注释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8,961,568.94	4,168,270,685.97	4,950,941,501.11	4,612,517,115.98
其他业务	71,147,723.60	58,208,690.73	1,421,765.35	22,040,033.73
合计	4,550,109,292.54	4,226,479,376.70	4,952,363,266.46	4,634,557,149.71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39,552.52	12,263,384.8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6,235,432.38
合计	7,939,552.52	28,498,817.24

注释6.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152,371.10	49,197,248.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65,982.86	8,909,756.95
信用减值损失（新准则适用）	1,132,406.49	3,180,854.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07,969.04	63,707,900.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97,632,913.62	69,354,466.44
无形资产摊销	1,190,728.34	980,932.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49,634.89	5,133,45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3,299.34	579,800.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31,063.58	50,208.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2,566,015.31	48,494,524.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939,552.52	-28,498,81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7,888,254.48	-4,501,99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2,966,962.75	-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6,493,323.85	980,882,112.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73,892,739.69	-1,699,816,675.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98,926,607.33	179,890,397.20
其他	-	-7,442,81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5,240.77	-329,898,642.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0,251,478.85	743,626,357.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3,626,357.92	915,850,635.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25,120.93	-172,224,277.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70,251,478.85	743,626,357.92
其中：库存现金	146,258.88	86,69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0,105,219.97	743,539,661.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0,251,478.85	743,626,357.92

注释7.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1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七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4403000701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7月29日



姓　名 荣帆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1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illegible]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181198[illegible]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荣 帆
110101300779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1101013007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is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财务报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66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FW24AX0K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86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100039]
电话：86(10)58350011 传真：86(10)58350006
www.dahua-cpa.com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664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隧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隧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

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隧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

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文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697,594,964.45	801,665,718.31	短期借款	注释20	838,766,832.71	957,148,524.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释2	200,000.00	7,285,001.14	应付票据	注释21	43,107,683.67	126,730,331.30
应收账款	注释3	3,648,275,923.78	2,752,140,730.19	应付账款	注释22	4,875,179,811.71	3,794,538,081.14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400,000.00	8,500,302.40	预收款项	注释23	-	1,327,433.63
预付款项	注释5	9,316,585.37	17,145,133.85	合同负债	注释24	691,394,190.66	597,164,673.9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6	71,809,483.39	68,820,908.0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5	4,777,721.11	9,929,847.03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63,979,111.08	43,331,827.13	其中：应付工资		3,780,566.00	9,036,997.25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8	207,987,172.77	216,973,863.72	应交税费	注释26	4,875,431.12	7,561,672.73
其中：原材料		101,819,955.05	113,830,508.79	其中：应交税金		4,627,572.16	6,658,036.31
库存商品（产成品）		69,163,309.23	55,729,239.70	其他应付款	注释27	161,486,942.45	77,322,712.60
合同资产	注释9	2,694,343,232.51	2,170,620,694.28	其中：应付股利		33,556,981.64	7,486,981.64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8	99,131,212.33	76,488,705.66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114,672,577.52	119,016,825.53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9	334,086,791.89	282,546,554.29
流动资产合计		7,508,049,050.87	6,205,501,004.56	**流动负债合计**		7,052,806,617.65	5,930,758,536.76
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注释30	382,988,641.13	6,742,743.45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243,176,359.01	209,196,559.38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2	48,979,525.00	29,232,660.00	租赁负债	注释31	285,135,912.34	208,747,606.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注释32	-	19,889,570.0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注释13	680,069,823.46	645,102,067.82	预计负债	注释33	2,331,273.65	5,703,373.2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769,381,196.04	1,628,896,980.52	递延收益	注释34	6,859,200.00	7,552,560.00
累计折旧		1,089,473,330.48	984,069,64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8	9,683,939.48	3,013,590.3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6,456.1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注释14	14,582,117.49	46,856,405.81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6,998,966.60	251,649,443.24
油气资产				**负 债 合 计**		7,739,805,584.25	6,182,407,980.00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360,337,499.98	174,017,98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无形资产	注释16	41,910,999.38	44,064,874.59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35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开发支出				国家资本			
商誉				国有法人资本		493,662,835.00	486,689,208.00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7	51,304,182.11	10,710,154.92	集体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8	34,133,761.23	23,458,074.95	民营资本		56,337,165.00	63,310,79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9	7,135,535.89	2,692,084.88	外商资本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1,629,803.55	1,185,330,868.34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6	48,216,720.90	48,216,720.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注释37	28,551,987.45	19,157,647.90
				盈余公积	注释38	87,417,774.78	82,694,123.06
				其中：法定公积金		76,681,564.49	71,957,912.77
				任意公积金		10,736,210.29	10,736,210.29
				未分配利润	注释39	526,152,062.65	491,338,98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0,338,545.78	1,191,407,479.08
				*少数股东权益		9,534,724.39	17,016,413.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9,873,270.17	1,208,423,892.90
资 产 总 计		8,989,678,854.42	7,390,831,872.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989,678,854.42	7,390,831,872.90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敬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思文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48,102,370.12	4,689,932,73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06,727.15	54,191,319.4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0	4,248,102,370.12	4,689,932,738.79	*少数股东损益		-7,481,689.43	-4,470,861.32
二、营业总成本		4,149,145,315.23	4,643,389,115.49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0	3,834,074,197.94	4,322,088,417.82	持续经营净利润		58,125,037.72	49,720,458.15
税金及附加	注释41	9,165,325.60	9,620,550.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销售费用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管理费用	注释42	101,036,811.47	100,359,21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研发费用	注释43	154,518,572.13	165,998,809.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注释44	50,350,408.09	45,322,127.2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中：利息费用		49,089,360.11	44,128,343.26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收入		6,340,069.86	7,359,606.0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17.76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5. 其他			
加：其他收益	注释45	2,613,199.67	2,626,209.6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6	5,687,161.83	7,448,606.1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87,161.83	7,448,606.1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33,968,086.03	-2,850,305.90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6,508,981.84	-7,709,563.89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90,945.41	-53,299.34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871,293.93	46,005,269.97	9. 其他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0	2,352,965.38	10,069,152.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中：政府补助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125,037.72	49,720,458.1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1	6,896,981.02	3,555,27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606,727.15	54,191,31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327,278.29	52,519,14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81,689.43	-4,470,861.3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2	4,202,240.57	2,798,691.71	八、每股收益：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125,037.72	49,720,458.15	基本每股收益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8,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8,920,708.99	3,616,781,013.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80,041.48	4,27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42,266.62	60,995,000.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023,295.88	478,308,86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49,581.17	-58,266,32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0,024,046.35	4,095,094,153.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6,235,593.89	3,371,772,450.8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774,205.12	349,741,237.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98,640.27	56,313,689.0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9,636,931.74	1,056,294,63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902,877.48	250,910,916.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7,511,316.76	4,028,738,29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636,931.74	1,056,294,63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87,270.41	66,355,85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9,847,335.88	827,535,84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36,802.10	31,029,230.2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7,16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942,042.59	182,659,430.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523.25	381,243.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626,180.57	1,041,224,509.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10,751.17	15,070,126.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42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2,685.45	2,728,67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26,100.41	23,159,656.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815,601.62	43,595,140.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8,417,228.35	755,257,57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426,665.00	15,391,86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4,191,127.94	778,417,228.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19,157,647.90	82,694,123.06	491,338,987.22	1,191,407,479.08	17,016,413.82	1,208,423,89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19,157,647.90	82,694,123.06	491,338,987.22	1,191,407,479.08	17,016,413.82	1,208,423,892.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394,339.55	4,723,651.72	34,813,075.43	48,931,066.70	-7,481,689.43	41,449,37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606,727.15	65,606,727.15	-7,481,689.43	58,125,037.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9,394,339.55	-	-	9,394,339.55		9,394,339.55
1. 提取专项储备								65,311,035.96			65,311,035.96		65,311,035.96
2. 使用专项储备								-55,916,696.41			-55,916,696.41		-55,916,696.41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723,651.72	-30,793,651.72	-26,070,000.00	-	-26,0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723,651.72	-4,723,651.7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723,651.72	-4,723,651.72	-		-
任意公积金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0,000.00	-26,070,000.00		-26,070,000.00
4. 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28,551,987.45	87,417,774.78	526,152,062.65	1,240,338,545.78	9,534,724.39	1,249,873,270.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企财04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凌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49,260,215.48			22,487,885.77	78,150,333.20	468,598,361.22	1,168,496,795.67	21,590,305.23	1,190,087,10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335.54	102,019.86	113,355.40	—	113,355.40
前期差错更正					-1,043,494.58					-27,020,259.01	-28,063,753.59	-103,030.09	-28,166,783.68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22,487,885.77	78,161,668.74	441,680,122.07	1,140,546,397.48	21,487,275.14	1,162,033,672.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330,237.87	4,532,454.32	49,658,865.15	50,861,081.60	-4,470,861.32	46,390,220.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191,319.47	54,191,319.47	-4,470,861.32	49,720,45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3,330,237.87	-	-	-3,330,237.87		-3,330,237.87
1. 提取专项储备								92,945,356.67			92,945,356.67		92,945,356.67
2. 使用专项储备								-96,275,594.54			-96,275,594.54		-96,275,594.54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532,454.32	-4,532,454.32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532,454.32	-4,532,454.3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532,454.32	-4,532,454.32	-		-
任意公积金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216,720.90	-	-	19,157,647.90	82,694,123.06	491,338,987.22	1,191,407,479.08	17,016,413.82	1,208,423,892.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685,308,734.05	790,244,136.91	短期借款		838,766,832.71	957,148,524.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25,344,598.31	107,640,004.19
应收账款	注释1	3,446,349,279.39	2,611,208,148.93	应付账款		4,724,890,385.75	3,668,921,757.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	1,327,433.63
预付款项		6,978,400.16	13,365,657.88	合同负债		675,738,845.42	589,399,842.1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71,809,483.39	68,820,908.01	应付职工薪酬		3,101,652.89	8,519,733.60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52,718,799.33	40,490,283.03	其中：应付工资		2,336,826.00	7,859,803.25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福利费			
存货		142,249,087.27	165,168,133.25	应交税费		2,652,044.91	1,189,386.41
其中：原材料		98,617,600.31	109,714,200.68	其中：应交税金		2,636,370.76	1,141,385.78
库存商品（产成品）		8,768,911.51	9,754,249.14	其他应付款		169,654,374.27	77,199,680.22
合同资产		2,666,542,294.99	2,142,888,068.92	其中：应付股利		33,556,981.64	7,486,981.64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225,800.94	76,488,705.66
其他流动资产		110,026,503.46	107,094,522.58	其他流动负债		325,205,551.10	271,136,915.87
流动资产合计		7,181,982,582.04	5,939,279,859.51	流动负债合计		6,863,580,086.30	5,758,971,983.24
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325,095,898.40	6,742,743.45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433,048,970.36	399,285,818.81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971,525.00	27,224,660.00	租赁负债		282,084,742.59	198,217,957.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	19,889,570.0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588,499,148.50	553,231,177.63	预计负债		2,331,273.65	5,703,373.2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528,489,405.21	1,402,708,887.48	递延收益		6,859,200.00	7,552,560.00
累计折旧		940,152,214.61	849,752,43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37,743.80	2,681,435.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6,456.1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175,584.90	44,038,376.52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5,808,858.44	240,787,639.59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7,489,388,944.74	5,999,759,622.83
使用权资产		357,514,692.97	164,957,554.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无形资产		2,892,765.15	3,570,514.72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开发支出				国家资本			
商誉				国有法人资本		493,662,835.00	486,689,208.00
长期待摊费用		33,222,759.55	2,598,232.47	集体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05,804.36	22,010,447.75	民营资本		56,337,165.00	63,310,79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74,183.94	110,404.88	外商资本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6,405,434.73	1,217,027,187.6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362,092.10	48,362,092.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28,551,987.45	19,157,647.90
				盈余公积		91,281,489.04	86,557,837.32
				其中：法定公积金		80,545,278.75	75,821,627.03
				任意公积金		10,736,210.29	10,736,210.29
				未分配利润		470,803,503.44	452,469,846.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8,999,072.03	1,156,547,424.28
资产总计		8,678,388,016.77	7,156,307,04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78,388,016.77	7,156,307,047.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第 6 页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60,770,462.30	4,550,109,292.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23,728.36	56,500,266.8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	4,060,770,462.30	4,550,109,292.54	减：所得税费用		4,096,420.16	11,175,723.67
二、营业总成本		3,981,550,152.23	4,499,382,361.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27,308.20	45,324,543.20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	3,727,255,341.50	4,226,479,376.70	持续经营净利润		49,127,308.20	45,324,543.20
税金及附加		7,089,420.47	8,406,606.94	终止经营净利润			
销售费用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管理费用		65,102,586.20	68,866,599.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133,207,892.75	152,444,301.4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财务费用		48,894,911.31	43,185,476.97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利息费用		47,665,431.73	42,566,015.3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收入		6,050,771.36	7,160,966.0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17.76	-	5. 其他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加：其他收益		1,358,066.68	1,481,698.3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5,470,513.75	7,939,552.5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70,513.75	7,939,552.52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81,000.81	-1,132,406.49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8,113.58	-8,465,982.86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945.41	-53,299.34	9. 其他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40,721.52	50,496,493.3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127,308.20	45,324,543.20
加：营业外收入		1,610,186.40	9,159,501.67	八、每股收益：			
其中：政府补助				基本每股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6,527,179.56	3,155,728.16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426,665.00	15,391,86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6,189,781.72	3,486,087,980.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48,481.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809,959.40	448,682,025.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12,194.92	38,848,56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7,448,222.13	3,934,770,00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57,833.47	-36,629,945.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6,153,382.88	3,317,056,93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997,057.39	311,768,525.3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17,594.93	46,108,312.5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86,998,777.62	1,054,224,63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79,212.96	244,310,995.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9,847,248.16	3,919,244,76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6,998,777.62	1,054,224,63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99,026.03	15,525,240.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6,007,335.88	794,035,84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39,500.59	29,799,531.3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7,16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942,042.59	182,659,430.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688,879.06	1,006,494,810.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67,199.25	371,1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09,898.56	47,729,825.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427.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46,960.94	26,625,120.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361.45	2,218,61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0,251,478.85	743,626,35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85,529.92	23,456,70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804,517.91	770,251,478.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48,362,092.10	-	-	19,157,647.90	86,557,837.32	452,469,846.96	1,156,547,42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19,157,647.90	86,557,837.32	452,469,846.96	1,156,547,424.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394,339.55	4,723,651.72	18,333,656.48	32,451,64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127,308.20	49,127,30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9,394,339.55	-	-	9,394,339.55
1.提取专项储备								65,311,035.96			65,311,035.96
2.使用专项储备								-55,916,696.41			-55,916,696.41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723,651.72	-30,793,651.72	-26,0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723,651.72	-4,723,651.72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723,651.72	-4,723,651.72	-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0,000.00	-26,070,000.00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28,551,987.45	91,281,489.04	470,803,503.44	1,188,999,072.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48,362,092.10			22,487,885.77	82,014,047.46	438,879,851.54	1,141,743,87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335.54	102,019.86	113,355.40
前期差错更正										-27,304,113.32	-27,304,113.32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22,487,885.77	82,025,383.00	411,677,758.08	1,114,553,118.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330,237.87	4,532,454.32	40,792,088.88	41,994,30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24,543.20	45,324,54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3,330,237.87	-	-	-3,330,237.87
1. 提取专项储备								92,945,356.67			92,945,356.67
2. 使用专项储备								-96,275,594.54			-96,275,594.54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4,532,454.32	-4,532,454.3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532,454.32	-4,532,454.32	-
其中：法定公积金									4,532,454.32	-4,532,454.32	-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	-	-	-	48,362,092.10	-	-	19,157,647.90	86,557,837.32	452,469,846.96	1,156,547,424.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2008 年，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总部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为 90,100.00 万元。

本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是从事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水利与水务、重型装备制造、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地下空间技术服务六大业务板块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

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

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

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

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



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

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

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

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

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

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

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



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工作量法、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其中，盾构机和 MJS 工法钻机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其



余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50	0%-5%	3.33%~1.90%
施工机械	直线法	5-15	0%-5%	2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0%-5%	20%~7.92%
生产设备	直线法	4-11	0%-5%	25%~8.64%
试验设备	直线法	5-7	0%-5%	20%~13.57%
水利发电设备	直线法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非生产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九）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

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

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

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六）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九）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四）。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

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61,352.29	-	31,961,352.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6,857.57	-113,355.40	583,502.17
盈余公积	78,150,333.20	11,335.54	78,161,668.74
未分配利润	441,578,102.21	102,019.86	441,680,122.07
少数股东权益	21,487,275.14	-	21,487,275.14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

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58,074.95	-	23,458,07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9,117.86	-285,527.50	3,013,590.36
盈余公积	82,665,570.31	28,552.75	82,694,123.06
未分配利润	491,082,012.47	256,974.75	491,338,987.22
少数股东权益	17,016,413.82	-	17,016,413.82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2,970,863.81	-172,172.10	2,798,691.71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提供研发技术服务	6%	
	境内销售、设备租赁	13%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1.2%、12%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15%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25%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5%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建筑业
2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建筑业
3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番禺	广州市	制造业
4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宁市	南宁市	制造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	100.00	100.00	3,100.00	投资设立
2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100.00	300.00	投资设立
3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1,000.00	99.50	99.50	15,396.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82.00	46.03	46.03	1,850.00	投资设立

（二）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0.50	-7,481,689.43	-	9,534,724.39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5,440,518.03	293,644,391.12
非流动资产	146,915,681.93	131,371,002.35
资产合计	502,356,199.96	425,015,393.47
流动负债	267,234,980.39	242,563,281.84
非流动负债	60,943,912.48	10,529,648.54
负债合计	328,178,892.87	253,092,930.38
营业收入	226,920,037.40	161,054,524.75
净利润	2,254,844.00	2,353,483.47
综合收益总额	2,254,844.00	2,353,483.47

（三）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四）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五）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六）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七）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八）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九）子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十一）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十二）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153.79	146,258.88
银行存款	664,703,625.99	792,783,209.60
其他货币资金	32,336,184.67	8,736,249.83
合计	697,064,964.45	801,665,718.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本公司参与母公司集团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68,820,908.01 元、71,809,483.39 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业务保证金	-	693,906.26
司法冻结	32,973,773.77	5,858,509.27
其他受限资金	5,749,022.90	7,541,749.9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151,039.84	9,154,324.49
合计	42,873,836.51	23,248,489.96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	200,000.00	2,820,292.64	-	2,820,292.64
商业承兑汇票	-	-	-	4,509,806.57	45,098.07	4,464,708.50
合计	200,000.00	-	200,000.00	7,330,099.21	45,098.07	7,285,001.14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0,000.00	100.00	-	-	200,000.00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100.00	-	-	200,0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200,000.00	100.00	-	-	200,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330,099.21	100.00	45,098.07	0.62	7,285,001.14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820,292.64	38.48	-	-	2,820,292.64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4,509,806.57	61.52	45,098.07	1.00	4,464,708.50
合计	7,330,099.21	100.00	45,098.07	0.62	7,285,001.14

（1）本期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200,000.00	-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5,098.07	-	45,098.07	-	-	-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45,098.07	-	45,098.07	-	-	-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承兑汇票	-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45,098.07	-	45,098.07	-	-	-

3. 本期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652,450,637.32	82,202,476.16	2,737,197,144.00	61,223,655.32
1 至 2 年	58,542,785.15	3,517,233.86	58,690,454.18	2,637,853.52
2 至 3 年	20,101,639.42	4,828,803.02	14,083,982.03	1,873,828.91
3 年以上	11,682,338.60	3,952,963.67	10,519,878.29	2,615,390.56
合计	3,742,777,400.49	94,501,476.71	2,820,491,458.50	68,350,728.3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89,054.74	0.18	3,691,591.47	56.03	2,897,463.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3,736,188,345.75	99.82	90,809,885.24	2.43	3,645,378,460.51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3,241,413,220.19	86.60	86,858,790.46	2.68	3,154,554,429.73
组合 2：电力销售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199,650,918.21	5.33	3,951,094.78	1.98	195,699,823.43
组合 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95,124,207.35	7.89	-	-	295,124,207.35
合计	3,742,777,400.49	100.00	94,501,476.71	2.52	3,648,275,923.7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2,820,491,458.50	100.00	68,350,728.31	2.42	2,752,140,730.19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453,316,922.44	86.98	66,007,038.30	2.69	2,387,309,884.14
组合 2：电力销售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105,948,881.06	3.76	2,343,690.01	2.21	103,605,191.05
组合 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61,225,655.00	9.26	-	-	261,225,655.00
合计	2,820,491,458.50	100.00	68,350,728.31	2.42	2,752,140,730.19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240.00	46,24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南宁市零星供应商	23,016.50	23,016.5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州鸿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9,380.00	69,38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十一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14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春涛国际建筑有限公司	32,940.00	32,94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中鑫建设有限公司	42,875.00	42,875.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家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基础勘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9,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绿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50.00	6,85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融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3,097.00	294,929.10	3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65,626.87	709,688.06	3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401,588.39	120,476.52	3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41,642.98	42,492.89	3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6,728.00	5,018.40	3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培英楼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30,550.00	69,165.00	30.00	预期无法收回
广西惠升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18,680.00	1,418,68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重庆市御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6,589,054.74	3,691,591.47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354,947,300.10	97.50	81,479,285.10	2,494,990,900.48	97.49	61,223,655.32
1 至 2 年	58,141,196.76	1.69	3,396,757.34	45,746,208.38	1.79	2,637,853.52
2 至 3 年	16,779,772.42	0.48	2,217,664.22	12,766,372.41	0.50	1,873,828.91
3 年以上	11,195,869.12	0.33	3,716,178.58	5,762,322.23	0.22	2,615,390.56
合计	3,441,064,138.40	100.00	90,809,885.24	2,559,265,803.50	100.00	68,350,728.31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95,124,207.35	100.00	-	261,225,655.00	100.00	-
合计	295,124,207.35	100.00	-	261,225,655.00	100.00	-

5. 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广西荣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销售	899,620.00	客户没有资产执行，全额计提，执行时间 2022.11.22	据公司核销坏账审批	否
重庆市御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销售	4,527,255.00	客户没有资产执行，全额计提，执行时间 2023.6.12	据公司核销坏账审批	否
广西标鼎青山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销售	1,416,157.00	挂账到广西标鼎青山置业有限公司，继续全额计提，执行时间 2023.6.12，2023.9.22 终结执行	据公司核销坏账审批	否
广西天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销售	449,033.71	法院已判决，后续无法回收，已核销	据公司核销坏账审批	否
广西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销售	135,824.47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终止协议》，第二期款项款项已经逾期，对该部分款项计提 30%坏账准备。	据公司核销坏账审批	否
合计	——	7,427,890.18	——	——	——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29,725,395.39	11.48	10,789,942.16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373,061,531.72	9.97	9,557,123.61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94,848,030.89	7.88	7,523,859.72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7,026,548.69	6.87	6,425,779.93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54,540,583.97	6.8	8,263,640.30
合计	1,609,202,090.66	43.00	42,560,345.72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9. 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00,000.00	8,500,302.40
合计	400,000.00	8,500,302.40

注释5.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819,955.13	73.20	-	14,221,926.52	82.95	-
1至2年	1,227,980.27	13.18	-	2,923,207.33	17.05	-
2至3年	1,268,649.97	13.62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9,316,585.37	100.00	-	17,145,133.85	100.00	-

1.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贵州悦川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233,909.30	13.24	-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596.51	9.67	-
广州竣诚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707,850.00	7.60	-
中路杜拉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48,655.23	6.96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445,982.50	4.79	-
合计	3,936,993.54	42.26	-

注释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1,809,483.39	68,820,908.01
合计	71,809,483.39	68,820,908.01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63,979,111.08	43,331,827.13
合计	63,979,111.08	43,331,827.13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2,991,559.90	1,478,525.11	29,170,915.88	1,165,883.31
1至2年	5,980,164.77	299,008.24	8,413,075.08	193,893.69
2至3年	2,342,729.35	183,572.94	4,683,714.36	232,786.44
3年以上	5,143,656.11	517,892.76	3,108,575.34	451,890.09
合计	66,458,110.13	2,478,999.05	45,376,280.66	2,044,453.5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66,458,110.13	100.00	2,478,999.05	3.73	63,979,111.08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9,857,330.92	44.93	1,492,866.55	5.00	28,364,464.37
组合2：其他	35,596,967.14	53.56	986,132.50	2.77	34,610,834.64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1,003,812.07	1.51	-	-	1,003,812.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66,458,110.13	100.00	2,478,999.05	3.73	63,979,111.0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45,376,280.66	100.00	2,044,453.53	4.51	43,331,827.13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8,446,124.98	62.69	1,422,306.25	5.00	27,023,818.73
组合2：其他	13,768,793.26	30.34	622,147.28	4.52	13,146,645.98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161,362.42	6.97	-	-	3,161,362.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45,376,280.66	100.00	2,044,453.53	4.51	43,331,827.13

3. 期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024,636.69	89.96	480,369.55	10,785,126.91	78.33	161,776.91
1至2年	1,571,444.99	4.41	78,572.25	1,795,093.65	13.04	89,754.69
2至3年	1,328,729.35	3.73	132,872.94	294,514.36	2.14	29,451.44
3年以上	672,156.11	1.90	294,317.76	894,058.34	6.49	341,164.24
合计	35,596,967.14	100.00	986,132.50	13,768,793.26	100.00	622,147.28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履约保证金	29,857,330.92	5.00	1,492,866.55	28,446,124.98	5.00	1,422,306.25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1,003,812.07	-	-	3,161,362.42	-	-
合计	30,861,142.99	4.84	1,492,866.55	31,607,487.40	5.00	1,422,306.25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044,453.53	-	-	2,044,453.53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一转入第二阶段	-	-	-	-
一转入第三阶段	-	-	-	-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34,545.52	-	-	434,545.52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478,999.05	-	-	2,478,999.05

5. 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大盾构工程分公司	其他往来款	15,750,000.00	1 年以内	21.00	245,000.00
广东佛高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8,000,000.00	1 年以内	11.00	400,000.00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番禺区税务局	其他往来款	6,293,783.90	1 年以内	8.00	94,406.76
江门鸿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2,200,000.00	1 年以内	3.00	110,000.0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财政所	其他保证金	2,000,000.00	3至4年	3.00	100,000.00
合计	——	34,243,783.90	——	46.00	949,406.76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9. 其他应收款项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819,955.05	-	101,819,955.05	113,830,508.79	-	113,830,508.79
库存商品（产成品）	69,857,587.23	694,278.00	69,163,309.23	55,729,239.70	-	55,729,239.7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8,048,403.80	-	18,048,403.80	30,594,028.71	-	30,594,028.71
委托加工物资	18,955,504.69	-	18,955,504.69	16,820,086.52	-	16,820,086.52
合计	208,681,450.77	694,278.00	207,987,172.77	216,973,863.72	-	216,973,863.72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保金	1,097,497,135.22	50,562,750.89	1,046,934,384.33	1,150,536,749.78	53,699,215.09	1,096,837,534.69
建造合同形成	1,670,761,652.85	23,352,804.67	1,647,408,848.18	1,088,893,078.33	15,109,918.74	1,073,783,159.59
合计	2,768,258,788.07	73,915,555.56	2,694,343,232.51	2,239,429,828.11	68,809,133.83	2,170,620,694.28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工程质保金	53,699,215.09	122,136.51	3,258,600.71	-	-	50,562,750.89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建造合同形成	15,109,918.74	8,258,470.59	15,584.66	-	-	23,352,804.67	—
合计	68,809,133.83	8,380,607.10	3,274,185.37	-	-	73,915,555.56	—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8,839,176.00	113,176,063.26
预缴税金	680,210.70	5,840,762.27
待认证进项税额	21,285,809.03	-
其他	3,867,381.79	-
合计	114,672,577.52	119,016,825.53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9,196,559.38	35,366,961.83	1,387,162.20	243,176,359.01
小计	209,196,559.38	35,366,961.83	1,387,162.20	243,176,359.0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09,196,559.38	35,366,961.83	1,387,162.20	243,176,359.01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190,379,800.00	209,196,559.38	29,679,800.00	-	5,687,161.83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190,379,800.00	209,196,559.38	29,679,800.00	-	5,687,161.83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9,879,800.00	100,141,683.55	29,679,800.00	-	-141,354.66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52,500,000.00	101,180,283.75	-	-	5,611,868.41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7,874,592.08	-	-	216,648.08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1,387,162.20	-	-	243,176,359.01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	1,387,162.20	-	-	243,176,359.01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129,680,128.89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1,387,162.20	-	-	105,404,989.96	-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8,091,240.16	-

1．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期初金额/上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20,278,461.25	542,204,043.35	29,059,145.78	788,307,770.49	408,437,734.45	31,809,658.64
非流动资产	31,116,133.53	634,439,009.99	11,015.07	31,216,394.91	644,905,395.45	16,330.23
资产合计	1,151,394,594.78	1,176,643,053.34	29,070,160.85	819,524,165.40	1,053,343,129.90	31,825,988.87
流动负债	104,239,626.04	633,067,695.35	8,816,649.80	151,977,880.94	498,412,803.40	12,140,433.47
非流动负债	788,000,000.00	238,438,707.84	-	467,000,000.00	265,827,586.10	-
负债合计	892,239,626.04	871,506,403.19	8,816,649.80	618,977,880.94	764,240,389.50	12,140,433.47
净资产	259,154,968.74	305,136,650.15	20,253,511.05	200,546,284.46	289,102,740.40	19,685,555.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6,724,536.77	106,797,827.55	8,101,404.42	100,473,147.04	101,185,959.14	7,874,222.16
调整事项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9,680,128.89	105,404,989.96	8,091,240.16	100,141,683.55	101,180,283.75	7,874,592.0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	-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期初金额/上期数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	435,700,543.15	770,131.25	-	383,101,244.79	312,844.24
净利润	-186,215.72	16,033,909.75	541,620.20	-223,587.75	18,863,288.85	-915,753.43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86,215.72	16,033,909.75	541,620.20	-223,587.75	18,863,288.85	-915,753.4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1,387,162.20	-	-	1,847,427.64	-

注释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497,060.00	17,224,660.00
佛山市碳达峰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8,000.00	2,008,000.00
广州芳白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6,474,465.00	10,000,000.00
合计	48,979,525.00	29,232,660.00

2.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	-	-	-
广州芳白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	-	-	-
佛山市碳达峰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	-	-	-	-
合计	-	-	-	-	-	-

注释13.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79,351,409.44	644,827,338.88
固定资产清理	718,414.02	274,728.94
合计	680,069,823.46	645,102,067.8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28,896,980.52	149,980,014.97	9,495,799.45	1,769,381,196.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6,555,008.06	40,820,245.43	1,466,269.96	175,908,983.53
机器设备	1,361,146,416.32	102,661,659.06	5,244,219.31	1,458,563,856.07
运输工具	114,917,960.66	4,991,380.96	1,584,395.31	118,324,946.31
电子设备	11,925,082.18	846,507.38	1,114,707.87	11,656,881.69
办公设备	4,352,513.30	660,222.14	86,207.00	4,926,528.44
二、累计折旧合计	984,069,641.64	113,974,662.55	8,570,973.71	1,089,473,330.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1,857,748.84	9,890,255.04	1,092,545.45	70,655,458.43
机器设备	845,513,956.22	93,035,618.29	4,863,221.95	933,686,352.56
运输工具	64,164,867.80	10,147,257.50	1,487,199.35	72,824,925.95
电子设备	10,490,181.78	434,910.96	1,046,110.31	9,878,982.43
办公设备	2,042,887.00	466,620.76	81,896.65	2,427,611.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44,827,338.88	——	——	679,907,865.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4,697,259.22	——	——	105,253,525.10
机器设备	515,632,460.10	——	——	524,877,503.51
运输工具	50,753,092.86	——	——	45,500,020.36
电子设备	1,434,900.40	——	——	1,777,899.26
办公设备	2,309,626.30	——	——	2,498,917.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556,456.12	-	556,456.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556,456.12	-	556,456.12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44,827,338.88	——	——	679,351,409.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4,697,259.22	——	——	105,253,525.10
机器设备	515,632,460.10	——	——	524,321,047.39
运输工具	50,753,092.86	——	——	45,500,020.36
电子设备	1,434,900.40	——	——	1,777,899.26
办公设备	2,309,626.30	——	——	2,498,917.33

2. 本期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动板房报废	670,670.88	255,259.20
车辆报废	105,700.50	
叉车报废	-	19,469.74
合计	776,371.38	274,728.94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9,802,105.40	已交资料给物业办理，物业尚未办理完成
合计	39,802,105.40	——

注释14.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4,733,943.48	151,825.99	14,582,117.49	46,856,405.81	-	46,856,405.81
合计	14,733,943.48	151,825.99	14,582,117.49	46,856,405.81	-	46,856,405.81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盾构机安装（珠肇）	/	44,038,376.52	31,211,956.60	-	75,250,333.12	-
盾构机安装（芳白）	/	-	47,100,961.12	-	47,100,961.12	-
合计	/	44,038,376.52	78,312,917.72	-	122,351,294.24	-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盾构机安装（珠肇）	/	100.00	2,484,484.78	2,105,617.27	4.19	融资租赁
盾构机安装（芳白）	/	100.00	481,129.61	481,129.61	0.96	融资租赁
合计	—	——	2,965,614.39	2,586,746.88	5.15	——

2.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注释1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8,691,066.14	288,275,498.60	82,310,095.32	604,656,469.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53,183.92	9,177,685.48	2,175,473.98	17,455,395.4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79,717,512.95	262,364,562.11	75,688,955.54	566,393,119.52
土地	8,520,369.27	16,733,251.01	4,445,665.80	20,807,954.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4,673,080.15	60,890,762.20	41,244,872.91	244,318,969.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54,146.76	2,345,361.56	370,293.47	7,529,214.85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217,792,099.13	52,046,016.98	40,321,371.32	229,516,744.79
土地	1,326,834.26	6,499,383.66	553,208.12	7,273,009.8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4,017,985.99	——	——	360,337,499.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99,037.16	——	——	9,926,180.5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61,925,413.82	——	——	336,876,374.73
土地	7,193,535.01	——	——	13,534,944.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土地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4,017,985.99	——	——	360,337,499.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99,037.16	——	——	9,926,180.5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61,925,413.82	——	——	336,876,374.73
土地	7,193,535.01	——	——	13,534,944.68

注释16.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9,784,093.00	993,947.95	-	70,778,040.95
其中：软件	9,158,742.89	993,947.95	-	10,152,690.84
专利权	60,625,350.11	-		60,625,350.11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719,218.41	3,147,823.16	-	28,867,041.57
其中：软件	4,713,437.27	1,558,088.36	-	6,271,525.63
专利权	21,005,781.14	1,589,734.80		22,595,515.9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专利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4,064,874.59	——	——	41,910,999.38
其中：软件	4,445,305.62	——	——	3,881,165.21
专利权	39,619,568.97	——	——	38,029,834.17

注释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临时房屋	905,626.98	11,976,137.78	2,021,171.51	-	10,860,593.25	——
房屋装修费	4,107,428.10	-	372,046.42	-	3,735,381.68	——
其他	5,697,099.84	4,033,166.94	3,765,146.36	-	5,965,120.42	——
工程团体险	-	39,763,575.55	9,020,488.79	-	30,743,086.76	——
合计	10,710,154.92	55,772,880.27	15,178,853.08	-	51,304,182.11	——

注释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33,761.23	226,687,095.64	23,458,074.95	156,084,972.69
资产减值准备	25,219,565.87	167,747,541.56	20,791,772.50	138,309,623.03
固定资产折旧	216,596.03	1,443,973.54	340,365.19	2,269,101.29
可抵扣亏损	4,717,689.86	30,962,850.77	-	-
已申报纳税但尚未结转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028,880.00	6,859,200.00	1,132,884.00	7,552,560.00
预计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349,691.05	2,331,273.65	855,505.99	5,703,373.24
未实现内部损益	72,680.15	484,534.32	337,547.27	2,250,315.13
其他暂时性差异	2,528,658.27	16,857,721.80	-	-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683,939.48	64,559,596.51	3,013,590.36	20,090,602.40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9,683,939.48	64,559,596.51	3,013,590.36	20,090,602.4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51,049.87	1,091,616.70
可抵扣亏损	34,293,495.97	31,388,891.71
合计	38,844,545.84	32,480,508.4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3 年	-	-	—
2024 年	-	-	—
2025 年	-	-	—
2026 年	-	-	—
2027 年	417,058.41	417,058.41	—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8 年	-	-	—
2029 年	144,078.44	144,078.44	—
2030 年	2,252,393.80	2,252,393.80	—
2031 年	19,785,775.93	19,785,775.93	—
2032 年	8,789,585.13	8,789,585.13	—
2033 年	2,904,604.26	-	—
合计	34,293,495.97	31,388,891.71	—

注释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135,535.89	2,692,084.88
合计	7,135,535.89	2,692,084.88

注释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38,766,832.71	957,148,524.43
合计	838,766,832.71	957,148,524.43

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注释21.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107,683.67	126,730,331.30
合计	43,107,683.67	126,730,331.30

注释22.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38,047,328.55	2,292,424,918.14
1-2 年（含 2 年）	602,750,552.60	1,487,899,351.53
2-3 年（含 3 年）	621,803,226.45	7,856,401.12
3 年以上	12,578,704.11	6,357,410.35
合计	4,875,179,811.71	3,794,538,081.1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974,753.94	尚未到期支付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7,374,899.97	尚未到期支付
汕头市潮阳第三建筑总公司	28,556,665.12	尚未到期支付
广东省电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2,030,467.00	尚未到期支付
广州市泰兴混凝土有限公司	22,422,530.90	尚未到期支付
合计	189,359,316.93	——

注释23.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	1,327,433.63
1年以上	-	-
合计	-	1,327,433.63

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24.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51,309,199.76	44,992,596.33
预收货款	19,953,891.15	17,337,506.64
建造合同形成的合同负债	520,131,099.75	534,834,570.98
合计	691,394,190.66	597,164,673.95

注释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846,117.43	322,398,308.55	327,551,639.33	4,692,786.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729.60	48,862,930.06	48,861,725.20	84,934.46
三、辞退福利	-	11,886.00	11,886.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929,847.03	371,273,124.61	376,425,250.53	4,777,721.1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36,997.25	256,180,729.66	261,437,160.91	3,780,566.00
二、职工福利费	-	9,594,448.65	9,594,448.65	-
三、社会保险费	224,588.99	22,622,715.56	22,626,607.69	220,696.8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02,585.74	20,915,724.99	20,919,298.28	199,012.45
工伤保险费	22,003.25	1,679,553.82	1,679,872.66	21,684.41
其他	-	27,436.75	27,436.75	-
四、住房公积金	2,934.00	27,942,534.00	27,941,625.00	3,84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1,597.19	6,057,880.68	5,951,797.08	687,680.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846,117.43	322,398,308.55	327,551,639.33	4,692,786.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79,559.67	31,894,604.38	31,892,619.52	81,544.53
二、失业保险费	4,169.93	1,526,236.68	1,526,694.68	3,711.93
三、企业年金缴费	-	15,442,089.00	15,442,411.00	-322.00
合计	83,729.60	48,862,930.06	48,861,725.20	84,934.46

注释2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403,715.13	38,302,880.97	41,819,899.76	1,886,696.34
企业所得税	674,330.04	2,550,101.33	1,688,804.73	1,535,626.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376.70	2,279,672.18	2,663,357.65	143,691.23
房产税	-	840,901.86	840,901.86	-
土地使用税	-	95,757.16	95,757.16	-
个人所得税	548,659.24	6,644,871.59	6,006,526.94	1,187,003.8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76,259.72	1,740,317.84	2,012,409.83	104,167.73
其他税费	31,331.90	1,013,922.07	1,027,008.68	18,245.29
合计	7,561,672.73	53,468,425.00	56,154,666.61	4,875,431.12

注释2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33,556,981.64	7,486,981.64
其他应付款项	127,929,960.81	69,835,730.9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61,486,942.45	77,322,712.60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556,981.64	7,486,981.64
合计	33,556,981.64	7,486,981.64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9,740,662.71	5,331,765.78
单位往来款	90,841,389.62	59,256,945.29
五险二金	5,811,918.16	571,741.31
员工垫付款	9,274,726.87	3,606,230.91
押金	250,914.95	599,914.95
其他	388,322.50	469,132.72
企业年金	1,622,026.00	-
合计	127,929,960.81	69,835,730.96

（2）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注释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02,021.55	3,585,692.27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569,929.42	27,72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2,959,261.36	45,183,013.39
合计	99,131,212.33	76,488,705.66

注释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26,863,176.29	272,072,535.89
贴现信用证	5,414,373.60	9,974,018.40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1,809,242.00	500,000.00
合计	334,086,791.89	282,546,554.29

注释30.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10,276,482.39	10,276,482.39	—
信用借款	387,986,943.15	-	—
未到期应付利息	327,237.14	51,953.33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02,021.55	3,585,692.27	—
合计	382,988,641.13	6,742,743.45	—

注释31.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71,733,137.75	274,832,007.94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3,637,964.05	20,901,388.45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959,261.36	45,183,013.39
租赁负债净额	285,135,912.34	208,747,606.10

注释3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19,889,570.09	35,868,550.77	55,758,120.86	-
专项应付款	-	-	-	-
合计	19,889,570.09	35,868,550.77	55,758,120.86	-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注释33.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2,331,273.65	1,523,529.76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4,179,843.48
合计	2,331,273.65	5,703,373.24

注释34.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7,552,560.00	-	693,360.00	6,859,200.00
合计	7,552,560.00	-	693,360.00	6,859,200.00

注释35.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44,838,300.00	44.5161	6,973,627.00	-	251,811,927.00	45.7840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1,913,029.00	20.3478	-	-	111,913,029.00	20.3478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839,395.00	4.1526	-		22,839,395.00	4.1526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0	9.0909	-		50,000,000.00	9.0909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3,394,848.00	7.89	-		43,394,848.00	7.8900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57,098,484.00	10.3815	-	-	57,098,484.00	10.3815
龚仁芳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陈士明	472,015.00	0.0858	-	-	472,015.00	0.0858
陈少锋	609,051.00	0.1107	-	-	609,051.00	0.1107
蔡丽辉	380,656.00	0.0692	-	380,656.00	-	-
陈泽灵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陈杰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李楚平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蔡国贤	1,218,102.00	0.2215	-	1,218,102.00	-	-
陈钦东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孙建敏	91,357.00	0.0166	-	91,357.00	-	-
周任锋	365,430.00	0.0664	-	365,430.00	-	-
詹国良	685,182.00	0.1246	-	-	685,182.00	0.1246
张细妹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周焕明	334,977.00	0.0609	-	334,977.00	-	-
黄强	30,452.00	0.0055	-	-	30,452.00	0.0055
李康安	761,313.00	0.1384	-	761,313.00	-	-
李飞	30,452.00	0.0055	-	-	30,452.00	0.0055
刘威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陈伟彬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戴哲权	197,941.00	0.036	-	-	197,941.00	0.0360
王小军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张志勇	152,262.00	0.0277	-	152,262.00	-	-
马升雁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朱劲锋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杨自华	319,751.00	0.0581	-	-	319,751.00	0.0581
何伦	532,920.00	0.0969	-	-	532,920.00	0.0969
凌波	609,051.00	0.1107	-	609,051.00	-	-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董维奇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王昭	1,065,839.00	0.1938	-	1,065,839.00	-	-
刘恕全	121,810.00	0.0221	-	-	121,810.00	0.0221
彭衡湘	304,525.00	0.0554	-	304,525.00	-	-
李奕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刘文革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吕明豪	45,679.00	0.0083	-	-	45,679.00	0.0083
温娟子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黎向平	365,430.00	0.0664	-	365,430.00	-	-
黄浩锋	319,751.00	0.0581	-	-	319,751.00	0.0581
夏文韬	182,715.00	0.0332	-	-	182,715.00	0.0332
赖伟文	913,576.00	0.1661	-	-	913,576.00	0.1661
郑永龙	228,394.00	0.0415	-	-	228,394.00	0.0415
李江	45,679.00	0.0083	-	-	45,679.00	0.0083
林清基	304,525.00	0.0554	-	-	304,525.00	0.0554
沈云泽	365,430.00	0.0664	-	-	365,430.00	0.0664
汤泳	380,656.00	0.0692	-	380,656.00	-	-
吴海升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刘玮	456,788.00	0.0831	-	456,788.00	-	-
罗伟均	182,715.00	0.0332	-	-	182,715.00	0.0332
王永贵	456,788.00	0.0831	-	-	456,788.00	0.0831
易觉	1,218,102.00	0.2215	-	-	1,218,102.00	0.2215
刘冠升	334,977.00	0.0609	-	-	334,977.00	0.0609
周振宇	487,241.00	0.0886	-	487,241.00	-	-
林东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方俊生	167,489.00	0.0305	-	-	167,489.00	0.0305
陈小勇	152,262.00	0.0277	-	-	152,262.00	0.0277
合计	550,000,000.00	100.00	6,973,627.00	6,973,627.00	550,000,000.00	100.00

注释3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36,803,057.76	-	-	36,803,057.76
二、其他资本公积	11,413,663.14	-	-	11,413,663.14
合计	48,216,720.90	-	-	48,216,720.90

注释37.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9,157,647.90	65,311,035.96	55,916,696.41	28,551,987.45	—
合计	19,157,647.90	65,311,035.96	55,916,696.41	28,551,987.45	——

注释3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1,957,912.77	4,723,651.72	-	76,681,564.49
任意盈余公积金	10,736,210.29	-	-	10,736,210.29
合计	82,694,123.06	4,723,651.72	-	87,417,774.78

注释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491,338,987.22	468,598,361.22
期初调整金额	-	-26,918,239.15
本期期初余额	491,338,987.22	441,680,122.07
本期增加额	65,606,727.15	54,191,319.47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5,606,727.15	54,191,319.47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30,793,651.72	4,532,454.3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723,651.72	4,532,454.32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6,070,000.00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526,152,062.65	491,338,987.22

注释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4,248,102,370.12	3,834,074,197.94	4,689,932,738.79	4,322,088,417.82

注释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9,228.21	2,321,284.9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1,041,036.60	1,066,715.99
地方教育附加	698,964.11	706,494.86
印花税	4,058,985.03	4,437,687.67
房产税	840,901.86	841,141.58
车船使用税	11,862.33	10,125.68
土地使用税	95,757.16	97,083.52
环境保护税	138,590.30	140,016.43
合计	9,165,325.60	9,620,550.66

注释4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548,581.91	76,368,477.04
差旅费	505,072.38	339,530.16
咨询顾问中介费	2,030,248.96	3,209,633.37
办公费	5,522,707.90	4,028,628.87
折旧摊销费	7,866,597.63	7,220,358.99
招待费	5,078,587.61	3,421,665.37
其他费用	7,485,015.08	5,770,916.61
合计	101,036,811.47	100,359,210.41

注释4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人工费用	49,145,900.89	51,310,034.07
直接投入费用	95,486,521.37	106,449,756.39
折旧及摊销	9,249,093.89	8,184,124.07
其他费用	637,055.98	54,894.86
合计	154,518,572.13	165,998,809.39

注释4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089,360.11	44,128,343.26
减：利息收入	6,340,069.86	7,359,606.05
汇兑损益	-217.76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601,335.60	8,553,390.00
合计	50,350,408.09	45,322,127.21

注释4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98,360.00	2,470,497.63
增值税加计抵减	948,028.95	-
个税返还	166,810.72	155,712.00
合计	2,613,199.67	2,626,209.63

注释46.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87,161.83	7,448,606.17
合计	5,687,161.83	7,448,606.17

注释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3,968,086.03	-2,850,305.90
合计	-33,968,086.03	-2,850,305.90

注释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694,278.00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106,421.73	-7,709,563.89
其他	-708,282.11	-
合计	-6,508,981.84	-7,709,563.89

注释4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0,945.41	-53,299.34	90,945.41
合计	90,945.41	-53,299.34	90,945.41

注释5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2,891.05	131.03	22,891.05
违约赔偿收入	1,870,854.69	2,246,479.25	1,870,854.69
无需支付的款项	60,765.04	6,907,282.60	60,765.04
其他	398,454.60	915,259.70	398,454.6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2,352,965.38	10,069,152.58	2,352,965.38

注释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0,690.72	237,198.33	70,690.72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	-	5,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91,081.86	2,269,293.97	91,081.86
违约赔偿支出	3,255,403.89	551,330.05	3,255,403.89
其他	3,474,804.55	497,450.34	3,474,804.55
合计	6,896,981.02	3,555,272.69	6,896,981.02

注释5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24,203.36	-8,134,673.82
递延所得税调整	-321,962.79	10,933,365.53
合计	4,202,240.57	2,798,691.71

注释5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注释54. 股份支付

无

注释55. 债务重组

无

注释56.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8,125,037.72	49,720,458.15
加：信用减值损失	33,968,086.03	2,850,305.90
资产减值准备	6,508,981.84	7,709,563.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222,276.94	41,750,890.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890,762.20	99,268,325.7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3,147,823.16	2,847,54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178,853.08	5,536,835.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90,945.41	53,299.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64,531.69	237,067.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49,089,360.11	44,158,861.25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687,161.83	-7,448,60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0,675,686.28	8,362,33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6,670,349.12	2,430,088.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986,690.95	162,676,017.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530,755,631.31	-900,419,578.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146,891,937.74	557,958,763.71
其他	-71,893,472.78	-11,336,31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87,270.41	66,355,859.2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4,191,127.94	778,417,228.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8,417,228.35	755,257,571.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26,100.41	23,159,656.4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4,191,127.94	778,417,228.35
其中：库存现金	25,153.79	146,258.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4,165,974.15	778,270,969.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4,191,127.94	778,417,228.3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57.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873,836.51	司法冻结、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三方监管户等原因
固定资产	146,136,519.57	资产抵押融资
合计	189,010,356.08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无

4.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无

5. 租赁承诺

无

6.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7. 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公司或有负债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财务影响。

（二）或有资产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对外重要投资

无

3.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4.自然灾害

无

5.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6.资产价格、税收政策重要变动

无

7.企业合并或处置重要子公司

无

8.重要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无

9.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10.巨额亏损

无

1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无

12.其他巨额举债

无

13.重大经营战略调整

无

14.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已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销售退回

无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建筑施工	300,000.00	45.78	45.78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附注八、注释【11】长期股权投资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645,972.05	0.07	8,375,656.38	0.19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32,666.88	0.02	2,015,511.59	0.05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1,004,863.74	0.29	3,727,792.62	0.09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420,374.21	0.22	6,299,692.80	0.15	—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03,441.79	0.04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4,716.98	-	-	-	—
合计	—	—	24,362,035.65	0.64	20,418,653.39	0.48	—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46,000.00	-	—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124,409.42	0.11	862,075.47	0.02	—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	控股股东控	市场价	151,447.45	-	173,031.00	-	—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827,224.39	0.33	16,213,829.12	0.38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059,996.84	0.03	57,270,472.70	1.33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947,235.77	0.02	1,406,044.97	0.03	—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3,000.88	-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1,307.54	-	62,700.00	-	—
广东华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7,462,896.04	0.19	-	-	—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96,516.97	0.05	-	-	—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895,783.82	0.08	-	-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5,616,230.04	1.19	-	-	—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395,138.53	0.14	-	-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00,707.55	-	-	-	—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2,287.88	-	-	-	—
合计	—	—	82,601,182.24	2.14	76,037,154.14	1.76	—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市场价	104,415,275.66	2.46	177,090,297.63	3.78	—
合计	—	—	104,415,275.66	2.46	177,090,297.63	3.78	—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6,786,080.16	0.14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247,496.60	0.01	—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3,491,693.52	0.07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1,671,031.67	0.25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26,471,180.45	5.33	582,016,174.80	12.41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2,687,354.64	1.48	150,431,209.22	3.21	—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562,321.00	0.15	161,703.00	-	—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413,784.55	0.40	2,806,525.36	0.06	—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75,657.74	-	-	-	—
合计	—	—	313,210,298.38	7.36	757,611,914.33	16.15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5,896,827.37	412,777.92	7,396,827.37	184,920.68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4,955.07	-	-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3,522,338.51	-	33,522,338.51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702,320.47	-	22,163,275.23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30,578,824.50	-	205,048,618.67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86,610,331.79	2,165,258.29	86,082,473.79	2,152,061.84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331,458.50	2,443,470.45	78,386,240.34	1,390,890.54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11,258.00	10,112.58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2,741,020.76	2,568,525.52	70,931,099.05	1,773,277.48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4,619,439.03	46,194.39	82,724.39	2,068.11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077,213.80	-	491,422.59	-
小计		633,134,729.80	7,636,226.57	505,116,277.94	5,513,331.2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1,809,483.39	-	68,820,908.01	-
小计		71,809,483.39	-	68,820,908.01	-
预付账款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	-	18,747.20	-
小计		-	-	18,747.20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136,458.95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0,887.24	163.31	10,887.24	163.31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0.16	150.44	14,170.25	1,360.9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45,000.00	-	-
小计		911,547.40	45,313.75	161,516.44	1,524.22
合同资产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054,128.72	-	15,054,128.72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54,797.76	-	1,192,650.0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4,961,614.56	-	28,638,678.24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51,129,736.36	2,556,486.82	48,760,654.36	2,438,032.72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28,176.99	781,408.85	14,568,534.50	728,426.73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910,699.02	895,534.95	12,419,312.95	620,965.65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49,193.86	197,459.69	3,949,193.86	197,459.69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65,492.36	-	86,721.63	-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53,665.19	17,683.26	-	-
小计		141,307,504.82	4,448,573.57	124,669,874.26	3,984,884.79
合计		847,303,265.41	12,137,113.89	698,787,323.85	9,499,740.2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261,062.68	1,261,062.68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9,423,994.95	8,157,478.3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847,731.80	215,400.00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973,073.25	532,401.10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0.14	239,378.92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911,901.84	516,763.31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081,623.64	23,868,056.25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26,667,391.54	25,834,724.6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7,374,899.97	54,415,543.40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8,596,718.61	3,133,690.09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67,709.07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948,567.76	735,818.5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24,081,081.19	16,924,641.05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6,614,604.85	4,580,652.52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30,258.84	8,614,604.85
	广东华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65,724.01	-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656,056.00	-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473,305.67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53,112.88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70,801,608.48	-
小计		239,662,718.10	149,297,924.79
其他应付款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301,800.00	159,500.00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45,189.00	30,210.00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9.41	458.82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1,253,001.99	50,228,610.1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2,720.00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370,000.00	370,000.00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	250,000.00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4,022.50	-
小计		87,344,242.90	51,051,498.93
合计		327,006,961.00	200,349,423.72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454,222,212.51	79,378,346.23	2,640,540,797.88	59,825,216.63
1至2年	30,894,233.90	1,875,615.76	20,670,232.74	1,019,908.58
2至3年	15,139,975.24	1,355,979.76	4,712,489.22	706,873.38
3年以上	31,995,148.80	3,292,349.31	9,219,348.31	2,382,720.63
合计	3,532,251,570.45	85,902,291.06	2,675,142,868.15	63,934,719.2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3,532,251,570.45	100.00	85,902,291.06	2.43	3,446,349,279.39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3,198,198,025.33	90.54	84,874,028.92	2.65	3,113,323,996.41
组合2：电力销售	-	-	-	-	-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	44,408,091.17	1.26	1,028,262.14	2.32	43,379,829.03
组合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89,645,453.95	8.20	-	-	289,645,453.95
合计	3,532,251,570.45	100.00	85,902,291.06	2.43	3,446,349,279.3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2,675,142,868.15	100.00	63,934,719.22	2.39	2,611,208,148.93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2,417,153,791.43	90.36	63,934,719.22	2.65	2,353,219,072.21
组合2：电力销售	-	-	-	-	-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	-	-	-	-	-
组合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57,989,076.72	9.64	-	-	257,989,076.72
合计	2,675,142,868.15	100.00	63,934,719.22	2.39	2,611,208,148.93

3. 本报告期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93,326,485.38	98.48	79,378,346.23	2,393,008,665.25	99.00	59,825,216.63
1至2年	30,806,233.90	0.95	1,875,615.76	14,570,122.57	0.60	1,019,908.58
2至3年	9,039,865.07	0.28	1,355,979.76	4,712,489.22	0.19	706,873.38
3年以上	9,433,532.15	0.29	3,292,349.31	4,862,514.39	0.21	2,382,720.63
合计	3,242,606,116.50	100.00	85,902,291.06	2,417,153,791.43	100.00	63,934,719.22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4：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89,645,453.95	100.00	-	257,989,076.72	100.00	-
合计	289,645,453.95	100.00	-	257,989,076.72	100.00	-

5. 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29,725,395.39	12.17	10,789,942.16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373,061,531.72	10.56	9,557,123.61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94,848,030.89	8.35	7,523,859.72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7,026,548.69	7.28	6,425,779.93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54,540,583.97	7.20	8,263,640.30
合计	1,609,202,090.66	45.56	42,560,345.72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9. 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52,718,799.33	40,490,283.03
合计	52,718,799.33	40,490,283.03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1,176,927.88	1,244,122.08	31,986,676.79	987,091.08
1至2年	7,026,881.98	250,944.10	2,945,291.30	147,264.57
2至3年	1,490,147.00	120,764.70	4,510,754.27	221,540.43
3年以上	5,132,456.11	491,782.76	2,841,745.34	438,288.59
合计	54,826,412.97	2,107,613.64	42,284,467.70	1,794,184.6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54,826,412.97	100.00	2,107,613.64	3.84	52,718,799.33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6,230,481.78	47.84	1,311,524.09	5.00	24,918,957.69
组合2：其他	26,239,004.55	47.86	796,089.55	3.03	25,442,915.00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356,926.64	4.30	-	-	2,356,926.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54,826,412.97	100.00	2,107,613.64	3.84	52,718,799.3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42,284,467.70	100.00	1,794,184.67	4.24	40,490,283.03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4,439,802.98	57.80	1,221,990.15	5.00	23,217,812.83
组合2：其他	11,763,593.02	27.82	572,194.52	4.86	11,191,398.50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6,081,071.70	14.38	-	-	6,081,071.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42,284,467.70	100.00	1,794,184.67	4.24	40,490,283.03

3. 本报告期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240,085.24	88.57	348,601.28	9,266,119.11	78.77	138,991.78
1至2年	1,439,316.20	5.49	71,965.81	1,361,511.30	11.57	68,075.57
2至3年	925,147.00	3.53	92,514.70	242,554.27	2.06	24,255.43
3年以上	634,456.11	2.41	283,007.76	893,408.34	7.6	340,871.74
合计	26,239,004.55	100.00	796,089.55	11,763,593.02	100.00	572,194.52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履约保证金	26,230,481.78	5.00	1,311,524.09	24,439,802.98	5.00	1,221,990.15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356,926.64	-	-	6,081,071.70	-	-
合计	28,587,408.42	4.59	1,311,524.09	30,520,874.68	4.00	1,221,990.15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794,184.67	-	-	1,794,184.67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13428.97	-	-	313,428.9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107613.64	-	-	2,107,613.64

5. 本报告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大盾构工程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500,000.00	1年以内	28.27	232,500.00
广东佛高控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0	1年以内	14.59	400,000.00
江门鸿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00,000.00	1年以内	4.01	110,000.00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034,426.64	1年以内，1至2年	3.71	-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财政所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3至4年	3.65	100,000.00
合计	——	29,734,426.64	——	54.23	842,500.00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9. 其他应收款项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97,963,851.51	-	-	197,963,851.51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1,321,967.30	35,150,313.75	1,387,162.20	235,085,118.85
小计	399,285,818.81	35,150,313.75	1,387,162.20	433,048,970.3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99,285,818.81	35,150,313.75	1,387,162.20	433,048,970.3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1,000,000.00	-	-	31,000,000.00	-	-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3,000,000.00	13,000,000.00	-	-	13,000,000.00	-	-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109,450,000.00	153,963,851.51	-	-	153,963,851.51	-	-
合计	143,450,000.00	197,963,851.51	-	-	197,963,851.51	-	-

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182,379,800.00	201,321,967.30	29,679,800.00	-	5,470,513.75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182,379,800.00	201,321,967.30	29,679,800.00	-	5,470,513.75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9,879,800.00	100,141,683.55	29,679,800.00	-	-141,354.66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52,500,000.00	101,180,283.75	-	-	5,611,868.41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1,387,162.20	-	-	235,085,118.85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	1,387,162.20	-	-	235,085,118.85	-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129,680,128.89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1,387,162.20	-	-	105,404,989.96	-

注释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4,060,770,462.30	3,727,255,341.50	4,550,109,292.54	4,226,479,376.70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70,513.75	7,939,552.52
合计	5,470,513.75	7,939,552.52

注释6.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9,127,308.20	45,324,543.20
加：信用减值损失	22,281,000.81	1,132,406.49
资产减值准备	5,718,113.58	8,465,982.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407,059.65	31,307,969.0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350,776.23	97,632,913.62
无形资产摊销	1,304,861.96	1,190,728.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27,178.17	3,349,634.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945.41	53,299.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12.03	231,063.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665,431.73	42,566,015.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70,513.75	-7,939,55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5,356.61	7,888,25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56,308.55	2,794,790.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19,045.98	156,493,323.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7,625,190.49	-873,892,739.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6,102,494.61	498,926,607.33
其他	-63,628,087.2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99,026.03	15,525,240.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2,804,517.91	770,251,478.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0,251,478.85	743,626,357.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46,960.94	26,625,120.9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2,804,517.91	770,251,478.85
其中：库存现金	25,253.79	146,258.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2,779,264.12	770,105,21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804,517.91	770,251,478.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7．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方瑞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4403000701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7月29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Full name 朱文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03-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1061963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朱文岳
440300480048
2017 年 7 月 30 日
年度注册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

六、企业信用记录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3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75230541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弓毅伟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弓毅伟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8-06-05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51 行政管理
8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15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全部 51
行政许可（新标准） 49
行政许可（旧标准） 2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3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信息分类：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企业状态： 全部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吊销，未注销 吊销，已注销 注销 迁出 歇业 责令关闭
成立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15年 成立15年以上
登记机关： 全部 总局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展开
高级筛选： 全部 有行政许可信息 无行政许可信息 有行政处罚信息 无行政处罚信息
有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有商标注册信息 无商标注册信息
收起筛选条件
最近浏览
暂无最近浏览信息
用时0.042秒，查询到13条信息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成立日期：2008年06月05日
注册号：
历史名称：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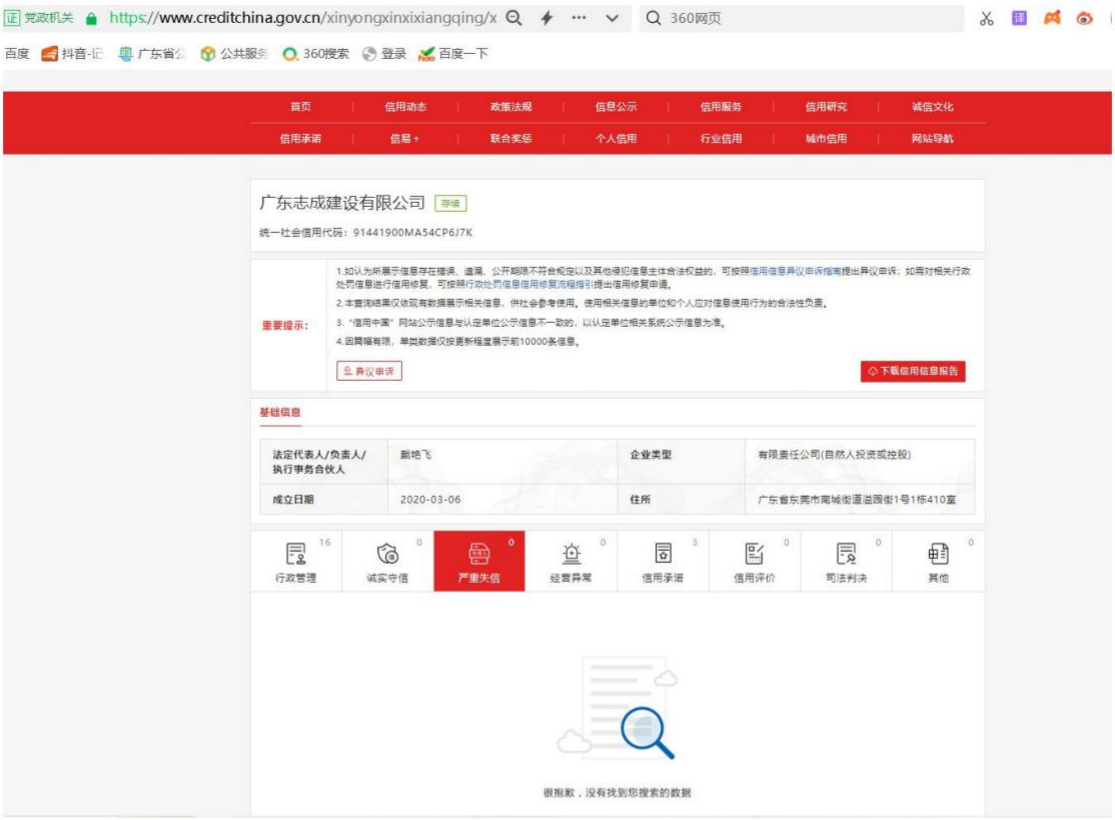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企业信用统计列表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资质
企业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区域：
所有区域
查询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所在区域
信用分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广州市
100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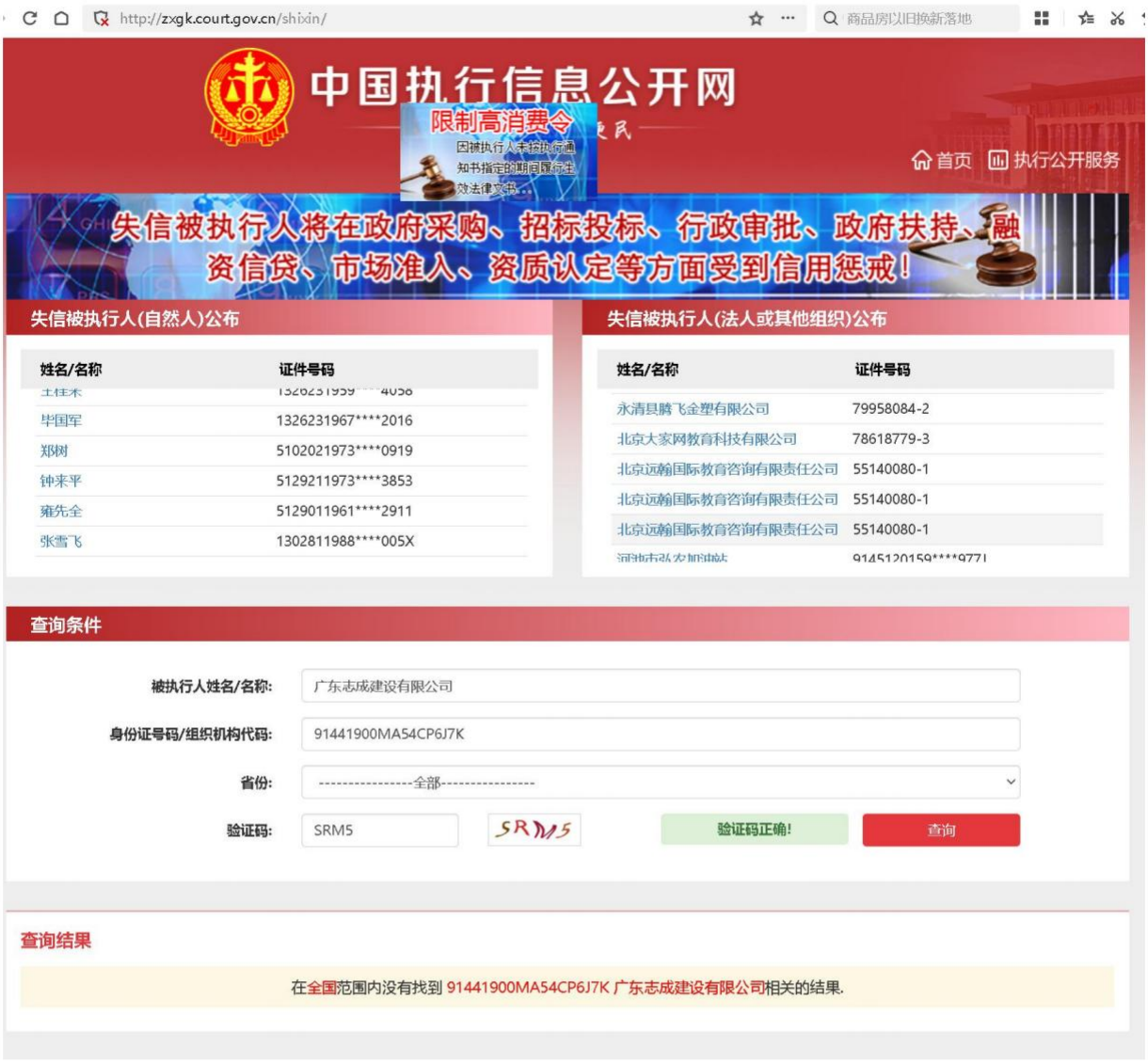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从业单位信用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项目业绩信息
动态信用分数排名
企业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从业人员信用信息
人员基本信息
执业资格信息
人员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企业基本信息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
企业名称：
广东华隧
所在区域：
所有区域
企业资质：
查询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弓毅伟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不安全 | 210.76.74.108/qylist?slx=1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从业单位信用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项目业绩信息
动态信用分数排名
企业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从业人员信用信息
人员基本信息
执业资格信息
人员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资质信息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
企业名称：广东华隧 所在区域：所有区域 资质等级： 查询
企业名称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名称 发布时间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二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三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专业承包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专业承包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26)
企业登记信息 (1)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市政类总分值 水利类总分值 企业信用总分值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SG-2021-0088 100.00 100.00 100.00
用户名
密 码
验证码
5180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良好行为公示 不良行为公示 行政处罚 企业黑名单 限制投标及承接业务 个人良好行为 个人不良行为 人员锁定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工程名称 获奖情况 获奖层次 分值 颁奖部门 有效期 获奖日期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SWSGJ-34-本地业绩加分 2022-2024年大朗镇内涝整治项目水口排水区设计施工总承包 市级 138.50 3 2024-04-16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商品房以旧换新落地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永清县腾飞金塑有限公司 79958084-2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SRM5
SRM5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1900MA54CP6J7K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https://www.gsxt.gov.cn/%7BB70723E686EF059041845C35E4E58EEE2I
广东省建设信息
手机收藏夹 百度 抖音 广东省公 公共服务 360搜索 登录 百度一下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登录 注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戴艳飞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七、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所获奖项	获奖时间	备注
1.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 3201 标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1 年 12 月 16 日	/
2.	500KV 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3 年 1 月 16 日	/
3.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豪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3 年 1 月 16 日	/
4.	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2022 年 7 月	/
5.	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站前施工总价承包 GFHFG-3 标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2020 年 7 月	/
6.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工程（文化公园-白云湖）施工 4 标土建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1 年 12 月 16 日	/
7.	莞惠城际轨道交通项目 GZH-12 标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2020 年 7 月	/
8.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 12 标]土建工程项目	广东市政金奖	2020 年 05 月	/
9.	220KV 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 1 标）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3 年 1 月 16 日	/
10.	广州市轨道交通七号线一期工程[施工 1 标]土建工程	广东市政金奖	2021 年 03 月	/

1.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 3201 标段-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1标段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1）406A号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2023/4/4 下午11:26:48

请输入关键字或会员单位 搜索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5A级行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绿色建造与装配式建筑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幕墙门窗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提供服务 反映诉求 规范行为

首页 | 协会概况 | 协会工作 | 新闻公告 | 分会机构 | 政策法规 | 会员之家 | 相关下载 | 广州市办理建筑许可 | 联系我们

欢迎来到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网站！

新闻公告
- 通知公告
- 协会动态
- 行业动态
- 关联协会
- 各地协会动态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公告 >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1-12-16

粤建协〔2021〕92号

各地级以上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各会员单位：

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评审办法》（2019年修订），对各地级以上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和有关单位推荐参评的优质结构工程进行评审，经审定，“番禺区图书馆新馆建设工程”等320项工程被评为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现将获奖工程的名单予以公布表彰。

希望各获奖单位再接再厉，坚持质量兴业、质量强企，进一步提升创优工程的科技含量，创建更多的优质结构精品工程。广大建筑业企业以获奖单位为榜样，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弘扬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大力开展“观念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的创优管理活动，加强工程结构施工质量，不断提升建设工程质量，争创更多优质结构工程，为进一步提高我省建设工程质量整体水平做出新的贡献。

附件：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1年12月16日

附件：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doc

上一篇：关于缴纳2021年度会费的通知

下一篇：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祝全省广大建筑行业同仁中秋节快乐

注：本网站建议使用IE浏览器进行预览！

版权所有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Copyright 2013 - 2016. All Rights Reserve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北路222号越良大厦八楼 邮编：510050
联系电话：020 83642505 传真：020 83642502 E-mail：gdcia@vip.163.com 备案号：粤ICP备15007635号-1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建造师（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3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 3201 标段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赖伟文	广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衍
314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4-1 标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强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徐加文

2. 500KV 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工程-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500KV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518A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新闻公告
- 通知公告
- 协会动态
- 行业动态
- 关联协会
- 各地协会动态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公告 >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2022**年**(**第四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3-01-17

粤建协〔2023〕9号

各地级以上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各会员单位：

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评审办法（2019年修订）》，对各地级以上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和有关单位推荐参评的优质结构工程进行评审，经审定，“粤港澳大湾区绿叶生命科学创新总部”等211项工程被评为2022年（第四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现将获奖工程的名单予以公布表彰。

希望各获奖单位再接再厉，贯彻落实《广东省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广东省建筑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文件有关创建优质工程工作要求，深入推进质量强省、质量强企工作，有效防治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推动企业树立精品意识，抓好工程质量，进一步提升创优工程的科技含量，向社会提供更多品牌工程。

广大建筑业企业以获奖单位为榜样，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弘扬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大力开展“观念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的创优管理活动，争创更多优质结构工程，进一步推动我省建设工程高质量发展。

附件：2022年（第四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年1月16日

附件：2022年（第四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doc

上一篇：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祝全省广大建筑行业同仁中秋节快乐

200	500KV 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戴哲权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欢贵
201	220KV 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 1 标）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孙建敏	广州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左召威
202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蔡国贤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何华坚

3.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豪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豪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获奖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2-X025-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关于公布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项目的通知

时间：2022-07-29 14:12:42 来源： 作者：

搜索 高级搜索

TOP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
·关于公布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
·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团体标准《房屋建筑与市政工程分
·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关于推荐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工程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粤港
·2022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粤港
·"广州市建设科技论坛•建筑



优秀人才录 MORE>
·郭明卓：建筑当随时代
·林培源：活跃在岩土工程领域
·麦远俭：一个港工专家的江海
·黎宝松：前半生造桥，后半生
·吴硕贤：给千千万万人更多的
·王盛源：跋涉在软土地基研究
·林旭初：从基层走出来的正厅
·周福霖：一生宏愿为抗震
·吴朝淮：广东省建科院的开拓
·吴仁培：教授与总工程师双重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粤建学[2022] 018 号

关于公布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项目的通 知

各有关单位：

经过评审委员会评审，指导委员会审定以及网站公示等程序。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的评审工作已结束，现将获奖项目结果予以公布。

希望各获奖单位及个人戒骄戒躁、积极进取、再创佳绩，认真贯彻执行科技创新、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弘扬科技创新精神，努力把当今优秀科技成果应用于工程建设，创造质量优、投资省、工期合理、效益好、科技含量高的优秀工程项目，为广东省城乡建设做杰出贡献！

附件：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工程项目：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梁立农　向自立　何　海　蒋　建　魏朝柱　周　宇　杨　帆
马宝亮　雷世松　曹卫力　吴小波　梁　明

24.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第三跑道安置区二期（西区）

获奖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耿凌鹏　邓智文　方炳亮　李勇军　张春辉　廖志钻　李慈香
陈一鹏　龚　欢　劳陈明　单强誉　李　宁　温韵丽　向　星
林宗俞

25. **项目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获奖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李学科　夏文韬　陈祖和　张作鹏　彭智勇　吕小雄　吴晓明
陈燕婷　杨先华　孙　伟　梁勇坚　冯　慧

26. **项目名称：**国贸中心 2 号商业、办公楼

获奖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 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获奖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2-X045-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

中国政府采购网　首页 » 地方标讯 » 公开招标公告

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资格预审公告

2015年07月21日 09:36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对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DDA20150721C99

二、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3240000000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项目的规模：包括综合管廊及管线工程和道路工程、下穿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本工程新建管廊长度约17千米，含旧路管廊改造长度约10.66千米（破除旧路路面及恢复面积约24.10万平方米），新建道路管廊6.32千米。道路全长约32公里，包括新建道路、慢行系统及旧路管廊改造等三部分。其中新建道路长约21.628千米，面积约75.37万平方米；下穿隧道长约500米，路灯约4361盏，交叉口约7个，公交车站约7个站以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等（最终以施工图设计为准）。

采购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社会资本（下称“中标人”），中标人为项目提供投融资、勘察、设计、项目工程施工及建成后的运营等服务。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协议》，中标人/中标人其中的投融资方与采购人指定授权的公司（下称“授权公司”）合作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出资组建项目法人公司（下称“项目公司”）作为“PPP+政府采购服务”模式的承接主体。梅州市政府通过法定手续授予项目公司相应年限的特许经营权，收费不足以覆盖项目建设、运营成本及合理收益的，由采购人以政府采购资金支付。项目公司与采购人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组织完成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等服务，购买服务资金支付年限暂定15年（以项目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五、供应商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企业性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投标人必须具备投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等方面的能力，投标人可以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应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各自的分工，并以投融资方为联合体牵头人。当投融资方有两家以上时，以出资比例大的为牵头人。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超过3家。

3.企业资质要求：

（1）投标人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适用于按照建建[2001]82号文标准颁布的旧版资质证书或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资质证书），并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排水、隧道）设计甲级资质；

（3）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4.人员要求：

（1）项目总负责人：应为投标人单位人员（如联合体投标则为联合体牵头人）（需有有效任命文件）；

（2）施工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从事本专业工作15年以上；

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有效的注册临时建造师【有效的注册临时建造师必须满足：①年龄不满60周岁（在资格预审申请书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②已取得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③取得单位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延续注册的回执（回执须在资格预审申请书中提供复印件）】。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3）施工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从事本专业工作15年以上；

（4）安全总监：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5）专业工程师：总人数不少于30人（要求专业齐全，包含市政路桥、给排水、建筑施工、电气安装、试验、建筑机械、机电设备安装、测量、造价专业，其中高级职称占40% 以上）；

（6）施工员：15人，具有施工员岗位证；

（7）安全员：15人，具有施工安全考核证书C类；

（8）设计负责人：高级工程师职称，从事本专业工作10年以上；

（9）道路专业负责人：市政路桥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5. 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站前施工总价承包 GFHFG-3 标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励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为表彰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站前工程施工总价承包 GFHFG-3 标

获奖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0-X41-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0年7月



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首页 通知公告 学会动态 詹天佑故乡杯 优秀人才录 期刊论文 学会简讯 下载中心 单位会员 个人会员 专家库 学会简介

当前位置：首页 > 詹天佑故乡杯

关于公布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项目的通知

时间：2020-07-14 14:56:34 来源： 作者：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粤建学[2020] 27 号

关于公布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项目的

搜索 高级搜索

TOP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
·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团体标准《房屋建筑与市政工程分
·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关于推荐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工程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粤港
·2022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粤港
·"广州市建设科技论坛•建筑
·5月10日 智能建造、匠心铸造精品

通　知

各有关单位：

经过评审委员会评审，指导委员会审定以及网站公示等程序。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的评审工作已结束，现将获奖项目结果予以公布。

希望各获奖单位及个人戒骄戒躁、积极进取、再创佳绩，认真贯彻执行科技创新、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弘扬科技创新精神，努力把当今优秀科技成果应用于工程建设，创造质量优、投资省、工期合理、效益好、科技含量高的优秀工程项目，为广东省城乡建设做杰出贡献！

附件：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工程项目；

附件：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工程项目；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0年7月[illegible]日

1

第十二届詹天佑故乡杯奖公布文件及附件.pdf

739977a6cf410b6bd0bf2e8468c8ba11.pdf (4.17 MB)



优秀人才录　MORE>

·郭明卓：建筑当随时代
·林培源：活跃在岩土工程领域
·麦远俭：一个港工专家的江海
·黎宝松：前半生造桥，后半生
·吴硕贤：给千千万万人更多的
·王盛源：跋涉在软土地基研究
·林旭初：从基层走出来的正厅
·周福霖：一生宏愿为抗震
·吴朝淮：广东省建科院的开拓
·吴仁培：教授与总工程师双重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粤建学[2020] 27号

关于公布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项目的通 知

各有关单位：

经过评审委员会评审，指导委员会审定以及网站公示等程序。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的评审工作已结束，现将获奖项目结果予以公布。

希望各获奖单位及个人戒骄戒躁、积极进取、再创佳绩，认真贯彻执行科技创新、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弘扬科技创新精神，努力把当今优秀科技成果应用于工程建设，创造质量优、投资省、工期合理、效益好、科技含量高的优秀工程项目，为广东省城乡建设做杰出贡献！

附件：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工程项目；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0年7月14日

1

杨建武　苏良平　黄　炜　田佳平　蔡　泳　何广海　陈善才
陈　忠　王　勇　方　萍　何金泉　彭和平

40. **项目名称：**莞惠城际轨道交通项目 GZH-12 标

获奖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中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伟文　易　觉　刘　玮　孙建敏　赖友君　王　辉　蒋小锐
李楚平　汤　泳　廖　涛　黄　智　谭永豪

41. **项目名称：**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站前工程施工总价承包 GFHFG-3 标

获奖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伟文　易　觉　刘　玮　孙建敏　赖友君　廖　涛　韩振江
龙　珍　黄　智　黄　斌　董亮龙　蒙　吉

42. **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 R2 线工程 2305 标

获奖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盾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黄志军　陈俊毅　赵　侃　黄灿华　钟志强　官小翔　朱海察
林永默　郑坚琳　温振波　董广辉　闫　超

43. **项目名称：**三水万达广场购物中心（1 号楼）

获奖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工程（文化公园-白云湖）施工 4 标土建工程-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工程（文化公园-白云湖）施工4标土建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1）405A号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2023/4/4 下午11:26:48

请输入关键字或会员单位 搜索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5A级行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绿色建造与装配式建筑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幕墙门窗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提供服务 反映诉求 规范行为

首页 协会概况 协会工作 新闻公告 分会机构 政策法规 会员之家 相关下载 广州市办理建筑许可 联系我们

欢迎来到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网站！

新闻公告
通知公告
协会动态
行业动态
关联协会
各地协会动态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公告 >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1-12-16

粤建协〔2021〕92号

各地级以上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各会员单位：

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评审办法》（2019年修订），对各地级以上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和有关单位推荐参评的优质结构工程进行评审，经审定，“番禺区图书馆新馆建设工程”等320项工程被评为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现将获奖工程的名单予以公布表彰。

希望各获奖单位再接再厉，坚持质量兴业、质量强企，进一步提升创优工程的科技含量，创建更多的优质结构精品工程。广大建筑业企业以获奖单位为榜样，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弘扬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大力开展“观念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的创优管理活动，加强工程结构施工质量，不断提升建设工程质量，争创更多优质结构工程，为进一步提高我省建设工程质量整体水平做出新的贡献。

附件：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1年12月16日

附件：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房屋建筑工程及专业工程)名单.doc

上一篇：关于缴纳2021年度会费的通知
下一篇：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祝全省广大建筑行业同仁中秋节快乐

注：本网站建议使用IE浏览器进行预览！

版权所有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Copyright 2013 - 2016. All Rights Reserve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北路222号越良大厦八楼 邮编：510050
联系电话：020 83642505 传真：020 83642502 E-mail：gdcia@vip.163.com 备案号：粤ICP备15007635号-1

轨道交通工程（4 项）					
312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工程（文化公园-白云湖）施工 4 标土建工程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汤泳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刘泉

7. 莞惠城际轨道交通项目 GZH-12 标-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励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为表彰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莞惠城际轨道交通项目 GZH-12 标

获奖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0-X40-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0年7月

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入选项目公示

时间：2020-07-03 14:56:54 来源： 作者：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粤建学[2020] 24 号

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入选项目

公 示

各有关单位

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评审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和 6 月 29 日，进行了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评审工作。期间评审委员会分五个小组分别到项目现场进行考察、听取汇报，并与申报单位进行交流。评审委员会专家们认真审阅了每个项目的申报材料，经过充分讨论，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评出 50 个工程项目为第十二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的入选工程项目。

现将第十二届詹天佑故乡杯获奖项目予以公示，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一周内如有异议，可向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提出，个人应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单位应加盖公章。

电话、传真：020-86676451

地　　址：广州市先烈东路 121 号三号楼 2 楼（510500）

邮　　箱：gdtjxh@163.com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1

搜索 高级搜索

TOP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
·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团体标准《房屋建筑与市政工程分
·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关于推荐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工程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
·2022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粤港
·2022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粤港
·"广州市建设科技论坛•建筑
·5月10日 智能建造、匠心铸造精品





优秀人才录 MORE>
·郭明卓：建筑当随时代
·林培源：活跃在岩土工程领域
·麦远俭：一个港工专家的江海
·黎宝松：前半生造桥，后半生
·吴硕贤：给千千万万人更多的
·王盛源：跋涉在软土地基研究
·林旭初：从基层走出来的正厅
·周福霖：一生宏愿为抗震
·吴朝淮：广东省建科院的开拓
·吴仁培：教授与总工程师双重

40. **项目名称：**莞惠城际轨道交通项目 GZH-12 标

获奖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中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伟文　易　觉　刘　玮　孙建敏　赖友君　王　辉　蒋小锐

李楚平　汤　泳　廖　涛　黄　智　谭永豪

8.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 12 标]土建工程项目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粤市协〔2020〕56 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广东市政金奖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了激励广东省市政行业优质高效地做好市政工程建设，不断提高工程施工质量，协会根据《广东市政金奖认定办法》组织认定工作，共 6 项工程被评为广东市政金奖工程。现对获奖项目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参建单位给予公布，并颁发荣誉证书及奖杯。

附件：2019 年度广东市政金奖名单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0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2019年度广东市政金奖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参建单位
1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工程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6标】土建工程	35858.87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煤中原（天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9标】土建工程）	42145.20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2标】土建工程	18398.50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3标】土建工程	40004.85		中铁济南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5标】土建工程	72815.91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7标】土建工程	51000.53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8标】土建工程	35346.83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盾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10标】土建工程	33505.31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11标】土建工程	47597.02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12标】土建工程	39022.45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13标】土建工程	30407.09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施工17标】土建工程	49297.33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车站设备安装Ⅳ标段】工程	8554.32		乌鲁木齐铁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

9. 220KV 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 1 标）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220KV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1标）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519A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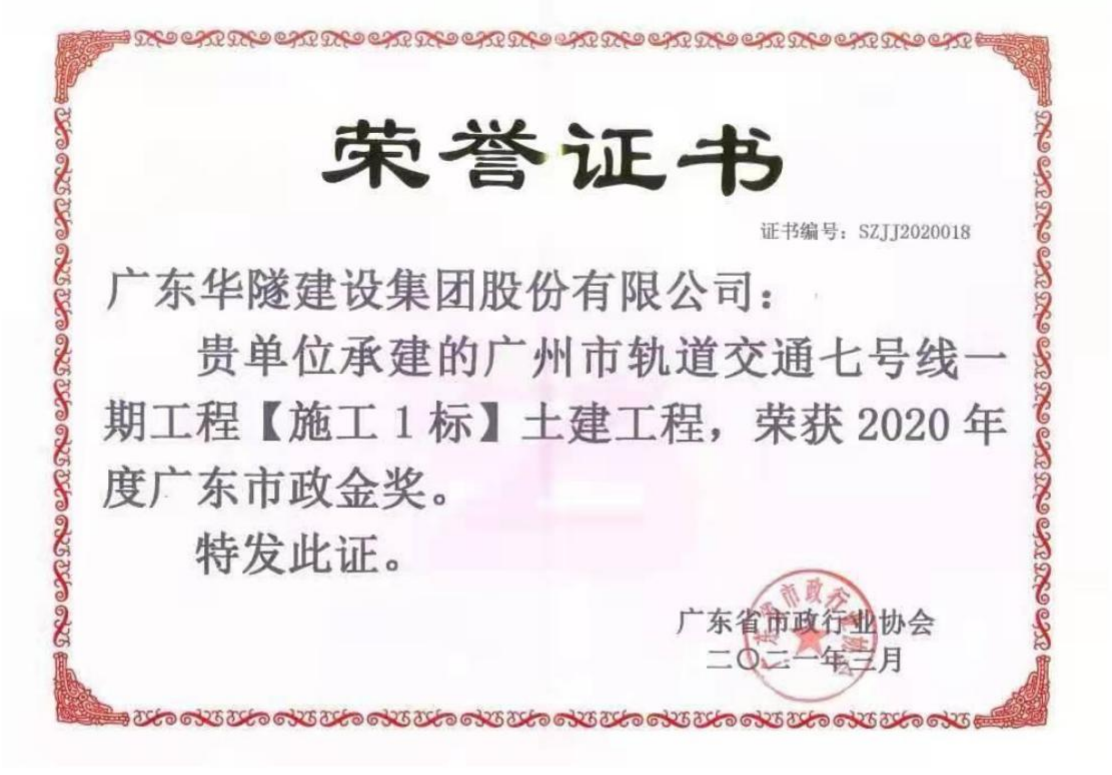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六日



200	500KV 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戴哲权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欢贵
201	220KV 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 1 标）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孙建敏	广州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左召威
202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蔡国贤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何华坚

网址链接：http://www.gzggzy.cn/jyywjsgcszgczbgg/417128.jhtml

10. 广州市轨道交通七号线一期工程[施工 1 标]土建工程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SZJJ2020018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广州市轨道交通七号线一期工程【施工 1 标】土建工程，荣获 2020 年度广东市政金奖。

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

https://www.gdszxh.com



附件：

2020年度广东市政金奖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参建单位
1	东门桥重建及市政基础设施系列配套工程	东门桥重建工程	8584.22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东门桥重建工程装饰工程	2922.85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中山路连接线及堤岸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5706.95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增城区沿江东路（增城大桥至人民桥段）除险加固工程	8999.91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豪源建设有限公司	/
2	肇庆新区起步区砚阳调洪湖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84520.38	肇庆新淼水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天衡工程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
3	中山市小榄镇环镇北路改造工程		35462.13	中山檀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河源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4	广州市轨道交通七号线一期工程【施工1标】土建工程		27059.68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那公司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	珠海横琴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三标段）		9106.70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6	县道X588续建工程（原淇澳环岛路延长段工程）		8528.13	珠海海控淇澳旅游有限公司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7	佛山市高明区荷香路北延伸道路建设工程（跃华路~怡乐路段）		7663.87	佛山市高明区恒达交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科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建筑工程总公司	/

八、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类似业绩资料汇总表

投标单位	近 5 年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合同额	备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1：**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2.8 亿	
	项目 2：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0.5 亿	
	项目 3：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2.7 亿	
	项目 4：永九快速线工程 KC 11 段施工总承包。	2.03 亿	
	项目 5：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0.43 亿	

1.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068]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28165.916177万元）。

其中：

人工费：￥2552.448414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1259.31514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刁志刚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11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 11月 24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11月24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展示厅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8-09-17 16:50　浏览次数：109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18年9月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根据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发改〔2017〕465号）批准，并目本工程具有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及资金证明，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现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李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2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20-6130052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

四、项目概况：本次招标范围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00，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五、　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招标内容、规模：

招标内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招标控制价：282082274.76元人民币。

六、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和市水投集团融资

七、公告发布、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24日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报名开始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5日

报名截止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9日

报名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注：报名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

①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壹**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②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

6、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7、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是具备前述资质条件方可承接的单项工程造价3000万元或以上质量合格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注：①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网页信息打印页，不提供打印页的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库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②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

③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④库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三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诚信档案应在有效期内。

11、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不在《以往工程中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内（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

注：1、资格审查时，电子资审系统将对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投标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是否符合要求提供辅助审查结果，最终以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的结果为准。对联合体企业暂不提供辅助审查结果，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审查。

2、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方式二（适用择优方式）

1、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3 名且少于等于12名时，取全部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仅选择其中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作为正式投标人。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超过 12 名时，择优选取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业主综合评价*20%+诚信综合评价分数*80%）前12名成为正式投标人。本项目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 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其中只有综合得分最高（或综合得分最高分相同时，企业综合诚信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方有资格参与正式投标人的选取。

3、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二、接受报名及资格审查。

十三、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四、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按《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报名提交资料形式的要求提交资料。企业库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申请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资审委员会对该部分的审查将以投标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报名时间，以延长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且投标人应及时维护相关上传件，确保各项上传件在有效期内。本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及招标文件中涉及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除诚信档案外）的，均为企业记录的该部分所对应的上传件。

《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采用择优方式确定正式投标人的，择优所用资料在《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标明为"择优资料"，投标申请人如不提交这部分资料，不被认定为资审不合格，但将影响投标申请人的择优结果。

十五、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889084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十六、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市水务局信息门户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十八、特别提示：

1.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1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2.关于履约评价监督管理

针对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水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建设项目，市水投集团及广州市净水公司将会对中标单位作出履约评价，并将评价结果直接运用于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7日

发布时间：2018-11-09 14:24　浏览次数：63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中标候选人的公示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编号:JG2018-5785]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敦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价（万元）	28165.916177	24827.753639	28120.779792
综合得分	95.56	76.3	75.7
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刁志刚(粤111060805331)	叶建荣(粤144131423857)	彭学林(粤144060807492)

公示时间从2018年11月09日14时24分 至 2018年11月12日23时59分止(4个日历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联系地址：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61300522　联系地址：广园东路广之旅大厦4楼

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09日

附件:
1.2.经济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2.中标候选人公示.pdf
3.1.技术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广交易"数字交易平台（V1.0）　版权所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粤ICP备2022123103号-1　粤公网安备 44010602002551号

副本

工程編号:

合同編号：穗净水合【2018】316号

广州市市政建设（供排水部分）工程标准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计划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发 包 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伟

法定注册地址：临江大道 501 号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晖

法定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 95 号交通局大楼 13 楼 1308 室

发包人为建设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 D500~D3000，长度 12565 米；新建污水泵站 1 座，规模 60 万立方米/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465 号

资金来源：企业融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

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详细承包范围见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60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单价 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281659161.77。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2593151.43 元

暂列金额：6507056.42 元（其中计日工金额 0 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刁志刚；职称：市政工程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510106197410182130；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1534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1106080533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11060805331（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7）0002396。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十 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三份 ，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孙伟

2018年 12月 19日

承包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刘伊凡、杨红梅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项目经理变更申请

我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现因项目负责人刁志刚（身份证号：510106197410182130）从我司离职，考虑该工程仍处于在建阶段，为更好地完成该项目工程建设，故安排我司具有相同资质员工梁修坤（身份证号：441702198211121751）担任该项目负责人。

特此申请。

广东华隆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10月 7日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刁志刚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510106197410182130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梁修坤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41702198211121751
变更阶段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变更原因	由于该项目中标的项目负责人刁志刚已从公司离职，注销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我司考虑该工程仍处于在建阶段，故安排我司具有相同资质的员工梁修坤担任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申请单位（公章）： 2019年10月7日		
监理单位意见： 经核，情况属实，同意变更。 监理单位（公章）： 2019年10月17日			

市政竣・通-11

给排水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给排水工程

填 写 说 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给排水工程

工程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 d800~d3000，总长度 12565 米，污水泵站 1 座，60 万立方米/天	工程造价（万元）	28165.916177
结构类型	市政管道、土建	开工日期	2019 年 1 月 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水函[2019]6 号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1110006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 年 12 月 9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穗水函[2019]6 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按要求完成		
工程竣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完成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给排水工程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意见
	勘察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勘察单位的意见为：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在实施过程中，参加地基、基础部分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设计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设计单位的意见为：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等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参加地基、基础部位、主体结构及分部子分部等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监理单位	项目监理机构觉得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出具工程监理资料评价报告。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内容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完成情况		海绵城市建设内容主要有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通过组合措施， 实现海绵城市提升工程总体控制目标。其中海绵设施规模:下凹式绿地 282m²，植草沟 161m，透水铺装 241.5 m² 及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质量情况		海绵城市实施的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及其它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工程质量合格

给排水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新建污水管道 12565 米，完成泵站主要设备安装：格栅除污机 4 台、螺旋输送机 1 座、水泵 8 套、启闭机及闸门 10 台、开关柜及配电柜 54 台、电力变压器 2 台、除臭设备 1 套、起重机设备 3 台等。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与评估，并已提交相关报告或证明文件。本工程经与各方商定，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进度款已按合同要求支付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市政管道、土建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设备安装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机电安装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工程完工证明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位于广州市海珠区，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承建，中标合同金额为28165.916177万元。工程施工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56，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管道DN2020钢管长度4215m，新建污水管道DN3056长度3567m，采用钢管顶管施工）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本项目开工完工时间：2019年1月8日-2022年3月15日。

项目经理：梁修坤，任职时间：2019年10月17日至今；

技术负责人：陈俊山，任职时间：2019年1月8日至今；

该项目于2021年12月28日完成主干管全线贯通，并于2022年3月15日完成主线实体工程，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精心施工，科学管理，施工质量及履约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 日

2.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 标 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招标代理：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根据 穗发改[2017]128号批准，并且本工程具有资金证明，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现对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020-36807776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1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投诉电话：020-3689709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四、项目概况：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起点与机场高速北延线花山立交相交，之后路线沿花都大道（现状为S118线）向东，经花东镇城区，终点为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花东立交（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位于机场东环路路中高架），路线全长约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60m，为城市快速路，桥梁最大单跨跨度约为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1650mm。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和招标控制价：

1、本招标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招标内容： 完成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修测）、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3、招标控制价：￥104738.44万元，其中工程勘察费￥1355.94万元，工程设计费￥2825.06万元，建安工程费￥100557.44万元。

六、资金来源： 财政统筹。

七、公告发布、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17 年 4 月 7 日 至2017 年 4月 11日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报名开始日期（含本日）：2017 年 4 月 12日

报名截止日期（含本日）：2017 年 4 月 18日

报名时间：上午：9：30 —11：30 ，下午：14：00——16：00 。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花都区公益路22号）

注：报名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施工方）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

4.1工程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设计资质。

4.2工程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专业类（岩土工程及工程测量）甲级工程勘察资质。

4.3工程施工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

说明：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具体原则按《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建市[2015]20号）执行。

5、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

5.1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5.2设计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路桥专业（含相近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或以上。

6、施工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7、投标人企业业绩要求：

7.1投标人自2014年 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是指单项合同金额25000万元或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注：①施工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须提供业绩证明资料的打印页。

②单独招标的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总承包单位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复印件）、经业主和总承包单位确认的分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技术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管径等）的，须另提供可证明业绩技术指标的其他资料。

③招标人可以要求投标人具备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并可对工程业绩设置一个指标要求，或设置多个指标要求但仅需满足其中之一即可。指标仅限于工程规模、类似的特殊结构形式、类似的特殊施工工艺等方面，有关造价、面积、长度等规模性量化指标要求不得超过招标工程本身所对应的指标的三分之二。对于招标项目所需企业资质级别已是最低资质等级的，不得设置业绩要求。

7.2投标人自2014年1 月 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达到第4.1条所述资质方能承接的项目）。需同时提供如下资料：

（1）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审批部门出具的免招标的相关证明；

（2）设计合同；

（3）初步设计审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备案证明。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三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

9.1允许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个（一家为勘察单位、一家设计单位，一家为施工单位），且应明确以其中一方为主办方，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9.2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

9、关于联合体投标：

9.1允许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个（一家为勘察单位、一家设计单位，一家为施工单位），且应明确以其中一方为主办方，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9.2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

9.3联合体的资格条件按联合体任务分工进行评审，其中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类似项目施工业绩以承接施工任务的成员方为准；设计资质、设计负责人以承接设计任务的成员单位为准；勘察资质以承接勘察任务的成员单位为准。

9.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企业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和安全人员不为同一人。

注：①未在招标公告第八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九、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1、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3名时，取全部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一、接受报名及资格审查。

十二、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按《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资料一览表》中要求提交的书面资料。

《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资料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一式二份（一份正本，一份副本）。

十三、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异议受理电话：020-36807776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

十四、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省招投标监管网、民营经济报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五、其它

1、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2、投标人须保证其投标资料的真实性，招标人有权在招标的任何阶段进行调查和核实，一旦发现虚假，将上报建设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严肃查处。

3、本项目的前期服务机构（项目建议书编制单位）：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

4、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查询企业诚信档案、拟报项目负责人的使用状态以及预存报名费账户中的存款额度，以免出现企业诚信档案以及拟报项目负责人不能被使用以及预存报名费账户中的存款额度不足的情况。

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担保：80万元。投标保证金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缴费的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投标人基本账户保证金操作指引》。

6、本项目不设投标设计方案补偿，投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招　　标　　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17年4月6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 页
信用信息
服务指南
政策法规
首页 / 建设工程 / 中标结果
中标（成交）结果详情
项目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17-2481
招标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招标代理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主)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中标总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郑大闰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5653] 号
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
2017-06-26 11:47:46
友情链接
国家部委网站
广东省政府机构网站
广州市政府机构网站
其他相关网站
网站信息
关于本网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www.gzprtc.cn
www.gzggzy.cn
020-28866000
新媒体矩阵
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5653] 号

(主)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104629.7691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郑大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6月7日

副本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承包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合同编号：HDDDKSHGZ（HSLJ—HDLJ）-A-01

二〇一七年六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128号。

（4）工程规模：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起点与机场高速北延线花山立交相交，之后路线沿花都大道（现状为S118线）向东，经花东镇城区，终点为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花东立交（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位于机场东环路路中高架），路线全长约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60m，为城市快速路。地面道路布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线设计速度80km/h（受限路段采用60 km/h），辅道设计速度40km/h，桥梁最大单跨跨度为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1650mm,拟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5）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承包范围：

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修测)、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

（2）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3）工程施工：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承包人需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2.3承包方式：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

计划工期：518 个日历天。其中，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设计工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15 日历天内完成先行段（西段约 2 公里）施工图设计。其他设计工作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2）勘察工期：以满足设计工期要求为准。

（3）施工工期：500 日历天，开工时间暂定为 2017 年 月 日，其中先行段花山立交-三凤立交段（约 2 公里）暂定 2017 年 10 月 31 日完工，暂定 2018 年 2 月前需完成三凤立交建设。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或监理下发的开工令，或审批的开工报告为准，施工工期排除交地因素的影响。

3.2 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4.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广州市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为 1046297691.00 元（大写：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944386541.75 ，增值税¥ 101911149.25 ），其中：

建安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100450464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6.1 %。（不含税价款为¥ 904959135.14 ，增值税¥ 99545504.86 ）；

勘察费暂定为 13542491.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下浮 20.1 %。（不含税价款为¥ 12775934.91 ，增值税¥ 766556.09 ）；

设计费暂定为 2825056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20 %。（不含税价款为¥ 26651471.70 ，增值税¥ 1599088.30 ）。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8) 价格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勘察、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可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承、发包人各执两份；副本十二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固定电话：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暐悦东街81号（G-3）1501-1512、1604、1607房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账号：722457756787

邮编：

固定电话：020-38105588

承包人（乙方）：联体）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348号东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账号：44001491201050471929

邮编：510060

固定电话：020-83752276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

（参考模板，仅适用于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郑大国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22301198411167219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邝伟华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40184198409040034
变更阶段			
变更原因	原项目经理郑大国离职 申请单位（公章）： 2018年5月11日		
建设单位意见： 经核，情况属实，同意变更。 建设单位（公章）： 2018年10月8日			

注：申请单位须在变更原因中注明属于申请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发出日期：2023年8月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104629.7691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122703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DJ2017070063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7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7日	440114202112270302	（注：2017年7月10日办理临时施工复函，编号临201702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8年5月24日	SZ-2017-791-TB03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023年6月19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6月15日	市政竣・通-5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5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9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7月28日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设备安装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彭功勋
注册号：4400206-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td></tr>
<tr><td rowspan="6">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6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r>
<tr><td>分包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r>
</table>

安全考评结果告知书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承建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 工程项目施工，经审核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条件，结合对项目的日常监管情况，考评结论为：按照相关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标准进行管理，并已建立和健全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责任已严格落实到位，安全资料已认真按按照《广东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资料统一用表》及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的要求进行记录和整理。本施工项目施工过程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各阶段评价等级为优良。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7月22日

3.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建交(公)中字 [2013] 第 [7642] 号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柒仟贰佰伍拾玖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元壹角贰分（￥27259.376512万元）。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655.209209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蒋国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4年1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4年1月2日

2014年1月3日

中标通知确认章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3-11-01 16:25　浏览次数：65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招标公告

根据穗发改〔2013〕4号文批准，广州市污水治理治理有限责任公司现对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进行公开招标，从"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C库）"中选定投标人。

一、工程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20-38890405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冬杰、赵令喜　联系电话：13602752036，020-87768198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投诉电话：020-6130052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四、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广州市深隧道排水系统的一部分，新建外径6米深层排水隧道1770米及东风路、中山三路、玉带濠和东濠涌泵4座入流竖井。隧道北起东风东路，沿越秀北路、越秀中路、越秀南路向南，终点位于江湾大酒店东侧。

新建隧道末端排水泵站1座，排洪泵组最大设计流量48m^3/s，排空泵组设计流量0.89 m^3/s；补水泵组设计流量1.5m^3/s。

五、标段招标内容和合同估价：

1、招标内容：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

2、合同估价：28000万元

六、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和市水投集团融资

七、报名及发售招标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及报名日期（含本日）：2013年11月2日至2013年11月6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6：00）。

注：招标公告发布及报名时间不得少于5日，报名时须提交《广州建设工程投标报名申请表》

发售招标文件日期（含本日）：2013年11月7日至2013年11月11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6：00）

注：发售招标文件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并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八、报名地点及购买招标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窗口（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以下所有条件：1、在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网站www.gzmtr.com"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C库诚信排行"中各投标人的得分不低于30分。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在广州交易中心办理"诚信档案（A类IC卡）"（诚信档案必须在有效期内）及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投标人。

2、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的人员为相应专业壹级级别的注册建造师，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有效的注册临时建造师，有效的注册临时建造师必须满足：①年龄不满60周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身份证PDF扫描件）；②已取得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证书信息取自交易中心企业库）》。

3、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由施工总承包单位专职安全员（具有施工安全考核证书C类）兼任。

4、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1.8投标申请人声明）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5、关于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十、资格审查方式

2、凡是在《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C库）》中，且满足本公告“九、投标人合格条件”的投标人均可自由报名，报名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5名时，取全部投标申请人为该标段的正式投标人。

3、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5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二、本工程根据《关于规范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设立的通知》（穗建筑【2010】564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三、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38890405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十五、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zb.gd.cn/cms/index.html）、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www.gdzbtb.gov.cn/” 、广州市水务局网站“http://www.gzwater.gov.cn/”和《民营经济报》等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六、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附：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盾构类（C类）

附件一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盾构类（C类）

附件一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盾构类（C类）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
3	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
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5	北京建工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7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8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	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1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	广东华隧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3	广州市盾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
14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6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7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
18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9	广东省源天工程公司
2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1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3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1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	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33	中铁上海工程局有限公司
34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7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38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41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2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3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44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45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东濠涌试验段土建招标-公告 打印 1101.doc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页 信用信息 服务指南 政策法规

首页 / 建设工程 / 中标结果

中标（成交）结果详情

项目名称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13-6158
招标单位	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总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蔡国贤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建交(公)中字 [2013] 第 [7642] 号
		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	2014-01-03 14:55:05

友情链接 国家部委网站 广东省政府机构网站 广州市政府机构网站 其他相关网站

网站信息
关于本网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www.gzprtc.cn www.gzggzy.cn
020-28866000

新媒体矩阵
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

副本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业主：穗净水合字[2014]　号

业　　主：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监　　理：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 包 商：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四年一月

第三卷 合同条款

第 1 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1.1 协议书

本协议由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商）商定并签署。

鉴于业主拟修建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工程并通过 2014 年 1 月 3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商以人民币贰亿柒仟贰佰伍拾玖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圆壹角贰分（27259.376512 万元）为本工程施工、完工和修补缺陷所做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看待：
   1）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的话）；
   2）本合同协议书；
   3）特殊合同条款；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条件；
   7）工程量清单；
   8）经批准的施工图纸；
   9）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10）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11）合同附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考虑到业主将按下条规定付款给承包商，承包商在此与业主立约，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承包本工程的施工、设计、完工和修补缺陷。
5. 考虑到承包商将按合同规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设计、完工和修补缺陷，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包商。
6. 承包商应与业主另行签订《廉洁协议》。

为此，双方代表在此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正式生效，生效日期为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本协议正本 2 份，副本 11 份；正本各执 1 份；副本业主执 7 份，承包方执 4 份。

业　　主：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承 包 商：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

地　　址：广州市临江大道 501 号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01 号 901 房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 9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1 年 9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外径6米深层排水隧道的1.775公里，新建东风路、中山三路、玉带濠和沿江路竖井4座、尾端竖井及排洪泵站1座以及相关附属设施。	工程造价（万元）	27259.376512万元
结构类型	盾构隧道、钢筋混凝土建构筑物	开工日期	2014年 8 月 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水函[2014]1396	完工日期	2021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401010007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建材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广东建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 7 月 9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已保存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按要求完成		
工程竣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完成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与评估，并已提交相关报告或证明文件。本工程经与各方商定，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进度款已按合同要求支付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盾构隧道、土建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 3、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获奖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2-X025-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4.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 11 段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0395] 号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永九快速线工程KC 11段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零贰佰伍拾万玖仟捌佰柒拾捌元捌角（￥20250.98788万元）。其中：

人工费：￥2072.602391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931.64215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应凯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1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020-28886000 Fax：020-28866086

ADD：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6-11-16 00:00　浏览次数：122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根据穗开发改〔2016〕1号批准，并且本工程具有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及资金证明，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现对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 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施工总承包

二、招标单位：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20-28208987

项目代建单位：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20-82112965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020-85272361-603 /13751877401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投诉电话：020-82110307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西北部

四、项目概况：

为永龙隧道北出口-广河高速路段，全长3391米，道路红线宽48～55米，广汕公路以北双向十车道、以南双向八车道。车行道宽31～38米，中央绿化带宽8米、两侧服务带宽各4.5米。包括道路、桥涵、交通、监控、给排水、电力管沟、照明、景观绿化、挡土墙工程等。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项目编号】IG2016- 8530

【招标内容、规模】为永龙隧道北出口-广河高速路段，全长3391米，道路红线宽48～55米，广汕公路以北双向十车道、以南双向八车道。车行道宽31～38米，中央绿化带宽8米、两侧服务带宽各4.5米。包括道路、桥涵、给排水、电力管沟、照明、挡土墙工程、用水接驳工程等。不含交通设施及景观绿化工程。(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为准)。

【招标控制价】234,496,339.98元。

六、资金来源：区财政投资

七、发布招标公告时间：从2016年11月16日00时00分至2016年12月12日11时00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八、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1.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16年11月16日00时00分，截止时间：2016年12月12日11时00分。

2. 开标时间：2016年12月12日14时30分。

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九、办理投标登记手续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1.投标人应遵循以下程序完成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1）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专区完成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录入。

（2）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替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评标系统。如果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 投标担保及投标报名费：

（1）投标担保80万元，投标担保须在开标前完成缴纳。

（2）投标报名费为100元/标段，报名费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十、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实行电子化资格审查。

十一、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人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的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具体原则按《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建市[2015]20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

4、投标人2013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是指第3点所述资质级别的低一个等级方能承接的工程，招标项目所需企业资质级别已是最低级别的，不得设置业绩要求）。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技术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管径等）的，须另提供可证明业绩技术指标的其他资料。

（1）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

（2）单独招标的专业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需提供经业主和总承包单位确认的分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

5、项目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6、投标人建立了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为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注：诚信档案应在有效期内，有效期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建筑企业诚信档案信息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按穗建筑[2016]808号规定执行）】。

7、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了《投标申请人声明》。

~~8、投标人具有在广州地区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沥青摊铺机数量的证明文件。~~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2）上述投标人合格条件1至5项的信息(注：第5项若投标人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的，该内容可不取库)取自投标人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企业库记录的该部分信息将被视为投标申请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将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记录的信息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在有效期内。

10、本工程不接受被列入广州开发区不良记录的单位或个人（指项目负责人）报名，不良记录具体名单以接受报名时广州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局网站（网址：http://ih.gdd.gov.cn/n/535/）“不良记录”栏目公布名单为准。

11、投标申请人须在开标前的项目负责人签到时提交由公司、企业住所地所属检察院或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检察院（对有关单位或个人申请涉及外国国籍人士的个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则由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受理查询）于该项目招标期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出具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证明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近10年内(单位营业期限不满10年的即按单位营业执照成立日期起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原件。

未在招标公告第十一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二.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招标控制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20天。

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招标答疑中明确说明。

十三.资格审查结果及中标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投标人的监督。

十四、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5名或通过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五、**为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和合理使用，本项目工程款采用共管方式支出，在建设业主指定银行设立建设业主、承包人、银行三方共管银行账户，专用于本项目工程款的收支。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应直接支付至该账户并专款专用。具体操作方式按本工程招标文件所附《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及各方签订的《专项资金托管协议》执行。**

十六、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财政投资的房屋建筑工程等项目按《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发布政府投资的房屋建筑等工程施工招标阶段造价控制指标及措施的通知》（穗建筑【2014】240号）执行。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经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的招标预算价。

十七、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异议受理电话： 020-28208987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大道万科幸福营商业街二楼

十八、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东建设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b.gov.cn）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九、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使用GZZB2010-008-2.2招标文件范本。本公告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二十、本项目为电子评标，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投标人将被要求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此，投标人应当使用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到上述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已经办理过电子签名证书的可携带电子签名证书到上述办理点增加电子签章。）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

二十一、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图纸。

二十二、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招标单位：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中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16年11月16日

附件:

立项.pdf

资金来源说明.pdf

招标代理委托书.pdf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标办审批版.doc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标办审批版.doc

代理资质-变更后.pdf

永九快线电子招标文件.GZZF

KC11施工图(最终版) .rar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ESCC2.0.XML

永九快速KC11招标控制价公布函.pdf

招标人声明.pdf

授权代表.pdf

图纸证明.pdf

电子签名委托书.pdf





中标候选人公示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16-8530]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16-12-17 00:00 至 2016-12-19 23:59止)，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投标价（万元）	20250.98788	20054.125398	20004.882762
诚信得分	61.59	41.09	56.5
综合得分	99.44	99.39	99.15
项目经理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王应凯/粤144111117910	张标/粤144090913637（00167994）	师杰/粤144050805757

正 本

GF——1999—0201

南合[2017]19号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 段施工总承包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 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西北部

工程内容：为永龙隧道北出口-广河高速路段，全长 3391 米，道路红线宽 48～55 米，广汕公路以北双向十车道、以南双向八车道。车行道宽 31～38 米，中央绿化带宽 8 米、两侧服务带宽各 4.5 米。包括道路、桥涵、给排水、电力管沟、照明、挡土墙工程、用水接驳工程等。不含交通设施及景观绿化工程。（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为准）。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　区财政投资

二、　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 、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17年5月1日

暂定竣工日期：2019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为73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202509878.8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零贰佰伍拾万玖仟捌佰柒拾捌元捌角），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9316421.53元，人工费20726023.91元。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原萝岗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5、中标通知书

6、本合同专用条款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8、本合同通用条款

9、投标文件及附件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图纸

12、工程量清单

13、合同附件（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施工单位投入本工程管理架构表》、

《中新广州知识城建设项目现场管理指引》、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安全责任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为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和合理使用，本项目工程款采用共管方式支出，在建设业主指定银行设立建设业主、承包人、银行三方共管银行账户，专用于本项目工程款的收支。发包人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应直接支付至该账户并专款专用。具体操作方式按附件《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及各方签订的《工程资金共管协议》执行。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3月6日

合同订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 包 人：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瞰悦东街81号（G-3）1501-1512、1604-1607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0-38105588
传　真：	传　真：020-8527253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帐　号：	帐　号：72245775678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3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 年 05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新龙镇西北部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3.39km，包含桥梁3座，其中广汕路跨线桥桥长390m，金坑河中桥桥长70m，辅道桥桥长30m；道路设计为双向8~10车道，广汕路跨线桥南侧为双向8车道，北侧为双向10车道；配套给排水管道、电力电缆管道、路灯照明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20250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桥梁	工程用途	城市快速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穗开建函(2019)571号	开工日期	2017.05.17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K2018020025
建设单位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02065
设计单位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A111000051-6/6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16160
	/		/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311-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庄桂水
副组长	罗刚、黄克生、邵云、罗敏华、赖胜
组员	谭伟忠、杨馥宾、陈俊山、庄国清、雷圆圆、李丛豪、罗敏华、李子成、杨树英、蔡秋婉、康杰、吕小雄、张凯忠、戴欢、潘湘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邵云	雷圆圆、李子成、张凯忠、潘湘华
桥梁工程	庄桂水	杨馥宾、陈俊山、吕小雄、罗敏华、潘湘华
排水工程	罗刚	庄国清、康杰、李丛豪、蔡秋婉
给水工程	罗刚	庄国清、康杰、李丛豪、蔡秋婉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黄克生	陈海荣、吴小明、杨树英、戴欢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 工　程	/	/	/	/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王桂水	建管中心			
黄生金	西江水务集团			黄生金
邓飞	广东华隧		项目经理	邓飞
冯收山	广东华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收山
潘湘华	云浮市江海供水有限公司			潘湘华
罗敏光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敏光
[illegible]				[illegible]
李礼胜	广州市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李礼胜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工程，于2023年05月1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和施工单位组成验收小组进行工程质量验收。该工程按合同履约，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要求，同意质量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5.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的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于2021年8月10日开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021年9月22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招标编号	01142120210706011
中标价格	4253.9234万元	工　　期	270日历天
项目经理	方纯彬	建设地址	杭州市余杭组团YH-18（高铁枢纽中心）单元，南起余杭塘河，北至后村桥港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共　/　幢		面积填报依据	/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其中	/	/	/	/
	/	/	/	/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有	幕墙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安装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市政工程	有
室外附属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材料设备	本工程无此内容
弱电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绿化工程	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08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08月23日

备注：（1）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中标包括的内容填“ 有 ”，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不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已备案
杭州市建设工程招标造价服务中心
2021年8月23日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号：XZKF-1139

副本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施工项目合同

甲方：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签署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签约地点：杭州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发改审〔2020〕94 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河道拓宽、驳坎重建、河岸绿化、人行桥、配水间、景观、排水、零星类管线迁改以及相关附属设施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和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__月__日（具体以开工报告中记录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年__月__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中记录的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伍拾叁万玖仟贰佰叁拾肆 元整（¥ 42539234.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捌仟叁佰玖拾叁 元整（¥ 998393 元）（不含税）；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柒仟柒佰伍拾叁元整(¥ 187753 元)(不含税）。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方纯彬。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995746694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2021.9.15

电　话：13536027352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6 日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造价（万元）	4253.9234 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位于杭州市余杭组团 YH-18 单元（高铁枢纽中心）单元，南至余杭塘河，北至隆兴桥港，河道起始桩号 K0+000 至 K0+887.6,长度约 870 米，河道宽 30 米，河道绿草地宽约 8-32 米。该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9241 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25024 平方米，景观绿化面积 24217 平方米。工程主要内容为河道拓宽、驳坎重建、景观绿化、排水工程、配水闸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本次验收内容为施工及设计变更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包括闸站工程（闸门净宽 13.8 米，门高 3.44 米）一阶挡墙约 1640 米，二阶挡墙约 161 米。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本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0 月 3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技术职称
	组长	姜仲伟			
	副组长	项伟	杭州市西站枢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成员	陈心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郑伟	杭州市城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方纪彬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张玉亮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部副部长	高工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仲伟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经理 方纪彬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址	杭州市西站枢纽地区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4253.9234 万元	结构类型、层数	河道工程
开工时间	2021 年 9 月 16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于 2022 年 10 月中旬完成河道驳坎施工，目前已完成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全部完成。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位于杭州市余杭组团 YH-18 单元（高铁枢纽中心）单元，南至余杭塘河，北至隆兴桥港，河道起始桩号 K0+000 至 K0+887.6，长度约 870 米，河道宽 30 米，河道绿单地宽约 8-32 米。该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9241 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25024 平方米，景观绿化面积 24217 平方米。工程主要内容为河道拓宽、驳坎重建、景观绿化、排水工程、配水闸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本次验收内容为施工及设计变更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包括闸站工程（闸门净宽 13.8 米，门高 3.44 米）；一阶挡墙约 1640 米，二阶挡墙约 161 米。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一般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对参建各方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1. 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已办理； 2. 建设单位合格证明已出具； 3. 对预验收的整改情况已确认； 4. 资料基本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1. 对各个检验批、分部分项、单位工程的资料已进行核查，安全和主要功能、观感验收资料齐全； 2. 对工程已作自评，自评为合格，对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3.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检测报告等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1. 地基验槽资料基本齐全，灌注桩、水泥搅拌桩等试桩记录齐全 2. 对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明确整改到位； 3. 检测报告齐全，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资料	1. 设计单位提供的变更联系单手续齐全，有记录； 2. 验槽记录、灌注桩、水泥搅拌桩试桩记录等都已签字确认； 3. 功能性检测报告齐全； 4. 资料基本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1. 业主提供的规划许可证报告齐全，各方提供的合格证明明确合格； 2. 对施工单位提供的检验批、隐蔽、分部分项、单位工程等验收记录均已签字确认； 3. 五方责任主体提供的合格证明已出具； 4. 各责任功能检测资料基本齐全，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5. 资料基本齐全。

九、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投标单位	企业概况及投标单位资质				近3年财务状况			近5年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业绩的获奖情况	企业信用情况、履约评价情况、服务便利度说明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情况及业绩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备注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企业概况自述	资质等级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个人资历	个人业绩（近5年）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100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有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1、总资产：631021.225205万元 2、净资产：119008.710090万元 3、年营业额：518463.883190万元 4、年净利润：4480.685380万元	1、总资产：739083.187290万元 2、净资产：120813.836540万元 3、年营业额：468993.273879万元 4、年净利润：4954.828605万元	1、总资产：898967.885442万元 2、净资产：124987.327017万元 3、年营业额：424810.237012万元 4、年净利润：5812.503772万元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人）： 提供业绩中，属类似工程业绩共5个，合计金额约18.85亿元。 其中：项目1：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项目2：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3：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项目4: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 项目5：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获得的奖项： 共10个，其中： 0个国家级奖项，	项目履约能力一直居行业前沿，是“中国轨道交通施工企业50强”、“中国建筑业成长性200强企业”，因良好企业声誉被评为“广东十大诚信企业”，“广东省建筑业AAA级诚信企业”，“全国建筑业AAA级诚信企业”。 目前已形成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水利与水务、重型装备制造、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地下空间技术服务六大业务板块。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刘小军 （38岁，性别男） 1、相应注册执业资格情况：一级注册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2、职称：高级（等级）、路桥施工工程师（专业）。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业绩无	项目管理班子共8人。其他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情况。	国企

								10 个省级奖项。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成员方）： 无相关业绩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42 岁，性别男） 1、无相关注册执业资格证书； 2、职称：高级（等级）、市政路桥施工工程师（专业）。	技术负责人： 业绩 1：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业绩 2：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业绩 3：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页码索引			P12	P5	P67-P163	P164-P264	P265-P369	P406-P473	P476-P503	P29-P34，P35-P38	P514-P558	P28	

十、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整合内部资源，于 2008 年控股成立的一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盾构技术为核心，目前已形成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水利与水务、重型装备制造、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地下空间技术服务六大业务板块。

作为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企业、广东省国资委首批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试点企业，公司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等资质，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超千人，项目履约能力一直居行业前沿，是“中国轨道交通施工企业 50 强”、“中国建筑业成长性 200 强企业”，因良好企业声誉被评为“广东十大诚信企业”，“广东省建筑业 AAA 级诚信企业”，“全国建筑业 AAA 级诚信企业”。

作为广东省委省政府重点支持的国企集团，公司承担了大批民生工程，如综合管廊、三江连通、练江整治等大型项目的建设，市场区域遍布广州、深圳、佛山、成都、南宁、北京、东莞、浙江、安徽等地，凭借超前的市场经营理念、完备的产业链条、领先的核心技术优势和先进的管理运营模式，承建各地重大工程项目数百亿。

在稳步实施相关多元化战略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向轨道交通施工领域的上下游延伸产业链，先后创立了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专业生产盾构管片、梯形轨枕、UHPC 新产品；针对未来前景广阔的隧道运营维修养护业务，成立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填补珠三角地区市场空白；公司还与中铁装备集团在珠江西岸（佛山）合作投资建设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打造高端盾构装备产业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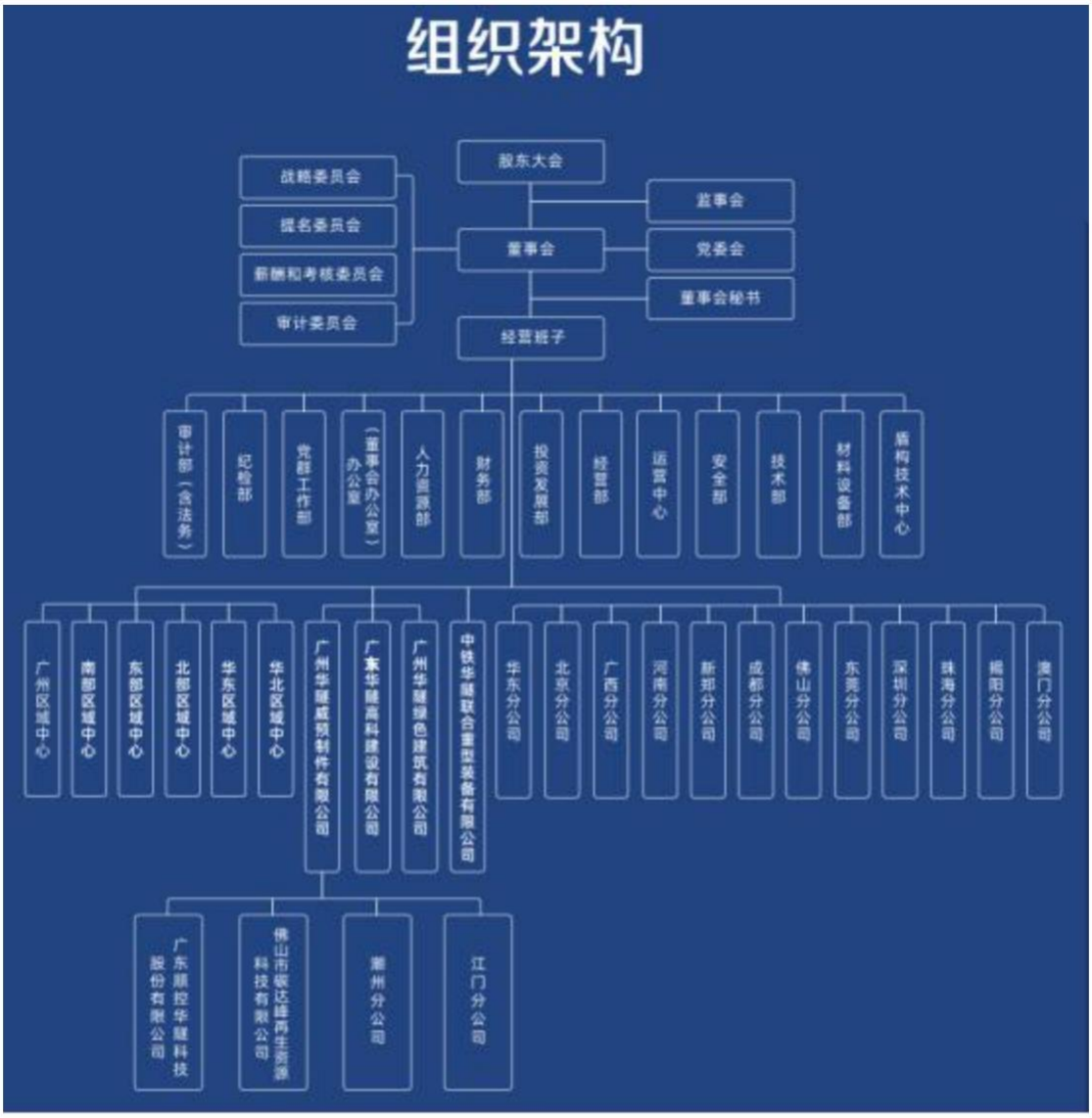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 家，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均稳居国内同行业前沿。近年来，公司不断创新商业模

式，构建了集“投、融、建、管、营”一体化发展的完整产业链条，朝着成为“核心竞争力突出的城市地下工程建设运营商”的战略目标不断奋进。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510800</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陈晓忠</td><td>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redacte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020-85272530</td><td>网址</td><td colspan="2">http: www.gdceg.com/company/huashui/</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后附</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弓毅伟</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高级工程师</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易觉</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高级工程师</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2008年06月05日</td><td colspan="3">员工总人数：1682</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132人</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914400006752305416</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184人</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人民币玖亿零壹佰万元</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320人</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草园支行</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410人</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722457756787</td><td>技工</td><td colspan="2">637人</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1. 组织结构（以图表形式表示）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75230541G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弓毅伟

经营范围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玖亿零壹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675230541G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注册资本：901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证书编号：D144029373

有效期：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3602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6794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弓毅伟

单 位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经 济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18日 至 2026年09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9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获奖情况


金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一期工程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
500KV楚庭（穗西）输变电工程电缆隧道（东段）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518A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220KV石井环~西电力隧道（西湾路~石沙路段）土建工程（施工1标）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519A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1标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3）165A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6. 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722457756787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草园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弓毅伟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29736306

2019 年 10 月 15 日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拥有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公司主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

公司注册资产 1000 万元，下属有多个项目部，在册管理人员近 60 余人，具有工程技术职称人员 10 余人，一级建造师 1 人，二级建造师 6 人，注册造价工程师 1 人技术工人 40 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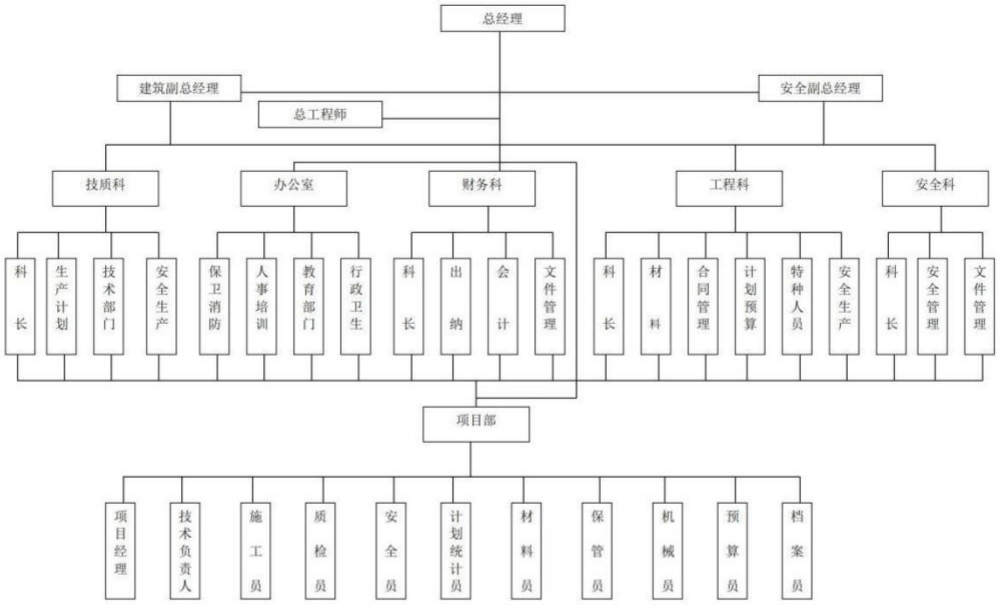
秉承“努力成为大湾区最具影响力的建筑民企”的企业愿景，坚持以“质立根本，信筑未来”的企业宗旨，长期坚守“品质为本、诚信共赢、务实创新、追求卓越”核心价值观，践行“品质都市、缔造未来”的企业使命，匠心专注，每建必优，为客户打造满意产品，塑造了大批优良的建筑精品，赢得客户和政府监管部门的一致好评。广东志成建设参与建设的“乐兴公馆、乐兴公馆地下室、垃圾收集点工程项目获得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公司成立至今，通过长期努力，诚信开拓发展，公司业务遍及全省，承建了各类民用建筑、工业建筑、住宅小区、水利及教育、医院、行政公共用房等工程项目，已形成了基础稳定、经营扎实的管理网络。务实、创新、安全、环保、精品，始终是我们在建设领域永远的追求，以人为本，科技领先，信誉至上，创造更多建筑精品，始终是志成人的目标。公司着力于通过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不断提升在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 1 号 1 栋 410 室</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523000</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戴艳飞</td><td>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redacte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redacted]</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后附</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戴艳飞</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郑细安</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工程师</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2020 年 3 月 6 日</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65</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td><td rowspan="6">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6</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91441900MA54CP6J7K</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1000 万元</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4</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金域华府分理处</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8</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110130190010015594</td><td>技工</td><td colspan="2">45</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方 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 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1. 组织结构图


总经理
建筑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安全副总经理
技质科
办公室
财务科
工程科
安全科
科长
生产计划
技术部门
安全生产
保卫消防
人事培训
教育部门
行政卫生
科长
出纳
会计
文件管理
科长
材料
合同管理
计划预算
特种人员
安全生产
科长
安全管理
文件管理
项目部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安全员
计划统计员
材料员
保管员
机械员
预算员
档案员

44241300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戴艳飞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6日

住　　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05 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742951

企　业　名　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4CP6J7K

法　定　代　表　人：戴艳飞

注　册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有　效　期：至2025年05月13日

资　质　等　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4.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4CP6J7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0]115051

企　业　名　称：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戴艳飞

单　位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溢园街1号1栋410室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07日　至 2026年11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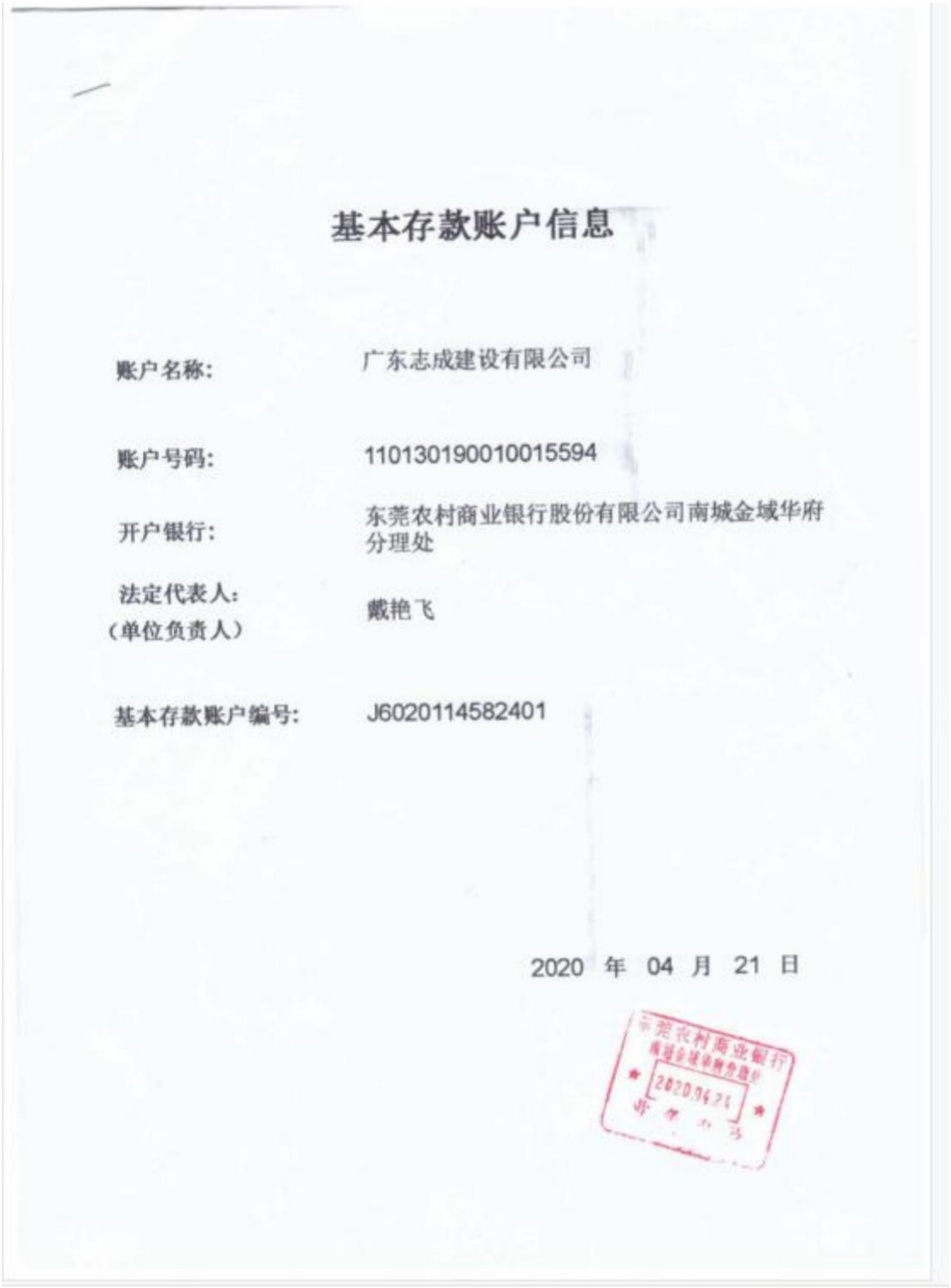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无获奖情况

6. 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10130190010015594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金域华府分理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戴艳飞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020114582401

2020 年 04 月 21 日

7.（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服务便利度说明

（1）企业简介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整合内部资源成立，是投资密集、技术密集、装备密集的现代化轨道交通隧道工程企业。公司依托粤港澳大湾区、珠三角区域市场，凭借超前的市场经营理念、完备的产业链条、领先的核心技术优势和先进的管理运营模式，承建各地重大工程项目数百亿，是华南地区轨道交通行业的龙头企业，先后入选广东省国资委首批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试点企业、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企业。

作为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企业、广东省国资委首批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试点企业，公司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等资质，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超千人，项目履约能力一直居行业前沿，是“中国轨道交通施工企业 50 强”、“中国建筑业成长性 200 强企业”，因良好企业声誉被评为“广东十大诚信企业”，“广东省建筑业 AAA 级诚信企业”，“全国建筑业 AAA 级诚信企业”。

作为广东省委省政府重点支持的国企集团，公司承担了大批民生工程，如综合管廊、三江连通、练江整治等大型项目的建设，市场区域遍布广州、深圳、佛山、成都、南宁、北京、东莞、浙江、安徽等地，凭借超前的市场经营理念、完备的产业链条、领先的核心技术优势和先进的管理运营模式，承建各地重大工程项目数百亿。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拥有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公司主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土石

方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

秉承“努力成为大湾区最具影响力的建筑民企”的企业愿景，坚持以“质立根本，信筑未来”的企业宗旨，长期坚守“品质为本、诚信共赢、务实创新、追求卓越”核心价值观，践行“品质都市、缔造未来”的企业使命，匠心专注，每建必优，为客户打造满意产品，塑造了大批优良的建筑精品，赢得客户和政府监管部门的一致好评。广东志成建设参与建设的“乐兴公馆、乐兴公馆地下室、垃圾收集点工程项目获得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公司成立至今，通过长期努力，诚信开拓发展，公司业务遍及全省，承建了各类民用建筑、工业建筑、住宅小区、水利及教育、医院、行政公共用房等工程项目，已形成了基础稳定、经营扎实的管理网络。务实、创新、安全、环保、精品，始终是我们在建设领域永远的追求，以人为本，科技领先，信誉至上，创造更多建筑精品，始终是志成人的目标。公司着力于通过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不断提升在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2）服务便利度

1、沟通便利

设立东莞分公司于东莞市南城街道，与东莞共同成长进步。同时公司总部为东莞分公司的经营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技术、安全、资金支持，项目管理上也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2、人力资源优势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员工 1697 人，其中，工程类相关专业的高级及以上职称员工为 184 人，中级职称员工 320 人，具备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的员工一级建造师 78 人，拥有一流的管理人员，雄厚的技术力量和丰富的工程施工经验。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产 1000 万元，下属有多个项目部，在册管理人员近 60 余人，具有工程技术职称人员 10 余人，一级建造师 1 人，二级建造师 6 人，注册造价工程师 1 人技术工人 40 余人。

3、资金优势

近三年净利润 1.53 亿元，其中 2021 年 0.45 亿元、2022 年 0.5 亿元、2023 年 0.58 亿元，财务状况良好。项目管理实行每个项目独立核算，一个项目建立一个资金池，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如我联合体中标，承诺将会在人员、材料、机械、资金方面做出快速响应，确保有效、快速地推进本项目的实施。

4、施工业绩优势

先后承接过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 段施工总承包（合同价 2.03 亿）、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价 10.5 亿）、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合同价 2.7 亿）、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合同价 2.8 亿）、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价 10.5 亿）、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合同价 0.43 亿）等大型类似项目，在市政工程涉水项目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管理经验，针对本项目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的施工内容，我方精选有丰富的类似施工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建设，能够快速解决施工过程中的各种技术问题，委派经验丰富的项目管理团队服务于本项目，为业主提供优质的管理与服务。

5、应急响应迅速

本项目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的施工区域在高埗镇，高埗镇位于东江下游，是经过东江及其支流漫长年月的泥沙沉积逐渐形成的冲积平原。地表以冲积层为主；三面环江，内部河溪纵横交错河涌密布，为典型的水乡地貌，施工过程中可能有涉水作业，且本项目施工工期较长，跨越雨季、汛期施工，若本项目出现水务应急抢险，我方在广东省内参与过多项应急抢险项目，积累了丰富的水利管道、市政管道应急抢险经验，能迅速完成抢修工作，尽可能降低给市民带来的影响。

（二）企业信用查询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3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75230541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弓毅伟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弓毅伟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8-06-05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51 行政管理
8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15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全部 51
行政许可（新标准） 49
行政许可（旧标准） 2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3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信息分类：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企业状态： 全部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吊销，未注销 吊销，已注销 注销 迁出 歇业 责令关闭
成立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15年 成立15年以上
登记机关： 全部 总局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展开
高级筛选： 全部 有行政许可信息 无行政许可信息 有行政处罚信息 无行政处罚信息
有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有商标注册信息 无商标注册信息
收起筛选条件
最近浏览
暂无最近浏览信息
用时0.042秒，查询到13条信息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成立日期：2008年06月05日
注册号：
历史名称：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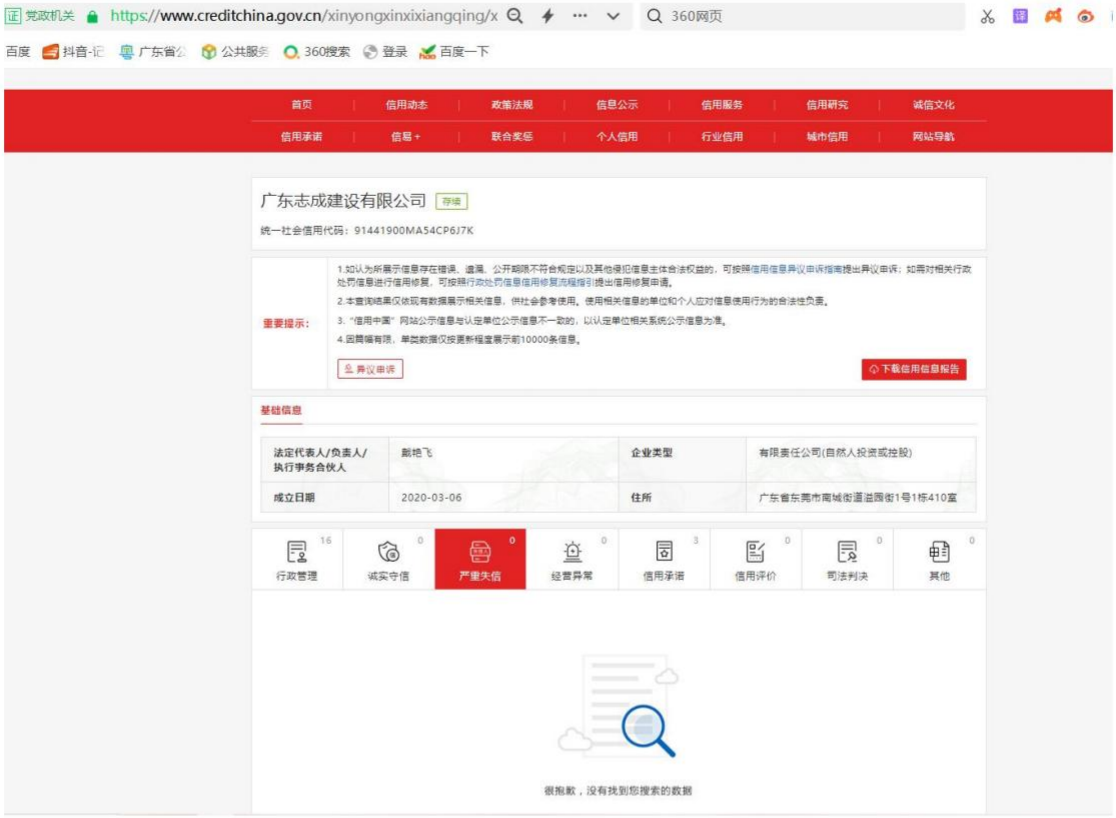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企业信用统计列表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资质
企业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区域：
所有区域
查询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所在区域
信用分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广州市
100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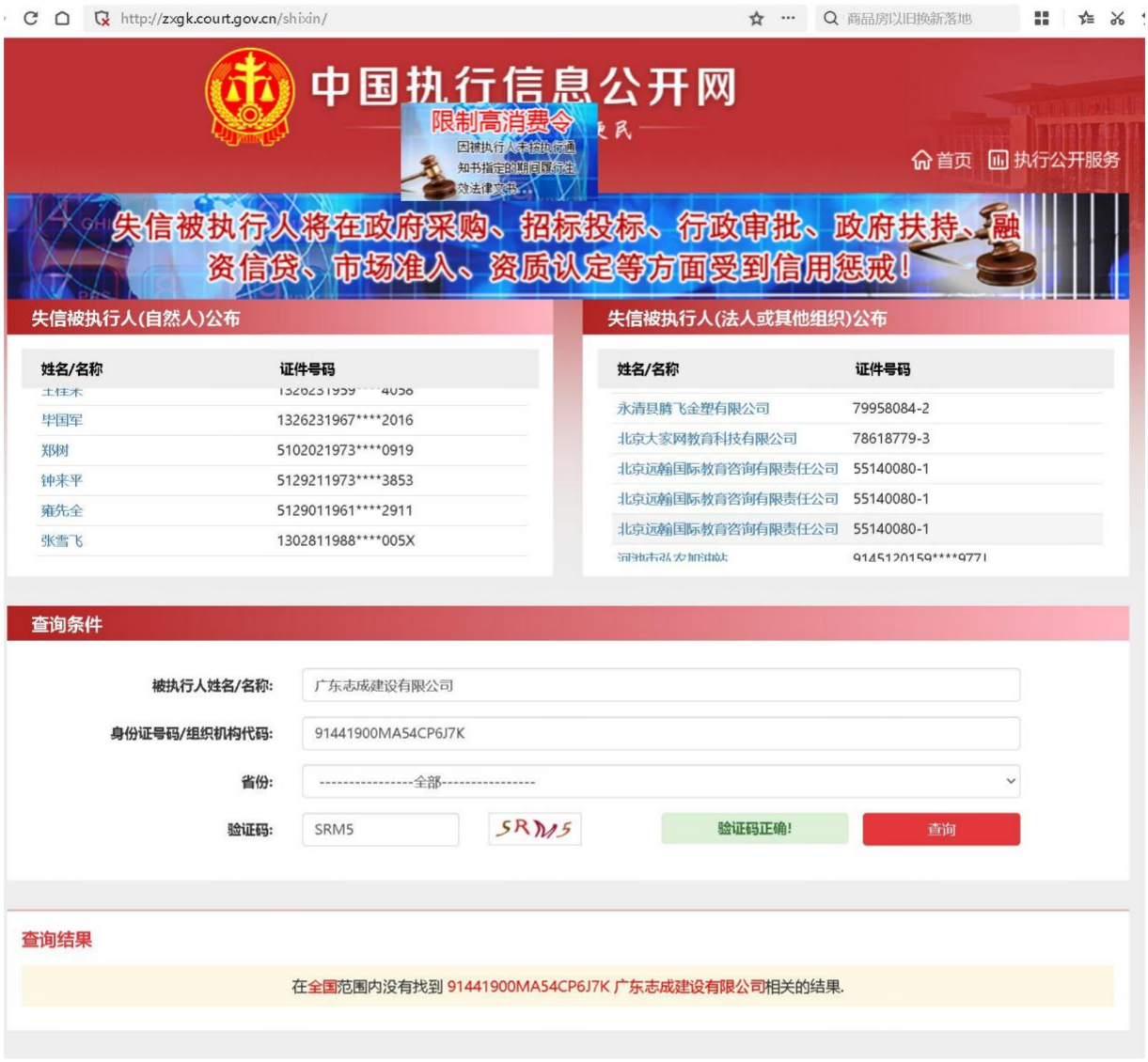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从业单位信用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项目业绩信息
动态信用分数排名
企业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从业人员信用信息
人员基本信息
执业资格信息
人员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企业基本信息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
企业名称：
广东华隧
所在区域：
所有区域
企业资质：
查询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弓毅伟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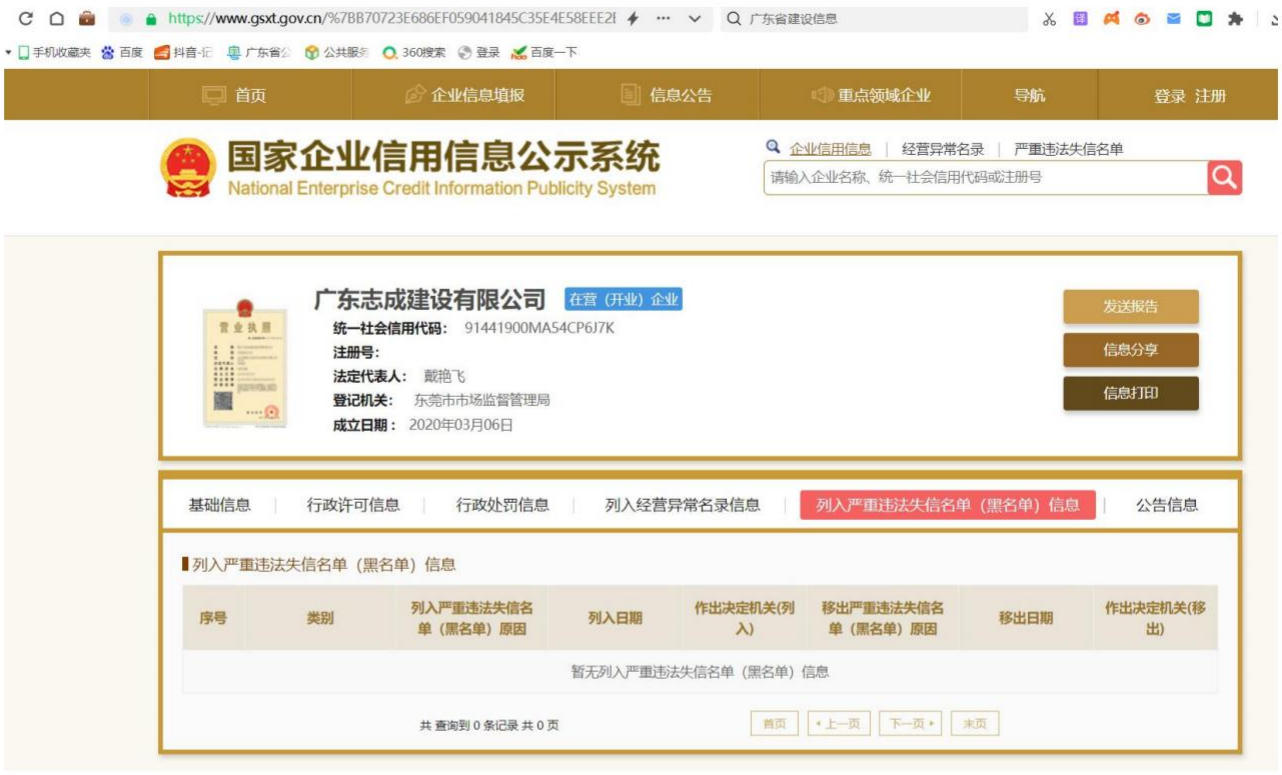

不安全 | 210.76.74.108/qylist?slx=1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从业单位信用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项目业绩信息
动态信用分数排名
企业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从业人员信用信息
人员基本信息
执业资格信息
人员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资质信息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
企业名称：广东华隧 所在区域：所有区域 资质等级： 查询
企业名称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名称 发布时间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二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三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专业承包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专业承包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一级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26)
企业登记信息 (1)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市政类总分值 水利类总分值 企业信用总分值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SG-2021-0088 100.00 100.00 100.00
用户名
密 码
验证码 5180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良好行为公示 不良行为公示 行政处罚 企业黑名单 限制投标及承接业务 个人良好行为 个人不良行为 人员锁定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工程名称 获奖情况 获奖层次 分值 颁奖部门 有效期 获奖日期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SWSGJ-34-本地业绩加分 2022-2024年大朗镇内涝整治项目水口排水区设计施工总承包 市级 138.50 3 2024-04-16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商品房以旧换新落地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永清县腾飞金塑有限公司
79958084-2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SRM5
SRM5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1900MA54CP6J7K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https://www.gsxt.gov.cn/%7BB70723E686EF059041845C35E4E58EEE2
广东省建设信息
手机收藏夹 百度 抖音 广东省公 公共服务 360搜索 登录 百度一下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登录 注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CP6J7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戴艳飞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三）.项目负责人

姓名	刘小军	性　别	男	年　龄	38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328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1.项目负责人：刘小军


姓名 刘小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5 月 5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禺山西路碧桂园东苑紫藤路30座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2.13-2034.02.1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小军 性别男，一九八六 年 五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石油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51200805002101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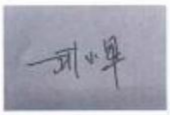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86年05月05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3284

聘用企业：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3-01至2025-02-28)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3-07-28至2026-07-27)
铁路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公路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6688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5月05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09日

有 效 期：2021年08月09日　　至 2024年08月0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08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ement.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_____

姓　名　刘小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5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工程系列

专　业　路桥

评审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

签发日期　2019年02月

评审委员会（章）

编　号：4100310215

验证码：20240711289376695S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小军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2121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7.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11日

（四）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

姓名	陈俊山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职证字第1500101099925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道路全长1.689公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照明，电力，绿化工程等。	2016年12月15日-2020年9月20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来。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2017年8月2日-2023年6月1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新建污水管道d800~d3000，总长度12565米，污水泵站1座,60万立方米/天	2019年1月8日-2022年12月9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2.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姓名 陈俊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蝴蝶兰街3号8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9.26-2036.09.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山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 七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理工大学 校（院）长：刘丁
证书编号：107001200605008389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99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099925 号

陈俊山 于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 五 月 十四 日

验证码：20240706910507267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俊山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60707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31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31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40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业绩 1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6] 第 [09149] 号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陆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玖佰贰拾壹元玖角贰分（￥6666.592192万元）。
其中:

人工费：￥850.241822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264.40538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谢庆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10月24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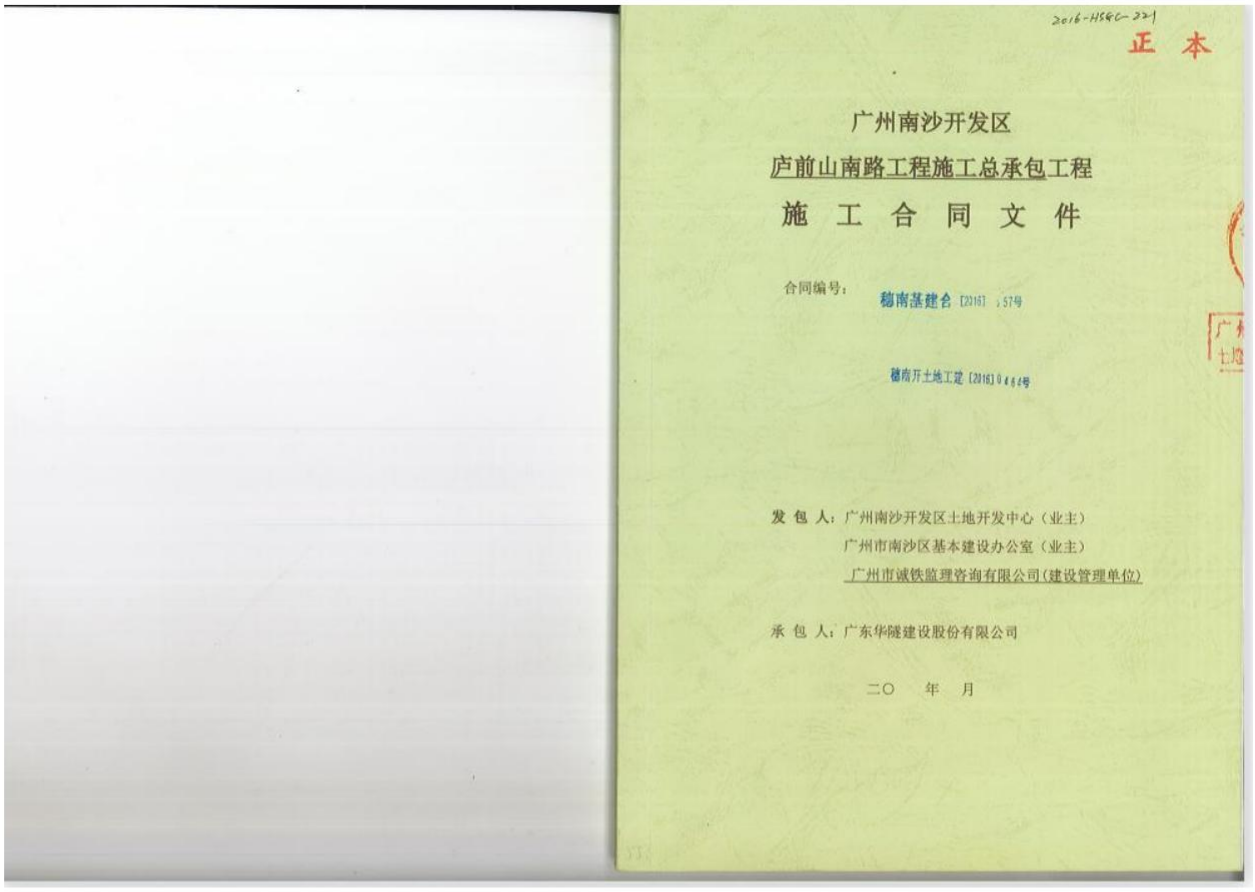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10月24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6年10月25日



2016-HSGC-221

正 本

广州南沙开发区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 工 合 同 文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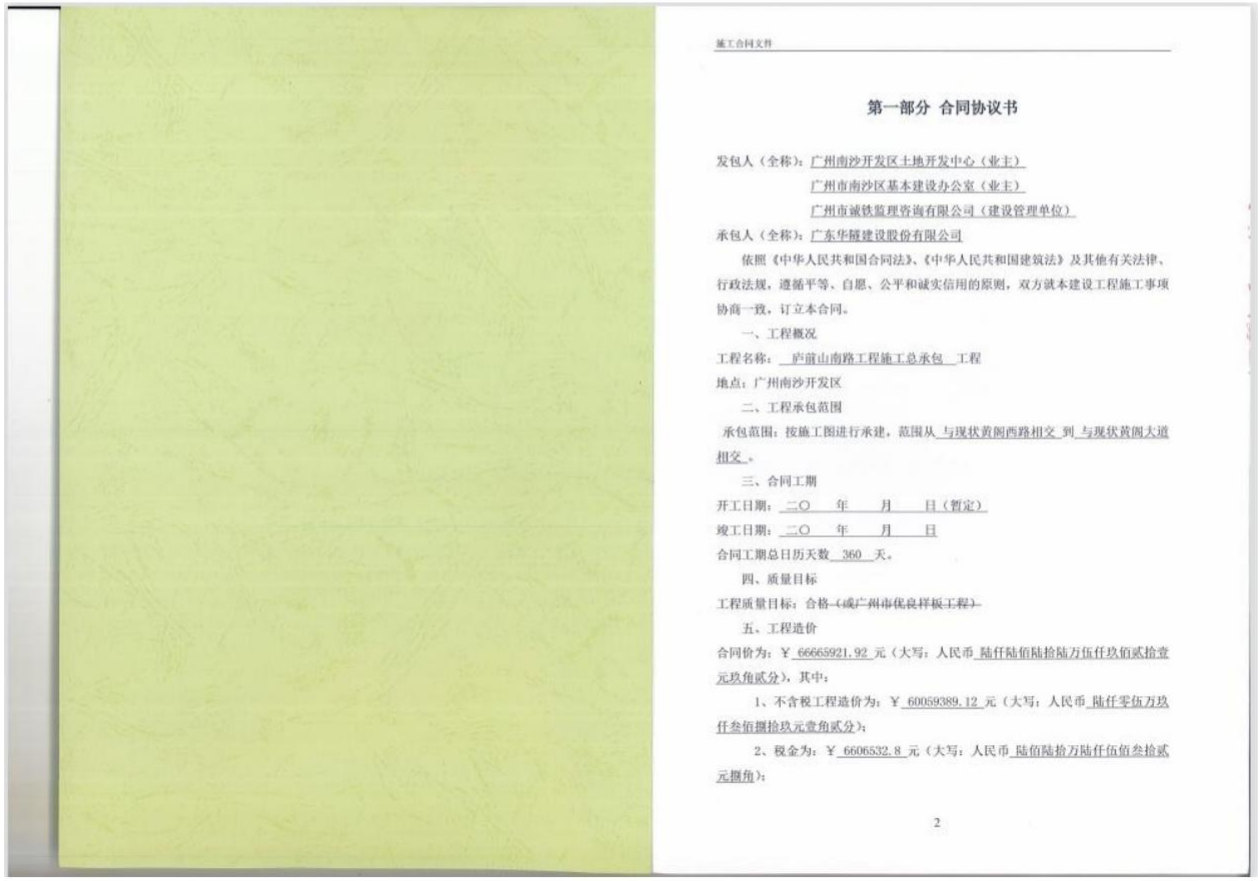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穗南基建合〔2016〕157号

穗南开土施工定〔2016〕0464号

发 包 人：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
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广州市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 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
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广州市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

地点：广州南沙开发区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进行承建，范围从 与现状黄阁西路相交 到 与现状黄阁大道相交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二〇 年 月 日（暂定）

竣工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四、质量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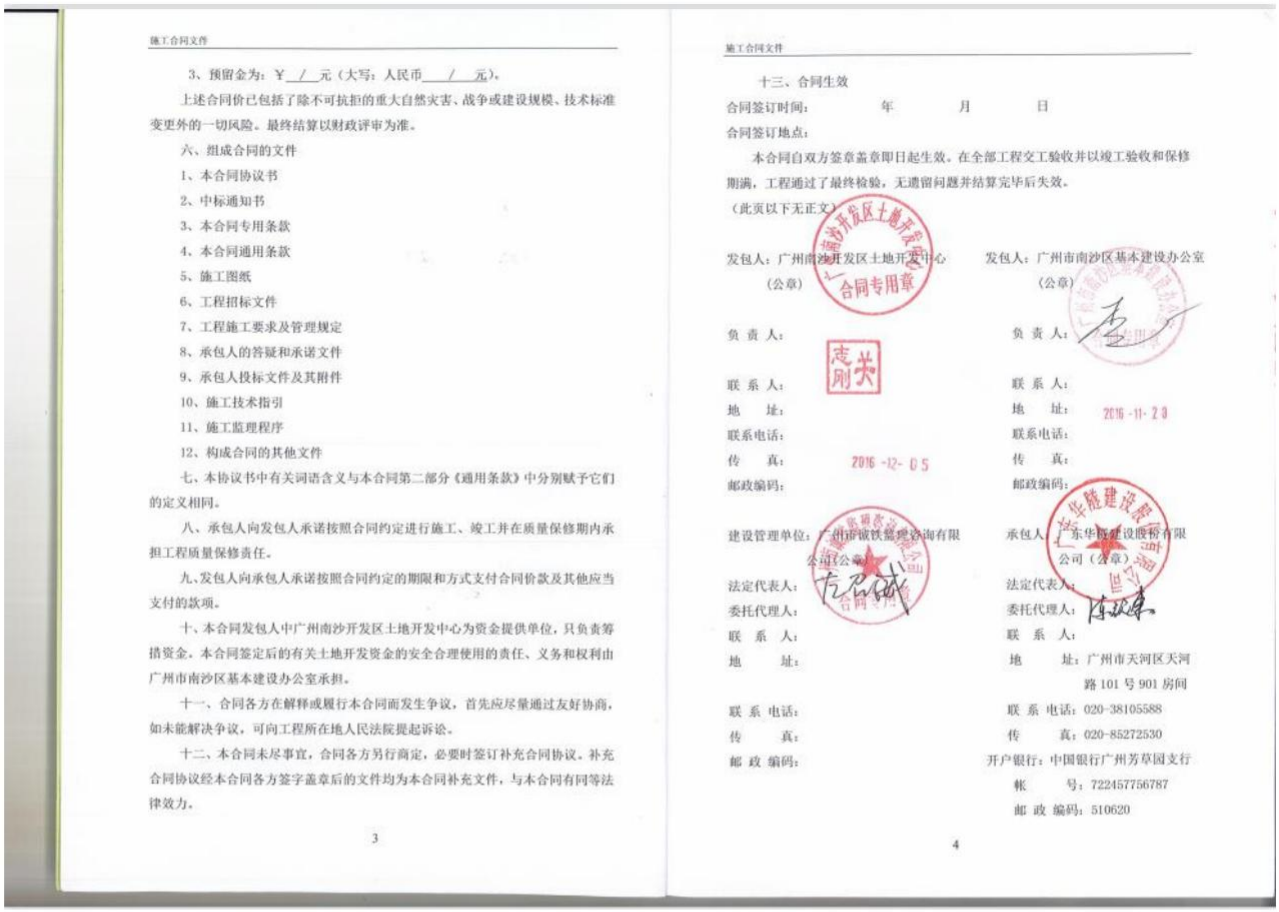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或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

五、工程造价

合同价为：¥ 66665921.92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玖佰贰拾壹元玖角贰分），其中：

1、不含税工程造价为：¥ 60059389.12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零伍万玖仟叁佰捌拾玖元壹角贰分）；

2、税金为：¥ 6606532.8 元（大写：人民币 陆佰陆拾万陆仟伍佰叁拾贰元捌角）；



3、预留金为：¥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最终结算以财政评审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5、施工图纸

6、工程招标文件

7、工程施工要求及管理规定

8、承包人的答疑和承诺文件

9、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10、施工技术指引

11、施工监理程序

12、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发包人中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为资金提供单位，只负责筹措资金。本合同签定后的有关土地开发资金的安全合理使用的责任、义务和权利由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承担。

十一、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如未能解决争议，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另行商定，必要时签订补充合同协议。补充合同协议经本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的文件均为本合同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并以竣工验收和保修期满，工程通过了最终检验，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公章）

负 责 人：

联 系 人：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城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公章）

负 责 人：

联 系 人：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承包人：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01 号 901 房间

联 系 电 话：020-38105588

传 真：020-8527253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帐 号：722457756787

邮 政 编 码：510620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17】第1700023092号

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55000万元人民币	90100万元人民币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修正案	章程修正案
董事会成员	戴智波，董事；李康安，职工监事；卢光霖，独立董事；彭迎春，董事；苏权捷，董事；王昭，董事，总经理；谢军，独立董事；张万鑫，监事；赵晖，董事长；郑舒秋，监事会主席；钟晓晖，董事；周兵，独立董事。	戴智波，董事；李康安，职工监事；李钦，董事；卢光霖，独立董事；彭迎春，董事；苏权捷，董事；王昭，董事，总经理；谢军，独立董事；张万鑫，监事；赵晖，董事长；郑舒秋，监事会主席；周兵，独立董事。

特此通知。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19〕第44000011900003839号

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赵晖	弓毅伟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联络员信息	潘弦	芦存宇
董事、经理、监事	卢光霖(独立董事)；李钦(董事)；周兵(独立董事)；王昭(董事，总经理)；苏权捷(董事)；张万鑫(监事)；李康安(职工监事)；戴智波(董事)；赵晖(董事长)；谢军(独立董事)；彭迎春(董事)；郑舒秋(监事会主席)；	吴全军(监事会主席)；邹贤涌(董事)；曾萍(董事)；陈立宇(董事)；李钦(董事)；林运贤(董事)；王昭(总经理)；张万鑫(监事)；李康安(职工监事)；戴智波(董事)；弓毅伟(董事长)；彭迎春(董事)；靳林明(董事)；

特此通知。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_____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_____

建设单位（公章）：_____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_____

竣工日期：_____2021年5月26日_____

发出日期：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庐前山南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1.689公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照明、电力、绿化工程等。	工程造价（万元）	6666.592192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6/12/15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督登记号	N201702第0015号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总承包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及设计要求的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该工程经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国家施工规范及验收标准。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庐前山南路位于黄陵镇内，起点与现状黄陵西路相交，终点与现状黄陵大道相交，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全长1.689公里，道路红线宽度30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管廊及通讯管道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该工程已完成本工程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施工合同、设计变更等全部施工内容，观感质量良好，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工程档案资料齐全、装订规范，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李佳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陈荣毅 年 月 日（公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5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5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5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承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项目经理：谢庆勇 2020年 9月 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电力管沟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6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3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年 9月 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交通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5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5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年 9月 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4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44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 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 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 20 日	

业绩 2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5653] 号

(主)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104629.7691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郑大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年 月 日

副本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承包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合同编号：HDDDKSHGZ（HSLJ—HDLJ）-A-01

二〇一七年六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128号。

（4）工程规模：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起点与机场高速北延线花山立交相交，之后路线沿花都大道（现状为S118线）向东，经花东镇城区，终点为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花东立交（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位于机场东环路路中高架），路线全长约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60m，为城市快速路。地面道路布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线设计速度80km/h（受限路段采用60 km/h），辅道设计速度40km/h，桥梁最大单跨跨度为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1650mm,拟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5）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承包范围：

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修测)、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

（2）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3）工程施工：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承包人需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2.3承包方式：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

计划工期：518 个日历天。其中，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设计工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15 日历天内完成先行段（西段约 2 公里）施工图设计。其他设计工作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2）勘察工期：以满足设计工期要求为准。

（3）施工工期： 500 日历天，开工时间暂定为 2017 年 月 日，其中先行段花山立交-三凤立交段（约 2 公里）暂定 2017 年 10 月 31 日完工，暂定 2018 年 2 月前需完成三凤立交建设。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或监理下发的开工令，或审批的开工报告为准，施工工期排除交地因素的影响。

3.2 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4.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广州市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为 1046297691.00 元（大写：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944386541.75 ，增值税¥ 101911149.25 ），其中：

建安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100450464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6.1 %。（不含税价款为¥ 904959135.14 ，增值税¥ 99545504.86 ）；

勘察费暂定为 13542491.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下浮 20.1 %。（不含税价款为¥ 12775934.91 ，增值税¥ 766556.09 ）；

设计费暂定为 2825056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20 %。（不含税价款为¥ 26651471.70 ，增值税¥ 1599088.30 ）。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8) 价格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勘察、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可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承、发包人各执两份；副本十二 份，发包人执 六 份，承包人执 六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固定电话：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广东华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暐悦东街81号（G-3）1501-1512、1604、1607房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账号：722457756787

邮编：

固定电话：020-38105588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348号东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账号：44001491201050471929

邮编：510060

固定电话：020-83752276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

（参考模板，仅适用于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郑大国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22301198411167219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邝伟华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40184198409040034
变更阶段			
变更原因	原项目经理郑大国离职 申请单位（公章）： 2018年5月11日		
建设单位意见： 经核，情况属实，同意变更。 建设单位（公章）： 2018年10月8日			

注：申请单位须在变更原因中注明属于申请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发出日期：2023年8月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104629.7691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122703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DJ2017070063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7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7日	440114202112270302	（注：2017年7月10日办理临时施工复函，编号临201702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8年5月24日	SZ-2017-791-TB03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023年6月19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6月15日	市政竣・通-5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5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9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7月28日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设备安装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彭功勋
注册号：4400206-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td></tr>
<tr><td rowspan="5">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6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r>
<tr><td>分包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td></tr>
</table>

证　明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位于广州市花都区，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工程中标价为 104629.769100 万元，路线全长约 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 60m，为城市快速路。地面道路布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线设计速度 80km/h(受限路段采用 60 km/h)，辅道设计速度 40km/h。桥梁最大单跨跨度为 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 1650mm，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本项目开工完工时间：2017 年 8 月~2022 年 7 月。

本项目项目经理：邝伟华

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路桥专业负责人：黄荣

该工程已于 2022 年 7 月完工，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精心施工，科学管理，履约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02 月 21 日

安全考评结果告知书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承建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 工程项目施工，经审核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条件，结合对项目的日常监管情况，考评结论为：按照相关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标准进行管理，并已建立和健全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责任已严格落实到位，安全资料已认真按按照《广东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资料统一用表》及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的要求进行记录和整理。本施工项目施工过程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各阶段评价等级为优良。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7月22日

业绩 3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068]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28165.916177万元）。

其中：

人工费：￥2552.448414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1259.31514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刁志刚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1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 1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1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确认章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8-09-17 16:50　浏览次数：109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18年9月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根据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发改〔2017〕465号）批准，并目本工程具有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及资金证明，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现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李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2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20-6130052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

四、项目概况：本次招标范围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00，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五、　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招标内容、规模：

招标内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招标控制价：282082274.76元人民币。

六、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和市水投集团融资

七、公告发布、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24日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报名开始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5日
报名截止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9日
报名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注：报名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
①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壹**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②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
6、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7、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是具备前述资质条件方可承接的单项工程造价3000万元或以上质量合格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注：①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网页信息打印页，不提供打印页的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库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②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
③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④库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三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诚信档案应在有效期内。
11、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不在《以往工程中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内（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
注：1、资格审查时，电子资审系统将对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投标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是否符合要求提供辅助审查结果，最终以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的结果为准。对联合体企业暂不提供辅助审查结果，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审查。
2、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方式二（适用择优方式）
1、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3 名且少于等于12名时，取全部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仅选择其中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作为正式投标人。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超过 12 名时，择优选取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业主综合评价*20%+诚信综合评价分数*80%）前12名成为正式投标人。本项目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其中只有综合得分最高（或综合得分最高分相同时，企业综合诚信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方有资格参与正式投标人的选取。
3、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二、接受报名及资格审查。
十三、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四、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按《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报名提交资料形式的要求提交资

料。企业库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申请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资审委员会对该部分的审查将以投标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报名时间，以延长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且投标人应及时维护相关上传件，确保各项上传件在有效期内。本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及招标文件中涉及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除诚信档案外）的，均为企业记录的该部分所对应的上传件。

《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采用择优方式确定正式投标人的，择优所用资料在《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标明为"择优资料"，投标申请人如不提交这部分资料，不被认定为资审不合格，但将影响投标申请人的择优结果。

十五、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889084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十六、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市水务局信息门户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十八、特别提示：

1.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1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2. 关于履约评价监督管理

针对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水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建设项目，市水投集团及广州市净水公司将会对中标单位作出履约评价，并将评价结果直接运用于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7日

发布时间：2018-11-09 14:24　浏览次数：63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中标候选人的公示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编号:JG2018-5785]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敦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价（万元）	28165.916177	24827.753639	28120.779792
综合得分	95.56	76.3	75.7
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刁志刚(粤111060805331)	叶建荣(粤144131423857)	彭学林(粤144060807492)

公示时间从2018年11月09日14时24分 至 2018年11月12日23时59分止(4个日历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联系地址：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61300522　联系地址：广园东路广之旅大厦4楼

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09日

附件:
1.2.经济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2.中标候选人公示.pdf
3.1.技术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广交易"数字交易平台（V1.0）　版权所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粤ICP备2022123103号-1　粤公网安备 44010602002551号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穗净水合【2018】316号

广州市市政建设（供排水部分）工程标准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计划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

工程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发 包 人: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伟

法定注册地址：临江大道 501 号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晖

法定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 95 号交通局大楼 13 楼 1308 室

发包人为建设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 D500~D3000，长度 12565 米；新建污水泵站 1 座，规模 60 万立方米/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465 号

资金来源：企业融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

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详细承包范围见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60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单价 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281659161.77。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2593151.43 元

暂列金额：6507056.42 元（其中计日工金额 0 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刁志刚；职称：市政工程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510106197410182130；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1534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1106080533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11060805331（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7）0002396。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十 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三份 ，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孙伟

2018年 12月 19日

承包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刘伊凡、杨红梅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证明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工程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工程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承建，中标合同金额为28165.916177万元(施工合同编号:穗净水合[2018]810号)。工程施工内容包括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污水泵站工程，本工程新建污水管道直径DN500-DN3056，长度12565米(其中新建DN2020钢管顶管法隧道污水管道长度4215米，新建DN3056钢管顶管法隧道污水管道长度3567米)；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其中Wd31～Wd33工作井为DN3056钢管顶管过江隧道工程，施工长度为630米，隧道内净空断面为7㎡。该工程于2022年12月9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由于该工程向广州市水务局申请项目开工时采用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并获得批复，导致该工程《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竣工验收备案表》中采用工程名称为《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本工程项目经理：梁修坤；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兹证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施工合同编号:穗净水合[2018]810号)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为同一工程项目。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12月26日

市政竣·通-11

给排水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给排水工程

填 写 说 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给排水工程

工程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 d800~d3000，总长度 12565 米，污水泵站 1 座，60 万立方米/天	工程造价（万元）	28165.916177
结构类型	市政管道、土建	开工日期	2019 年 1 月 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水函[2019]6 号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1110006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 年 12 月 9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穗水函[2019]6 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按要求完成		
工程竣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完成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给排水工程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意见
	勘察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勘察单位的意见为：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在实施过程中，参加地基、基础部分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设计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设计单位的意见为：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等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参加地基、基础部位、主体结构及分部子分部等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监理单位	项目监理机构觉得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出具工程监理资料评价报告。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内容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完成情况		海绵城市建设内容主要有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通过组合措施， 实现海绵城市提升工程总体控制目标。其中海绵设施规模:下凹式绿地 282m²，植草沟 161m，透水铺装 241.5 m² 及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质量情况		海绵城市实施的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及其它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工程质量合格

给排水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新建污水管道 12565 米，完成泵站主要设备安装：格栅除污机 4 台、螺旋输送机 1 座、水泵 8 套、启闭机及闸门 10 台、开关柜及配电柜 54 台、电力变压器 2 台、除臭设备 1 套、起重机设备 3 台等。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与评估，并已提交相关报告或证明文件。本工程经与各方商定，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进度款已按合同要求支付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市政管道、土建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设备安装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机电安装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工程完工证明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位于广州市海珠区，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承建，中标合同金额为28165.916177万元。工程施工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56，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管道DN2020钢管长度4215m，新建污水管道DN3056长度3567m，采用钢管顶管施工）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本项目开工完工时间：2019年1月8日-2022年3月15日。

项目经理：梁修坤，任职时间：2019年10月17日至今；

技术负责人：陈俊山，任职时间：2019年1月8日至今；

该项目于2021年12月28日完成主干管全线贯通，并于2022年3月15日完成主线实体工程，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精心施工，科学管理，施工质量及履约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 日

（五）.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　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刘小军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14420202021032284	市政公用工程	/	无	无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9925号	市政路桥施工	/	无	无
质量管理负责人	焦绍豪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资格证	高级	00086584	给排水	鞍山市自来水总公司	无	无
安全管理负责人	王雁兵	建筑工程管理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C3	粤建安C3(2014)0003785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	无	无
安全员	王志伟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C3	粤建安C3（2023）0035137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	无	无
安全员	徐浩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C3	粤建安C3（2023）0922224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	无	无
资料员	兰玉	建筑工程造价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494417003536（资料员）	建筑工程造价	/	无	无
工程造价负责人	裴艳平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造]1117440000616 0	岩土工程	/	无	无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小军	性　别	男	年　龄	38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328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1.项目负责人：刘小军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小军 性别男，一九八六 年 五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九月至二〇〇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石油大学 校（院）长：杜志敏

证书编号：106151200805002101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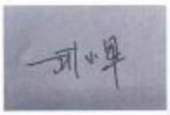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86年05月05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3284

聘用企业：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3-01至2025-02-28)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3-07-28至2026-07-27)
铁路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公路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6688



姓　　名：刘小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5月05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09日

有　效　期：2021年08月09日　　至 2024年08月0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08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ement.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_____

姓　名　刘小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5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工程系列

专　业　路桥

评审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

签发日期　2019年02月

评审委员会（章）

编　号：4100310215

证书专用章

验证码：20240711289376695 8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小军　　性别：男

证件号码 [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2121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4815	1985.2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7.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11日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陈俊山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99925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道路全长1.689公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照明，电力，绿化工程等。	2016年12月15日-2020年9月20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来。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2017年8月2日-2023年6月1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新建污水管道d800~d3000，总长度12565米，污水泵站1座,60万立方米/天	2019年1月8日-2022年12月9日	已完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2.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姓名 陈俊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蝴蝶兰街3号8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9.26-2036.09.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山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 七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理工大学 校（院）长：刘丁
证书编号：107001200605008389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99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099925 号

陈俊山 于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 五 月 十四 日

验证码：20240706910507267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俊山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60707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4930	1994.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31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31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202401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业绩 1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6] 第 [09149] 号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陆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玖佰贰拾壹元玖角贰分（￥6666.592192万元）。
其中:

人工费：￥850.241822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264.40538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谢庆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10月24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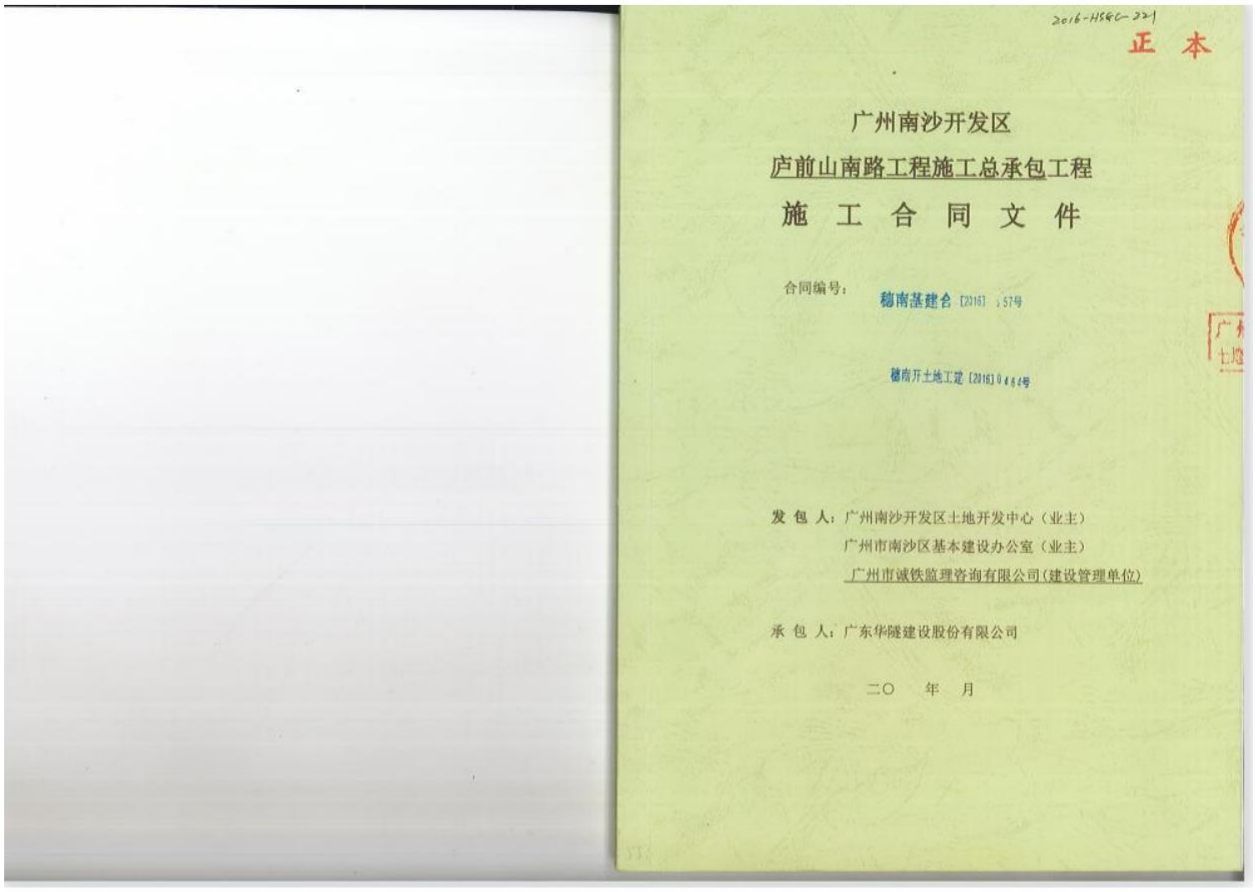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10月24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6年10月25日



2016-HSGC-221

正 本

广州南沙开发区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 工 合 同 文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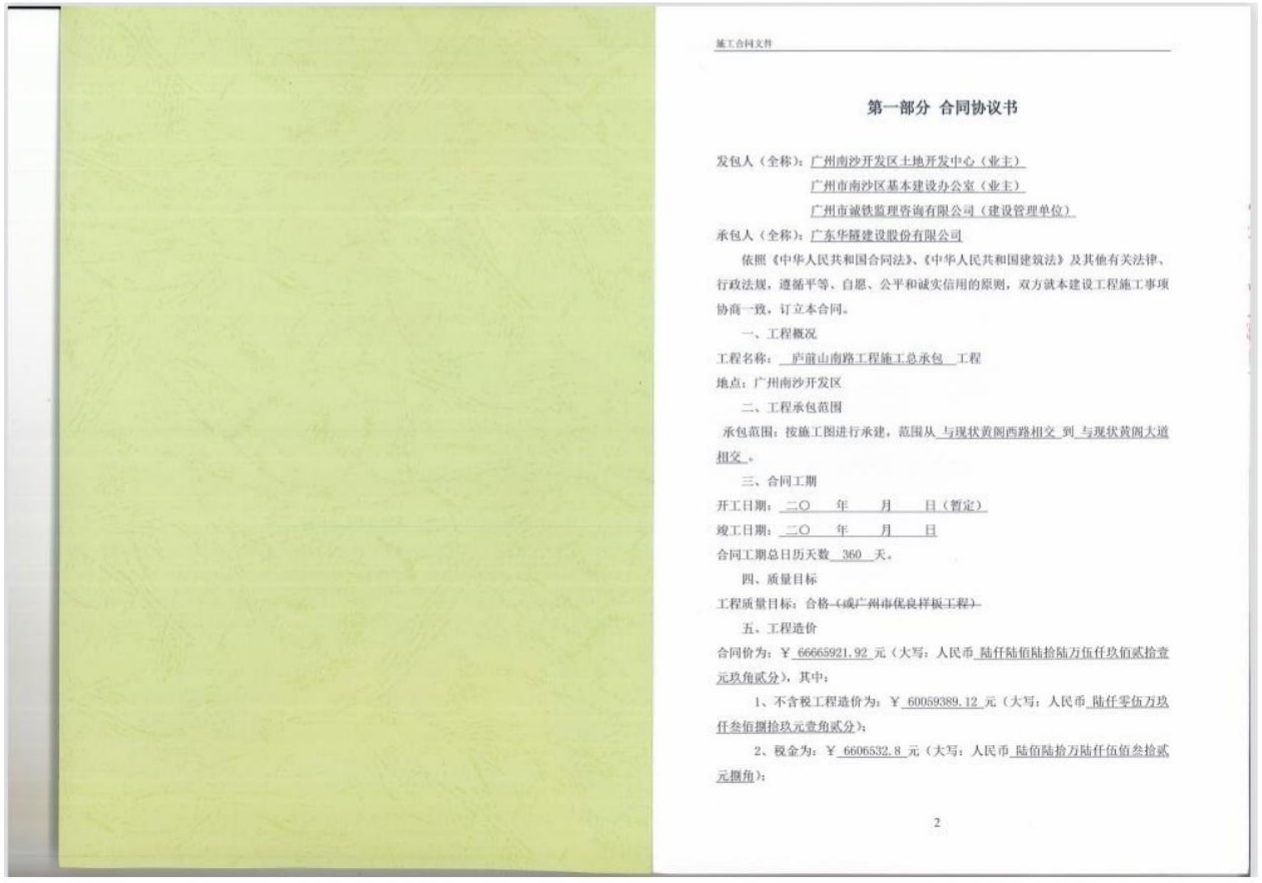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穗南基建合〔2016〕57号

穗南开土施工定〔2016〕0464号

发 包 人：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
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广州市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 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业主）
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业主）
广州市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

地点：广州南沙开发区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进行承建，范围从 与现状黄阁西路相交 到 与现状黄阁大道相交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二〇 年 月 日（暂定）

竣工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四、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或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

五、工程造价

合同价为：￥ 66665921.92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玖佰贰拾壹元玖角贰分），其中：

1、不含税工程造价为：￥ 60059389.12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零伍万玖仟叁佰捌拾玖元壹角贰分）；

2、税金为：￥ 6606532.8 元（大写：人民币 陆佰陆拾万陆仟伍佰叁拾贰元捌角）；

3、预留金为：¥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最终结算以财政评审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5、施工图纸

6、工程招标文件

7、工程施工要求及管理规定

8、承包人的答疑和承诺文件

9、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10、施工技术指引

11、施工监理程序

12、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发包人中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为资金提供单位，只负责筹措资金。本合同签定后的有关土地开发资金的安全合理使用的责任、义务和权利由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承担。

十一、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如未能解决争议，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另行商定，必要时签订补充合同协议。补充合同协议经本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的文件均为本合同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并以竣工验收和保修期满，工程通过了最终检验，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公章）

负 责 人：

联 系 人：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2016-12-05

邮政编码：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城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公章）

负 责 人：

联 系 人：

地 址：2016-11-23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承包人：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101号901房间

联 系 电 话：020-38105588

传 真：020-8527253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帐 号：722457756787

邮 政 编 码：510620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17】第1700023092号

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55000万元人民币	90100万元人民币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修正案	章程修正案
董事会成员	戴智波，董事；李康安，职工监事；卢光霖，独立董事；彭迎春，董事；苏权捷，董事；王昭，董事，总经理；谢军，独立董事；张万鑫，监事；赵晖，董事长；郑舒秋，监事会主席；钟晓晖，董事；周兵，独立董事。	戴智波，董事；李康安，职工监事；李钦，董事；卢光霖，独立董事；彭迎春，董事；苏权捷，董事；王昭，董事，总经理；谢军，独立董事；张万鑫，监事；赵晖，董事长；郑舒秋，监事会主席；周兵，独立董事。

特此通知。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19〕第44000011900003839号

名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赵晖	弓毅伟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联络员信息	潘弦	芦存宇
董事、经理、监事	卢光霖(独立董事)；李钦(董事)；周兵(独立董事)；王昭(董事，总经理)；苏权捷(董事)；张万鑫(监事)；李康安(职工监事)；戴智波(董事)；赵晖(董事长)；谢军(独立董事)；彭迎春(董事)；郑舒秋(监事会主席)；	吴全军(监事会主席)；邹贤涌(董事)；曾萍(董事)；陈立宇(董事)；李钦(董事)；林运贤(董事)；王昭(总经理)；张万鑫(监事)；李康安(职工监事)；戴智波(董事)；弓毅伟(董事长)；彭迎春(董事)；靳林明(董事)；

特此通知。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_____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_____

建设单位（公章）：_____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_____

竣工日期：_____2021年5月26日_____

发出日期：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庐前山南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1.689公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照明、电力、绿化工程等。	工程造价（万元）	6666.592192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6/12/15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督登记号	N201702第0015号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总承包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及设计要求的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该工程经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国家施工规范及验收标准。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庐前山南路位于黄陂镇内，起点与现状黄陂西路相交，终点与现状黄陂大道相交，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全长1.689公里，道路红线宽度30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管廊及通讯管道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该工程已完成本工程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施工合同、设计变更等全部施工内容，观感质量良好，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工程档案资料齐全、装订规范，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李佳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陈荣毅 年 月 日（公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5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5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5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承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项目经理：谢庆勇 2020年 9月 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电力管沟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6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3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年 9月 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交通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5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5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年 9月 20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庐前山南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6666.592192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项目经理	谢庆勇	技术负责人	陈俊山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4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44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 20 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 月 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 20 日	

业绩 2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5653] 号

(主)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104629.7691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郑大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年 月 日

副本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承包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合同编号：HDDDKSHGZ（HSLJ—HDLJ）-A-01

二〇一七年六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128号。

（4）工程规模：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起点与机场高速北延线花山立交相交，之后路线沿花都大道（现状为S118线）向东，经花东镇城区，终点为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花东立交（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位于机场东环路路中高架），路线全长约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60m，为城市快速路。地面道路布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线设计速度80km/h（受限路段采用60 km/h），辅道设计速度40km/h，桥梁最大单跨跨度为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1650mm,拟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5）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承包范围：

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修测)、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

（2）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3）工程施工：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承包人需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2.3承包方式：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

计划工期：518 个日历天。其中，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设计工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15 日历天内完成先行段（西段约 2 公里）施工图设计。其他设计工作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2）勘察工期：以满足设计工期要求为准。

（3）施工工期： 500 日历天，开工时间暂定为 2017 年 月 日，其中先行段花山立交-三凤立交段（约 2 公里）暂定 2017 年 10 月 31 日完工，暂定 2018 年 2 月前需完成三凤立交建设。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或监理下发的开工令，或审批的开工报告为准，施工工期排除交地因素的影响。

3.2 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4.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广州市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为 **1046297691.00 元（大写：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944386541.75** ，增值税**¥ 101911149.25** ），其中：

建安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100450464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 **下浮 6.1 %**。（不含税价款为**¥ 904959135.14** ，增值税**¥ 99545504.86** ）；

勘察费暂定为 **13542491.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 **下浮 20.1 %**。（不含税价款为 **¥ 12775934.91** ，增值税**¥ 766556.09** ）；

设计费暂定为 **2825056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 **下浮 20 %**。（不含税价款为**¥ 26651471.70** ，增值税**¥ 1599088.30** ）。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8) 价格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勘察、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可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承、发包人各执两份；副本十二 份，发包人执 六 份，承包人执 六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固定电话：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暐悦东街81号（G-3）1501-1512、1604、1607房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账号：722457756787

邮编：

固定电话：020-38105588

承包人（乙方）：联体）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348号东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账号：44001491201050471929

邮编：510060

固定电话：020-83752276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

（参考模板，仅适用于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郑大国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22301198411167219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邝伟华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40184198409040034
变更阶段			
变更原因	原项目经理郑大国离职 申请单位（公章）： 2018年5月11日		
建设单位意见： 经核，情况属实，同意变更。 建设单位（公章）： 2018年10月8日			

注：申请单位须在变更原因中注明属于申请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发出日期：2023年8月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104629.7691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122703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DJ2017070063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7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7日	440114202112270302	（注：2017年7月10日办理临时施工复函，编号临201702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8年5月24日	SZ-2017-791-TB03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023年6月19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6月15日	市政竣・通-5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5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9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7月28日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彭功勋 注册号：4400206-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证　明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位于广州市花都区，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工程中标价为 104629.769100 万元，路线全长约 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 60m，为城市快速路。地面道路布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线设计速度 80km/h(受限路段采用 60 km/h)，辅道设计速度 40km/h。桥梁最大单跨跨度为 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 1650mm，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本项目开工完工时间：2017 年 8 月~2022 年 7 月。

本项目项目经理：邝伟华

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路桥专业负责人：黄荣

该工程已于 2022 年 7 月完工，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精心施工，科学管理，履约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02 月 21 日

安全考评结果告知书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承建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 工程项目施工，经审核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条件，结合对项目的日常监管情况，考评结论为：按照相关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标准进行管理，并已建立和健全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责任已严格落实到位，安全资料已认真按按照《广东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资料统一用表》及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的要求进行记录和整理。本施工项目施工过程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各阶段评价等级为优良。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7月22日

业绩 3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068]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28165.916177万元）。

其中：

人工费：￥2552.448414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1259.31514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刁志刚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1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 1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1月22日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8-09-17 16:50　浏览次数：109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18年9月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根据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发改〔2017〕465号）批准，并目本工程具有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及资金证明，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现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李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2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20-6130052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

四、项目概况：本次招标范围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00，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五、　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招标内容、规模：

招标内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招标控制价：282082274.76元人民币。

六、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和市水投集团融资

七、公告发布、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24日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报名开始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5日
报名截止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9日
报名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注：报名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
①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壹**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②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
6、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7、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是具备前述资质条件方可承接的单项工程造价3000万元或以上质量合格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注：①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网页信息打印页，不提供打印页的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库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②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
③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④库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三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诚信档案应在有效期内。
11、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不在《以往工程中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内（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
注：1、资格审查时，电子资审系统将对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投标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是否符合要求提供辅助审查结果，最终以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的结果为准。对联合体企业暂不提供辅助审查结果，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审查。
2、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方式二（适用择优方式）
1、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3名且少于等于12名时，取全部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仅选择其中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作为正式投标人。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超过12名时，择优选取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业主综合评价*20%+诚信综合评价分数*80%）前12名成为正式投标人。本项目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其中只有综合得分最高（或综合得分最高分相同时，企业综合诚信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方有资格参与正式投标人的选取。
3、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二、接受报名及资格审查。
十三、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四、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按《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报名提交资料形式的要求提交资

料。企业库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申请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资审委员会对该部分的审查将以投标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报名时间，以延长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且投标人应及时维护相关上传件，确保各项上传件在有效期内。本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及招标文件中涉及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除诚信档案外）的，均为企业记录的该部分所对应的上传件。

《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采用择优方式确定正式投标人的，择优所用资料在《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标明为"择优资料"，投标申请人如不提交这部分资料，不被认定为资审不合格，但将影响投标申请人的择优结果。

十五、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889084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十六、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市水务局信息门户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十八、特别提示：

1.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1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2. 关于履约评价监督管理

针对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水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建设项目，市水投集团及广州市净水公司将会对中标单位作出履约评价，并将评价结果直接运用于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7日

发布时间：2018-11-09 14:24　浏览次数：63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中标候选人的公示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编号:JG2018-5785]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敦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价（万元）	28165.916177	24827.753639	28120.779792
综合得分	95.56	76.3	75.7
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刁志刚(粤111060805331)	叶建荣(粤144131423857)	彭学林(粤144060807492)

公示时间从2018年11月09日14时24分 至 2018年11月12日23时59分止(4个日历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联系地址：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61300522　联系地址：广园东路广之旅大厦4楼

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09日

附件：
1.2.经济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2.中标候选人公示.pdf
3.1.技术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广交易"数字交易平台（V1.0）　版权所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粤ICP备2022123103号-1　粤公网安备 44010602002551号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穗净水合【2018】316号

广州市市政建设（供排水部分）工程标准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计划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发 包 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伟

法定注册地址：临江大道 501 号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晖

法定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 95 号交通局大楼 13 楼 1308 室

发包人为建设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 D500~D3000，长度 12565 米；新建污水泵站 1 座，规模 60 万立方米/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465 号

资金来源：企业融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

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详细承包范围见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60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单价 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281659161.77。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2593151.43 元

暂列金额：6507056.42 元（其中计日工金额 0 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刁志刚；职称：市政工程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510106197410182130；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1534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1106080533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11060805331（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7）0002396。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十 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三份 ，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孙伟

2018年 12月 19日

承包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刘伊凡、杨红梅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证明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工程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工程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承建，中标合同金额为28165.916177万元(施工合同编号:穗净水合[2018]810号)。工程施工内容包括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污水泵站工程，本工程新建污水管道直径DN500-DN3056，长度12565米(其中新建DN2020钢管顶管法隧道污水管道长度4215米，新建DN3056钢管顶管法隧道污水管道长度3567米)；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其中Wd31～Wd33工作井为DN3056钢管顶管过江隧道工程，施工长度为630米，隧道内净空断面为7㎡。该工程于2022年12月9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由于该工程向广州市水务局申请项目开工时采用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并获得批复，导致该工程《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竣工验收备案表》中采用工程名称为《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本工程项目经理：梁修坤；技术负责人：陈俊山。

兹证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施工合同编号:穗净水合[2018]810号)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为同一工程项目。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12月26日

市政竣·通-11

给排水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给排水工程

填 写 说 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给排水工程

工程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 d800~d3000，总长度 12565 米，污水泵站 1 座，60 万立方米/天	工程造价（万元）	28165.916177
结构类型	市政管道、土建	开工日期	2019 年 1 月 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水函[2019]6 号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1110006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 年 12 月 9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穗水函[2019]6 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按要求完成		
工程竣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完成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给排水工程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意见
	勘察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勘察单位的意见为：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在实施过程中，参加地基、基础部分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设计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设计单位的意见为：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等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参加地基、基础部位、主体结构及分部子分部等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监理单位	项目监理机构觉得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出具工程监理资料评价报告。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内容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完成情况		海绵城市建设内容主要有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通过组合措施， 实现海绵城市提升工程总体控制目标。其中海绵设施规模:下凹式绿地 282m²，植草沟 161m，透水铺装 241.5 m² 及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质量情况		海绵城市实施的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及其它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工程质量合格

给排水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新建污水管道 12565 米，完成泵站主要设备安装：格栅除污机 4 台、螺旋输送机 1 座、水泵 8 套、启闭机及闸门 10 台、开关柜及配电柜 54 台、电力变压器 2 台、除臭设备 1 套、起重机设备 3 台等。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与评估，并已提交相关报告或证明文件。本工程经与各方商定，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进度款已按合同要求支付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市政管道、土建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设备安装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机电安装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工程完工证明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位于广州市海珠区，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承建，中标合同金额为28165.916177万元。工程施工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56，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管道DN2020钢管长度4215m，新建污水管道DN3056长度3567m，采用钢管顶管施工）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本项目开工完工时间：2019年1月8日-2022年3月15日。

项目经理：梁修坤，任职时间：2019年10月17日至今；

技术负责人：陈俊山，任职时间：2019年1月8日至今；

该项目于2021年12月28日完成主干管全线贯通，并于2022年3月15日完成主线实体工程，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精心施工，科学管理，施工质量及履约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 日

3.质量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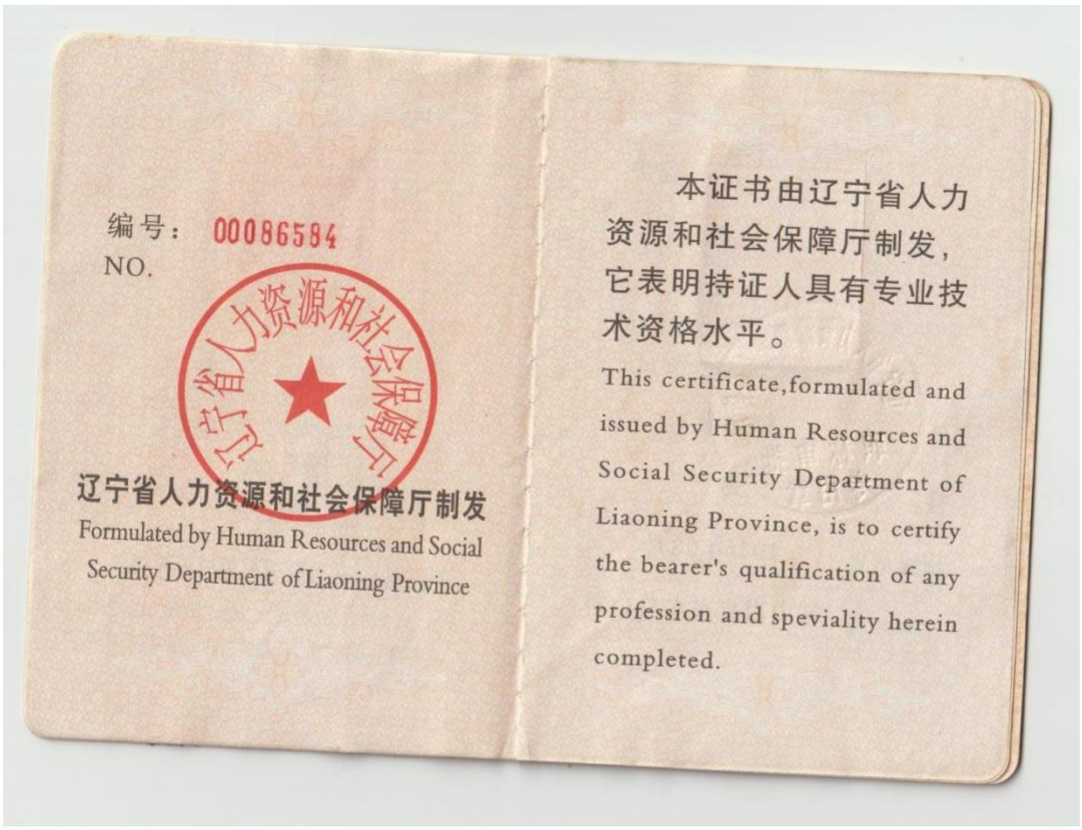
姓名	焦绍豪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或职称证书编号）		00086584

3.质量管理负责人：焦绍豪









编号： 0008658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v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焦绍豪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5年03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鞍山市自来水总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给排水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1年09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验证码：20240706114695716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焦绍豪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111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4588	367.0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4.安全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王雁兵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03785

4.安全管理负责人：王雁兵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雁兵 性别 男 ，一九九〇 年十二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张力

证书编号：115281201305113335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王雁兵 于2017 年 12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01030029424 号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05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3785



姓　　名：王雁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2月30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1月10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4 年 04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验证码：20240706115716796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雁兵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2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12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16057	1284.56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15111	1208.8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5.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志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3）0035137

5.安全员：王志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志伟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十一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illegible]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3120180500471 8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志伟

身份证号：[redacted]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0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1900106077087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5137



姓　　名：王志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11月18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9月15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15日　　至 2026年09月1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09 月 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验证码：20240706116866724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志伟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71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808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10377	830.16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9995	79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6.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徐浩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C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C3（2023）0922224

6.安全员：徐浩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浩 性别男，一九九六年 一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张运华

证书编号：113491201905002282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二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浩

身份证号：[redacted]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6128401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22224



姓　　名：徐浩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01月20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2月05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05日　　至 2026年12月0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验证码：20240706118104181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徐浩　　性别：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5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08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9603	768.24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10995	87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7.资料员信息表

姓名	兰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资料员）		04417114944170035 36

7.资料员：兰玉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兰玉 性别 女，一九八五年 九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黄永觉

证书编号：127411200806123653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九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兰玉 于 2016 年 12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工程造价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01030009480号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35 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兰玉

身份证号：[redacted]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验证码：20240706119648599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兰玉　　性别：女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8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12385	990.8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10977	878.16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8.工程造价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裴艳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证件号（造价工程师）		建[造]11174400006160

8.工程造价负责人：裴艳平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裴艳平 性别 女，一九八七 年 七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岩土工程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005919589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ZT 0016353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60231302320161308010000073

姓名：
Full Name 裴艳平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07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10.1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7 年 1 月 21 日
Issued on



姓　　名：裴艳平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性　　别：女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6160

初始注册日期：2017 年 07 月 10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1 年 7 月 13 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裴艳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827**********2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粤1442019202003447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4月2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616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74400006160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5年07月0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裴艳平

身份证号：[redacted]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003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0706121054298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裴艳平　　性别：女

证件号码：[redacted]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00720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2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3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4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5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6	112200031499	23351	1868.08	已参保	/	
202307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08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09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10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11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312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1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31499	26387	2110.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1-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1499: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7月06日

（六）、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类似业绩资料汇总表

投标单位	近 5 年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合同额	备注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1：**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2.8 亿	
	项目 2：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0.5 亿	
	项目 3：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2.7 亿	
	项目 4：永九快速线工程 KC 11 段施工总承包。	2.03 亿	
	项目 5：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0.43 亿	

1.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068] 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28165.916177万元）。

其中：

人工费：￥2552.448414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1259.31514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刁志刚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1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 1月24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1月24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展示厅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8-09-17 16:50　浏览次数：109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18年9月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招标公告

根据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发改〔2017〕465号）批准，并目本工程具有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及资金证明，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现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李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2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20-6130052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

四、项目概况：本次招标范围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00，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五、　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招标内容、规模：

招标内容：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招标控制价：282082274.76元人民币。

六、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和市水投集团融资

七、公告发布、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24日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报名开始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5日

报名截止日期（含本日）：2018年9月29日

报名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注：报名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

①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壹**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②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

6、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7、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是具备前述资质条件方可承接的单项工程造价3000万元或以上质量合格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注：①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网页信息打印页，不提供打印页的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库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②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

③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④库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三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诚信档案应在有效期内。

11、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不在《以往工程中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内（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

注：1、资格审查时，电子资审系统将对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投标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是否符合要求提供辅助审查结果，最终以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的结果为准。对联合体企业暂不提供辅助审查结果，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审查。

2、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方式二（适用择优方式）

1、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3 名且少于等于12名时，取全部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仅选择其中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作为正式投标人。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超过 12 名时，择优选取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业主综合评价*20%+诚信综合评价分数*80%）前12名成为正式投标人。本项目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以 施工-市政排名为准。综合诚信评价排名以投标报名截止当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的企业60日诚信分排名为准。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其中只有综合得分最高（或综合得分最高分相同时，企业综合诚信排名得分最高）的一名投标申请人方有资格参与正式投标人的选取。

3、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二、接受报名及资格审查。

十三、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四、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按《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报名提交资料形式的要求提交资料。企业库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申请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资审委员会对该部分的审查将以投标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报名时间，以延长报名截止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且投标人应及时维护相关上传件，确保各项上传件在有效期内。本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及招标文件中涉及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除诚信档案外）的，均为企业记录的该部分所对应的上传件。

《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采用择优方式确定正式投标人的，择优所用资料在《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及其他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一览表》标明为"择优资料"，投标申请人如不提交这部分资料，不被认定为资审不合格，但将影响投标申请人的择优结果。

十五、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889084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十六、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市水务局信息门户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十八、特别提示：

1.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1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2.关于履约评价监督管理

针对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水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建设项目，市水投集团及广州市净水公司将会对中标单位作出履约评价，并将评价结果直接运用于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7日

发布时间：2018-11-09 14:24　浏览次数：63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中标候选人的公示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编号:JG2018-5785]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敦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价（万元）	28165.916177	24827.753639	28120.779792
综合得分	95.56	76.3	75.7
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46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刁志刚(粤111060805331)	叶建荣(粤144131423857)	彭学林(粤144060807492)

公示时间从2018年11月09日14时24分 至 2018年11月12日23时59分止(4个日历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467
联系地址：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61300522　联系地址：广园东路广之旅大厦4楼

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09日

附件:
1.2.经济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2.中标候选人公示.pdf
3.1.技术标评标报告-去签名.pdf

"广交易"数字交易平台（V1.0）　版权所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粤ICP备2022123103号-1　粤公网安备 44010602002551号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穗净水合【2018】316号

广州市市政建设（供排水部分）工程标准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计划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发 包 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伟

法定注册地址：临江大道 501 号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晖

法定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 95 号交通局大楼 13 楼 1308 室

发包人为建设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 D500~D3000，长度 12565 米；新建污水泵站 1 座，规模 60 万立方米/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465 号

资金来源：企业融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

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详细承包范围见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60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单价 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亿捌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281659161.77。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2593151.43元

暂列金额:6507056.42元(其中计日工金额0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0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刁志刚;职称:市政工程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510106197410182130;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1534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11106080533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111060805331(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7)0002396。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十 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三份 ，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孙伟

2018年 12月 19日

承包人：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刘伊凡、杨红梅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项目经理变更申请

我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现因项目负责人刁志刚（身份证号：510106197410182130）从我司离职，考虑该工程仍处于在建阶段，为更好地完成该项目工程建设，故安排我司具有相同资质员工梁修坤（身份证号：441702198211121751）担任该项目负责人。

特此申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10月 7日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刁志刚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510106197410182130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梁修坤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41702198211121751
变更阶段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变更原因	由于该项目中标的项目负责人刁志刚已从公司离职，注销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我司考虑该工程仍处于在建阶段，故安排我司具有相同资质的员工梁修坤担任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申请单位（公章）： 2019年10月7日		
监理单位意见： 经核，情况属实，同意变更。 监理单位（公章）： 2019年10月17日			

市政竣·通-11

给排水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给排水工程

填 写 说 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给排水工程

工程名称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泵站）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 d800~d3000，总长度 12565 米，污水泵站 1 座，60 万立方米/天	工程造价（万元）	28165.916177
结构类型	市政管道、土建	开工日期	2019 年 1 月 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水函[2019]6 号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1110006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 年 12 月 9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穗水函[2019]6 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按要求完成		
工程竣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完成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给排水工程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意见
	勘察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勘察单位的意见为：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在实施过程中，参加地基、基础部分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设计单位	按《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内容，对设计单位的意见为：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等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参加地基、基础部位、主体结构及分部子分部等工程质量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上述行为，我方予以认可。
	监理单位	项目监理机构觉得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出具工程监理资料评价报告。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内容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完成情况		海绵城市建设内容主要有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通过组合措施， 实现海绵城市提升工程总体控制目标。其中海绵设施规模:下凹式绿地 282m²，植草沟 161m，透水铺装 241.5 m² 及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质量情况		海绵城市实施的下凹式绿地、植草沟、透水铺装等渗透设施及其它相应配套设施和处理系统等工程质量合格

给排水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新建污水管道 12565 米，完成泵站主要设备安装：格栅除污机 4 台、螺旋输送机 1 座、水泵 8 套、启闭机及闸门 10 台、开关柜及配电柜 54 台、电力变压器 2 台、除臭设备 1 套、起重机设备 3 台等。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与评估，并已提交相关报告或证明文件。本工程经与各方商定，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进度款已按合同要求支付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市政管道、土建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设备安装	1. 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机电安装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3. 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 12 月 9 日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工程完工证明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施工项目位于广州市海珠区，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由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中标承建，中标合同金额为28165.916177万元。工程施工内容包括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Ⅰ标段）（Ⅱ标段）及南部环岛路主干管工程污水泵站工程（含交通疏解工程），本项目新建污水管道D500-D3056，长度12565米；（新建污水管道DN2020钢管长度4215m，新建污水管道DN3056长度3567m，采用钢管顶管施工）新建污水泵站1座，规模60万立方米/日。

本项目开工完工时间：2019年1月8日-2022年3月15日。

项目经理：梁修坤，任职时间：2019年10月17日至今；

技术负责人：陈俊山，任职时间：2019年1月8日至今；

该项目于2021年12月28日完成主干管全线贯通，并于2022年3月15日完成主线实体工程，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精心施工，科学管理，施工质量及履约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 日

2.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华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 标 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招标代理：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根据 穗发改[2017]128号批准，并且本工程具有资金证明，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现对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020-36807776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1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投诉电话：020-3689709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四、项目概况：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起点与机场高速北延线花山立交相交，之后路线沿花都大道（现状为S118线）向东，经花东镇城区，终点为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花东立交（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位于机场东环路路中高架），路线全长约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60m，为城市快速路，桥梁最大单跨跨度约为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1650mm。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和招标控制价：

1、本招标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招标内容： 完成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修测）、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3、招标控制价：￥104738.44万元，其中工程勘察费￥1355.94万元，工程设计费￥2825.06万元，建安工程费￥100557.44万元。

六、资金来源： 财政统筹。

七、公告发布、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17 年 4 月 7 日 至2017 年 4月 11日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报名开始日期（含本日）：2017 年 4 月 12日

报名截止日期（含本日）：2017 年 4 月 18日

报名时间：上午：9：30 —11：30 ，下午：14：00——16：00 。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花都区公益路22号）

注：报名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施工方）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

4.1工程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设计资质。

4.2工程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专业类（岩土工程及工程测量）甲级工程勘察资质。

4.3工程施工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

说明：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具体原则按《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建市[2015]20号）执行。

5、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

5.1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5.2设计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路桥专业（含相近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或以上。

6、施工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7、投标人企业业绩要求：

7.1投标人自2014年 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是指单项合同金额25000万元或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注：①施工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须提供业绩证明资料的打印页。

②单独招标的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总承包单位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复印件）、经业主和总承包单位确认的分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技术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管径等）的，须另提供可证明业绩技术指标的其他资料。

③招标人可以要求投标人具备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并可对工程业绩设置一个指标要求，或设置多个指标要求但仅需满足其中之一即可。指标仅限于工程规模、类似的特殊结构形式、类似的特殊施工工艺等方面，有关造价、面积、长度等规模性量化指标要求不得超过招标工程本身所对应的指标的三分之二。对于招标项目所需企业资质级别已是最低资质等级的，不得设置业绩要求。

7.2投标人自2014年1 月 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达到第4.1条所述资质方能承接的项目）。需同时提供如下资料：

（1）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审批部门出具的免招标的相关证明；

（2）设计合同；

（3）初步设计审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备案证明。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三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

9.1允许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个（一家为勘察单位、一家设计单位，一家为施工单位），且应明确以其中一方为主办方，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9.2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

9、关于联合体投标：

9.1允许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个（一家为勘察单位、一家设计单位，一家为施工单位），且应明确以其中一方为主办方，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9.2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

9.3联合体的资格条件按联合体任务分工进行评审，其中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类似项目施工业绩以承接施工任务的成员方为准；设计资质、设计负责人以承接设计任务的成员单位为准；勘察资质以承接勘察任务的成员单位为准。

9.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企业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和安全人员不为同一人。

注：①未在招标公告第八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九、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1、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3名时，取全部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一、接受报名及资格审查。

十二、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按《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资料一览表》中要求提交的书面资料。

《投标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资料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一式二份（一份正本，一份副本）。

十三、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异议受理电话：020-36807776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

十四、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省招投标标监管网、民营经济报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五、其它

1、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2、投标人须保证其投标资料的真实性，招标人有权在招标的任何阶段进行调查和核实，一旦发现虚假，将上报建设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严肃查处。

3、本项目的前期服务机构（项目建议书编制单位）：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

4、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查询企业诚信档案、拟报项目负责人的使用状态以及预存报名费账户中的存款额度，以免出现企业诚信档案以及拟报项目负责人不能被使用以及预存报名费账户中的存款额度不足的情况。

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担保：80万元。投标保证金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缴费的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投标人基本账户保证金操作指引》。

6、本项目不设投标设计方案补偿，投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招　　标　　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17年4月6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 页
信用信息
服务指南
政策法规
首页 / 建设工程 / 中标结果
中标（成交）结果详情
项目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17-2481
招标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招标代理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主)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中标总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郑大闰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5653] 号
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
2017-06-26 11:47:46
友情链接
国家部委网站
广东省政府机构网站
广州市政府机构网站
其他相关网站
网站信息
关于本网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www.gzprtc.cn
www.gzggzy.cn
020-28866000
新媒体矩阵
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5653] 号

(主)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104629.7691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郑大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6月7日

副本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承包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合同编号：HDDDKSHGZ（HSLJ—HDLJ）-A-01

二〇一七年六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128号。

（4）工程规模：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起点与机场高速北延线花山立交相交，之后路线沿花都大道（现状为S118线）向东，经花东镇城区，终点为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花东立交（规划机场第二高速公路位于机场东环路路中高架），路线全长约6.02km。花都大道规划红线宽度60m，为城市快速路。地面道路布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主线设计速度80km/h（受限路段采用60 km/h），辅道设计速度40km/h，桥梁最大单跨跨度为53m，排水管最大管径为1650mm,拟采用枢纽型互通立交。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5）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承包范围：

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修测)、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

（2）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3）工程施工：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

承包人需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2.3承包方式：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

计划工期：518 个日历天。其中，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设计工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15 日历天内完成先行段（西段约 2 公里）施工图设计。其他设计工作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2）勘察工期：以满足设计工期要求为准。

（3）施工工期： 500 日历天，开工时间暂定为 2017 年 月 日，其中先行段花山立交-三凤立交段（约 2 公里）暂定 2017 年 10 月 31 日完工，暂定 2018 年 2 月前需完成三凤立交建设。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或监理下发的开工令，或审批的开工报告为准，施工工期排除交地因素的影响。

3.2 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4.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广州市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为 **1046297691.00 元（大写：壹拾亿肆仟陆佰贰拾玖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944386541.75** ，增值税**¥ 101911149.25** ），其中：

建安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100450464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 **下浮 6.1 %**。（不含税价款为**¥ 904959135.14** ，增值税**¥ 99545504.86** ）；

勘察费暂定为 **13542491.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 **下浮 20.1 %**。（不含税价款为 **¥ 12775934.91** ，增值税**¥ 766556.09** ）；

设计费暂定为 **2825056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 **下浮 20 %**。（不含税价款为**¥ 26651471.70** ，增值税**¥ 1599088.30** ）。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8) 价格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勘察、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可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承、发包人各执两份；副本十二 份，发包人执 六 份，承包人执 六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局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固定电话：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暐悦东街81号（G-3）1501-1512、1604、1607房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账号：722457756787

邮编：

固定电话：020-38105588

承包人（乙方）：联体）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348号东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账号：44001491201050471929

邮编：510060

固定电话：020-83752276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

（参考模板，仅适用于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郑大国	变更前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22301198411167219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姓名	邝伟华	变更后项目经理（总监）身份证号码	440184198409040034
变更阶段			
变更原因	原项目经理郑大国离职 申请单位（公章）： 2018年5月11日		
建设单位意见： 经核，情况属实，同意变更。 建设单位（公章）： 2018年10月8日			

注：申请单位须在变更原因中注明属于申请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发出日期：2023年8月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总体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23公里，道路宽60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104629.7691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122703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DJ2017070063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穗高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7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7日	440114202112270302	（注：2017年7月10日办理临时施工复函，编号临201702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8年5月24日	SZ-2017-791-TB03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023年6月19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6月15日	市政竣・通-5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5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9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7月28日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满足使用功能，依据《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备》（GB/T7262-2001等，综合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彭功勋 注册号：4400206-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6日

安全考评结果告知书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承建 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项目 工程项目施工，经审核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条件，结合对项目的日常监管情况，考评结论为：按照相关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标准进行管理，并已建立和健全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责任已严格落实到位，安全资料已认真按按照《广东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资料统一用表》及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的要求进行记录和整理。本施工项目施工过程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各阶段评价等级为优良。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7月22日

3.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建交(公)中字 [2013] 第 [7642] 号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柒仟贰佰伍拾玖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元壹角贰分（￥27259.376512万元）。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655.209209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裘国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4年1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4年1月2日

广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2014年1月3日

中标通知确认章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3-11-01 16:25　浏览次数：65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招标公告

根据穗发改〔2013〕4号文批准，广州市污水治理治理有限责任公司现对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进行公开招标，从"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C库）"中选定投标人。

一、工程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二、招标单位：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20-38890405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冬杰、赵令喜　联系电话：13602752036，020-87768198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投诉电话：020-61300522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四、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广州市深隧道排水系统的一部分，新建外径6米深层排水隧道1770米及东风路、中山三路、玉带濠和东濠涌泵4座入流竖井。隧道北起东风东路，沿越秀北路、越秀中路、越秀南路向南，终点位于江湾大酒店东侧。

新建隧道末端排水泵站1座，排洪泵组最大设计流量48m^3/s，排空泵组设计流量0.89 m^3/s；补水泵组设计流量1.5m^3/s。

五、标段招标内容和合同估价：

1、招标内容：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

2、合同估价：28000万元

六、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和市水投集团融资

七、报名及发售招标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及报名日期（含本日）：2013年11月2日至2013年11月6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6：00）。

注：招标公告发布及报名时间不得少于5日，报名时须提交《广州建设工程投标报名申请表》

发售招标文件日期（含本日）：2013年11月7日至2013年11月11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6：00）

注：发售招标文件时间自招标公告截止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并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八、报名地点及购买招标文件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窗口（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以下所有条件：1、在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网站www.gzmtr.com"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C库诚信排行"中各投标人的得分不低于30分。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在广州交易中心办理"诚信档案（A类IC卡）"（诚信档案必须在有效期内）及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投标人。

2、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的人员为相应专业壹级级别的注册建造师，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有效的注册临时建造师，有效的注册临时建造师必须满足：①年龄不满60周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身份证PDF扫描件）；②已取得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证书信息取自交易中心企业库）》。

3、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由施工总承包单位专职安全员（具有施工安全考核证书C类）兼任。

4、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1.8投标申请人声明）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5、关于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十、资格审查方式

2、凡是在《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C库）》中，且满足本公告“九、投标人合格条件”的投标人均可自由报名，报名的投标申请人多于等于5名时，取全部投标申请人为该标段的正式投标人。

3、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5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二、本工程根据《关于规范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设立的通知》（穗建筑【2010】564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三、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38890405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十五、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zb.gd.cn/cms/index.html）、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www.gdzbtb.gov.cn/” 、广州市水务局网站“http://www.gzwater.gov.cn/”和《民营经济报》等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六、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广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附：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盾构类（C类）

附件一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盾构类（C类）

附件一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工程施工类投标人企业库盾构类（C类）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
3	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
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5	北京建工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7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8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	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1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	广东华隧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3	广州市盾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
14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6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7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
18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9	广东省源天工程公司
2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1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3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1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	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33	中铁上海工程局有限公司
34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7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38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41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2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3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44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45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东濠涌试验段土建招标-公告 打印 1101.doc



副本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业主：穗净水合字[2014]　号

业　　主：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监　　理：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 包 商：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四年一月

第三卷 合同条款

第 1 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1.1 协议书

本协议由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商）商定并签署。

鉴于业主拟修建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工程并通过 2014 年 1 月 3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商以人民币贰亿柒仟贰佰伍拾玖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圆壹角贰分（27259.376512 万元）为本工程施工、完工和修补缺陷所做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看待：
   1）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的话）；
   2）本合同协议书；
   3）特殊合同条款；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条件；
   7）工程量清单；
   8）经批准的施工图纸；
   9）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10）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11）合同附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考虑到业主将按下条规定付款给承包商，承包商在此与业主立约，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承包本工程的施工、设计、完工和修补缺陷。
5. 考虑到承包商将按合同规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设计、完工和修补缺陷，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包商。
6. 承包商应与业主另行签订《廉洁协议》。

为此，双方代表在此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正式生效，生效日期为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本协议正本 2 份，副本 11 份；正本各执 1 份；副本业主执 7 份，承包方执 4 份。

业　　主：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承 包 商：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
地　　址：广州市临江大道 501 号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01 号 901 房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 9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1 年 9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外径6米深层排水隧道的1.775公里，新建东风路、中山三路、玉带濠和沿江路竖井4座、尾端竖井及排洪泵站1座以及相关附属设施。	工程造价（万元）	27259.376512万元
结构类型	盾构隧道、钢筋混凝土建构筑物	开工日期	2014年 8 月 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水函[2014]1396	完工日期	2021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401010007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建材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广东建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 7 月 9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已保存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按要求完成		
工程竣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完成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与评估，并已提交相关报告或证明文件。本工程经与各方商定，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进度款已按合同要求支付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按规范和设计要求对盾构隧道、土建工程进行验收，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2、按有关要求消除各种质量通病，实际效果好。 3、督促和检查落实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合同要求施工。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州市深层隧道排水系统东濠涌试验段工程盾构隧道及附属设施土建工程

获奖单位：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2-X025-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4.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 11 段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0395] 号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永九快速线工程KC 11段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零贰佰伍拾万玖仟捌佰柒拾捌元捌角（￥20250.98788万元）。其中：

人工费：￥2072.602391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931.64215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应凯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1月22日

点击查询日程安排

发布时间：2016-11-16 00:00　浏览次数：122　来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享到：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根据穗开发改〔2016〕1号批准，并且本工程具有施工图审查证明文件及资金证明，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现对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 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施工总承包

二、招标单位：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20-28208987

项目代建单位：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20-82112965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020-85272361-603 /13751877401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投诉电话：020-82110307

三、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西北部

四、项目概况：

为永龙隧道北出口-广河高速路段，全长3391米，道路红线宽48～55米，广汕公路以北双向十车道、以南双向八车道。车行道宽31～38米，中央绿化带宽8米、两侧服务带宽各4.5米。包括道路、桥涵、交通、监控、给排水、电力管沟、照明、景观绿化、挡土墙工程等。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项目编号】IG2016- 8530

【招标内容、规模】为永龙隧道北出口-广河高速路段，全长3391米，道路红线宽48～55米，广汕公路以北双向十车道、以南双向八车道。车行道宽31～38米，中央绿化带宽8米、两侧服务带宽各4.5米。包括道路、桥涵、给排水、电力管沟、照明、挡土墙工程、用水接驳工程等。不含交通设施及景观绿化工程。(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为准)。

【招标控制价】234,496,339.98元。

六、资金来源：区财政投资

七、发布招标公告时间：从2016年11月16日00时00分至2016年12月12日11时00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八、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1.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16年11月16日00时00分，截止时间：2016年12月12日11时00分。

2. 开标时间：2016年12月12日14时30分。

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九、办理投标登记手续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1.投标人应遵循以下程序完成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1）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专区完成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录入。

（2）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替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评标系统。如果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 投标担保及投标报名费：

（1）投标担保80万元，投标担保须在开标前完成缴纳。

（2）投标报名费为100元/标段，报名费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十、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实行电子化资格审查。

十一、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人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的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具体原则按《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建市[2015]20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

4、投标人2013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是指第3点所述资质级别的低一个等级方能承接的工程，招标项目所需企业资质级别已是最低级别的，不得设置业绩要求）。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技术指标（指面积、高度、跨度、管径等）的，须另提供可证明业绩技术指标的其他资料。

（1）业绩取自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

（2）单独招标的专业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需提供经业主和总承包单位确认的分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

5、项目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6、投标人建立了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为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注：诚信档案应在有效期内，有效期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建筑企业诚信档案信息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按穗建筑[2016]808号规定执行）】。

7、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了《投标申请人声明》。

~~8、投标人具有在广州地区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沥青摊铺机数量的证明文件。~~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2）上述投标人合格条件1至5项的信息(注：第5项若投标人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的，该内容可不取库)取自投标人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企业库记录的该部分信息将被视为投标申请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将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记录的信息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登记的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在有效期内。

10、本工程不接受被列入广州开发区不良记录的单位或个人（指项目负责人）报名，不良记录具体名单以接受报名时广州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局网站（网址：http://ih.gdd.gov.cn/n/535/）“不良记录”栏目公布名单为准。

11、投标申请人须在开标前的项目负责人签到时提交由公司、企业住所地所属检察院或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检察院（对有关单位或个人申请涉及外国国籍人士的个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则由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受理查询）于该项目招标期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出具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证明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近10年内(单位营业期限不满10年的即按单位营业执照成立日期起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原件。

未在招标公告第十一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二.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招标控制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20天。

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招标答疑中明确说明。

十三.资格审查结果及中标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投标人的监督。

十四、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5名或通过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03.4.2）的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十五、**为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和合理使用，本项目工程款采用共管方式支出，在建设业主指定银行设立建设业主、承包人、银行三方共管银行账户，专用于本项目工程款的收支。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应直接支付至该账户并专款专用。具体操作方式按本工程招标文件所附《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及各方签订的《专项资金托管协议》执行。**

十六、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财政投资的房屋建筑工程等项目按《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发布政府投资的房屋建筑等工程施工招标阶段造价控制指标及措施的通知》（穗建筑【2014】240号）执行。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经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的招标预算价。

十七、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异议受理电话： 020-28208987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大道万科幸福营商业街二楼

十八、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东建设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b.gov.cn）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九、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使用GZZB2010-008-2.2招标文件范本。本公告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二十、本项目为电子评标，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投标人将被要求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此，投标人应当使用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到上述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已经办理过电子签名证书的可携带电子签名证书到上述办理点增加电子签章。）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

二十一、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图纸。

二十二、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招标单位：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中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16年11月16日

附件:

立项.pdf

资金来源说明.pdf

招标代理委托书.pdf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标办审批版.doc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标办审批版.doc

代理资质-变更后.pdf

永九快线电子招标文件.GZZF

KC11施工图(最终版) .rar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ESCC2.0.XML

永九快速KC11招标控制价公布函.pdf

招标人声明.pdf

授权代表.pdf

图纸证明.pdf

电子签名委托书.pdf





中标候选人公示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段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16-8530]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16-12-17 00:00 至 2016-12-19 23:59止)，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投标价（万元）	20250.98788	20054.125398	20004.882762
诚信得分	61.59	41.09	56.5
综合得分	99.44	99.39	99.15
项目经理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王应凯/粤144111117910	张标/粤144090913637（00167994）	师杰/粤144050805757

正 本

GF——1999—0201

南合[2017]19号

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 段施工总承包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永九快速线工程 KC11 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西北部

工程内容：为永龙隧道北出口-广河高速路段，全长 3391 米，道路红线宽 48～55 米，广汕公路以北双向十车道、以南双向八车道。车行道宽 31～38 米，中央绿化带宽 8 米、两侧服务带宽各 4.5 米。包括道路、桥涵、给排水、电力管沟、照明、挡土墙工程、用水接驳工程等。不含交通设施及景观绿化工程。（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为准）。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　区财政投资

二、　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 、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17年5月1日

暂定竣工日期：2019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为73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202509878.8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零贰佰伍拾万玖仟捌佰柒拾捌元捌角），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9316421.53元，人工费20726023.91元。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原萝岗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5、中标通知书

6、本合同专用条款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8、本合同通用条款

9、投标文件及附件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图纸

12、工程量清单

13、合同附件（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施工单位投入本工程管理架构表》、

《中新广州知识城建设项目现场管理指引》、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安全责任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为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和合理使用，本项目工程款采用共管方式支出，在建设业主指定银行设立建设业主、承包人、银行三方共管银行账户，专用于本项目工程款的收支。发包人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应直接支付至该账户并专款专用。具体操作方式按附件《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及各方签订的《工程资金共管协议》执行。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3月6日

合同订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 包 人：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承 包 人：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瞰悦东街81号（G-3）1501-1512、1604-1607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0-38105588
传　真：	传　真：020-8527253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芳草园支行
帐　号：	帐　号：72245775678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3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 年 05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新龙镇西北部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3.39km，包含桥梁3座，其中广汕路跨线桥桥长390m，金坑河中桥桥长70m，辅道桥桥长30m；道路设计为双向8~10车道，广汕路跨线桥南侧为双向8车道，北侧为双向10车道；配套给排水管道、电力电缆管道、路灯照明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20250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桥梁	工程用途	城市快速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穗开建函(2019)571号	开工日期	2017.05.17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K2018020025
建设单位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02065
设计单位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A111000051-6/6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16160
	/		/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311-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庄桂水
副组长	罗刚、黄克生、邵云、罗敏华、赖胜
组员	谭伟忠、杨馥宾、陈俊山、庄国清、雷圆圆、李丛豪、罗敏华、李子成、杨树英、蔡秋婉、康杰、吕小雄、张凯忠、戴欢、潘湘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邵云	雷圆圆、李子成、张凯忠、潘湘华
桥梁工程	庄桂水	杨馥宾、陈俊山、吕小雄、罗敏华、潘湘华
排水工程	罗刚	庄国清、康杰、李丛豪、蔡秋婉
给水工程	罗刚	庄国清、康杰、李丛豪、蔡秋婉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黄克生	陈海荣、吴小明、杨树英、戴欢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 工　程	/	/	/	/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王桂水	建管中心			
黄生金	邵武职业学院			黄生金
邓飞	广东华隧		项目经理	邓飞
冯俊山	广东华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俊山
潘湘华	云浮市云城电力有限公司			潘湘华
罗毅光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毅光
[illegible]				[illegible]
卓礼胜	广州市白云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卓礼胜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永九快速线工程KC11段施工总承包工程，于2023年05月1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和施工单位组成验收小组进行工程质量验收。该工程按合同履约，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要求，同意质量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5.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的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于2021年8月10日开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021年9月22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招标编号	01142120210706011
中标价格	4253.9234万元	工　　期	270日历天
项目经理	方纯彬	建设地址	杭州市余杭组团YH-18（高铁枢纽中心）单元，南起余杭塘河，北至后村桥港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共　/　幢		面积填报依据	/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	/	/	/
	/	/	/	/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有	幕墙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安装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市政工程	有
室外附属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材料设备	本工程无此内容
弱电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绿化工程	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08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08月23日

备注：（1）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中标包括的内容填“ 有 ”，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不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已备案
杭州市建设工程招标造价服务中心
2021年8月23日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号：XZKF-1139

副本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施工项目合同

甲方：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签署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签约地点：杭州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发改审〔2020〕94 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河道拓宽、驳坎重建、河岸绿化、人行桥、配水间、景观、排水、零星类管线迁改以及相关附属设施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和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__月__日（具体以开工报告中记录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年__月__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中记录的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伍拾叁万玖仟贰佰叁拾肆 元整（¥ 42539234.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捌仟叁佰玖拾叁 元整（¥ 998393 元）（不含税）；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柒仟柒佰伍拾叁元整(¥ 187753 元)(不含税）。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方纯彬。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995746694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2021.9.15

电　话：13536027352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6 日
施工单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造价（万元）	4253.9234 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位于杭州市余杭组团 YH-18 单元（高铁枢纽中心）单元，南至余杭塘河，北至隆兴桥港，河道起始桩号 K0+000 至 K0+887.6,长度约 870 米，河道宽 30 米，河道绿草地宽约 8-32 米。该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9241 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25024 平方米，景观绿化面积 24217 平方米。工程主要内容为河道拓宽、驳坎重建、景观绿化、排水工程、配水闸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本次验收内容为施工及设计变更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包括闸站工程（闸门净宽 13.8 米，门高 3.44 米）一阶挡墙约 1640 米，二阶挡墙约 161 米。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本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技术职称
	组长	姜华锋			
	副组长	[illegible]	杭州大地[illegible]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成员	[illegible]	浙江城建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illegible]	杭州[illegible]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方纪林	宁波华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张玉亮	宁波华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经理	高工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华锋	单位（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单位（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项目总监 [illegible]	项目经理 方纪林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址	杭州市西站枢纽地区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4253.9234 万元	结构类型、层数	河道工程
开工时间	2021 年 9 月 16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于 2022 年 10 月中旬完成河道驳坎施工，目前已完成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全部完成。

杭州西站枢纽通义港整治提升工程位于杭州市余杭组团 YH-18 单元（高铁枢纽中心）单元，南至余杭塘河，北至隆兴桥港，河道起始桩号 K0+000 至 K0+887.6，长度约 870 米，河道宽 30 米，河道绿草地宽约 8-32 米。该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9241 平方米，其中水域面积 25024 平方米，景观绿化面积 24217 平方米。工程主要内容为河道拓宽、驳坎重建、景观绿化、排水工程、配水闸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本次验收内容为施工及设计变更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包括闸站工程（闸门净宽 13.8 米，门高 3.44 米）：一阶挡墙约 1640 米，二阶挡墙约 161 米。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一般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对参建各方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1. 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已办理； 2. 建设单位合格证明已出具； 3. 对预验收的整改情况已确认； 4. 资料基本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1. 对各个检验批、分部分项、单位工程的资料已进行核查，安全和主要功能、观感验收资料齐全； 2. 对工程已作自评，自评为合格，对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3.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检测报告等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1. 地基验槽资料基本齐全，灌注桩、水泥搅拌桩等试桩记录齐全 2. 对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明确整改到位； 3. 检测报告齐全，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资料	1. 设计单位提供的变更联系单手续齐全，有记录； 2. 验槽记录、灌注桩、水泥搅拌桩试桩记录等部已签字确认； 3. 功能性检测报告齐全； 4. 资料基本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1. 业主提供的规划许可证报告齐全，各方提供的合格证明明确合格； 2. 对施工单位提供的检验批、隐蔽、分部分项、单位工程等验收记录均已签字确认； 3. 五方责任主体提供的合格证明已出具； 4. 各责任功能检测资料基本齐全，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5. 资料基本齐全。

（七）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

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高埗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WQC12400545）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职责；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64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 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东水务〔2023〕301 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依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东志成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